

# BEHOLD 舉目

舉目望天 舉目望田

第  
51  
期

## 世俗化對教會的挑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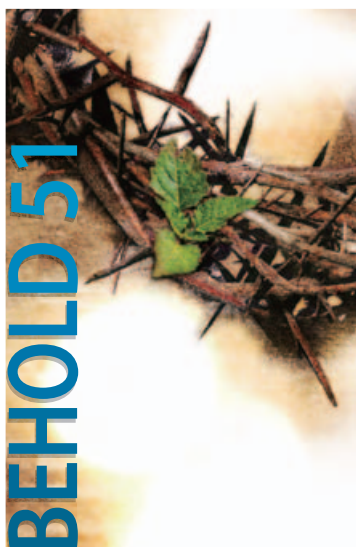
### 迷惑：華人信徒在西方社會面對的挑戰

### 挪威爆炸槍擊案顯示了什麼？

ABC/CBC vs 90後——北美的90後到底在想什麼？

再思父親在家庭中的角色和責任

相親記



## TABLE OF CONTENTS 目錄

### 主題文章 Feature Articles

- 2 世俗化對教會的挑戰 陳宗清  
The Challenge of Secularism to Church  
.....  
您知道物質主義、實用主義、享樂主義與其他世俗文化如何滲透進人的心靈與教會的牧養？
- 5 “三化” 小剛  
The Three Trends  
.....  
“文化基督化、教會過度化、中國福音化”與“生活休閒化、教會世俗化、偶像多元化”之間的張力與超越為何？
- 8 慎防“真信仰玩成假的”！ 黃藥師  
Playing Make-Believe in a Real Religion  
.....  
基督是我們的工具嗎？不是！信徒當如何自我審思以基督為目的？
- 10 迷惑：華人信徒在西方社會面對的挑戰 許宏度  
Puzzled—Challenges Faced by Chinese Christians in the West  
.....  
現今撒但以哪6種主義迷惑人心？而信徒又當如何能勝過它們？
- 13 人是無法棲居在橋上的 點星  
Man Cannot Be Settled on the Bridge  
.....  
金錢是通向某種目的的橋樑，而人是無法棲居在橋上的；金錢真的是人類追求個性和自由中，最客觀與最容易的媒介嗎？

### 透視篇 Perspective Section

#### 時代廣場 Contemporary Issues

- 16 淺談“直譯主義” 吳家望  
On Sticking to Literal Translation  
.....  
除了要忠於原文，聖經翻譯還要考慮什麼？
- 20 直譯法補遺 吳家望  
Addendum to the Literal Translation Article
- 22 挪威爆炸槍擊案顯示了什麼？ 臨風  
What Does the Terror Act in Norway Tell Us?

## 編者的話

**世俗**對今日信徒的挑戰，在於它的嬌媚迷人。使信徒從思想到生活，漸漸偏離真道，如牛乖順地被牽去宰殺，因無知而滅亡。（參《箴》7：21-23；《何》4：6）

本期四位牧者從不同的角度來探討：陳宗清直接分析，世俗化對神學與華人教會的影響；小剛從昔日以色列人對埃及的眷戀，來引申今日信徒要如何勝過世俗；黃藥師點出信徒對祝福錯謬的定義，檢討信仰是否本末倒置；許宏度解說末世六種迷惑人心的主義，談如何避免落入撒但的伎倆；而點星則以貨幣金融的專業背景，領我們再次思考貨幣存在的意義，避免拜金的轄制。

此外，臨風指出挪威的爆炸槍擊案，實則是基督教文化世俗化的結果；高智浩展望傳承，論北美90後的思考模式，由蘇臻回應；汪長如則走出世俗對父親的認知，分享他在父職上的成長。

讀者或許已發現，《舉目》在上帝的恩典中，不但更深地討論議題，也引發了更多的對話（見P.40，21）。希望《舉目》能繼續成為一個積累知識與經驗的平台，幫助讀者將信仰落實在每天的生活中。

## 事奉篇 Ministry Sections

### 學人事工 Ministry to the Higher Education Institutions

- 25 奔向基督——記第一屆全歐青年領袖營 晴 米  
Running Toward Christ—The First Europeans  
Leadership Camp for Chinese Young People

### 學生工作的受託者系列 (1)

#### Series for Ministers to the Higher Education Institutions (1)

- 26 ABC/CBC vs 90 後 高智浩 / 高至靈  
——北美的 90 後到底在想什麼？  
ABC/CBC vs. the Post-90' in North America  
——What's on Their Mind?
- 30 iTalk: 我們可以飛很遠 蘇 臻  
——回應“北美的 90 後到底在想什麼？”  
iTalk, We Can Fly Very Far  
—— A Response to the Post-90's Article

### 宣教 Mission

- 34 理雅各與孔夫子 魏外揚  
Understanding James Legge and Confucius

### 解經與講道 Bible Exposition & Preaching

- 36 從課堂到教堂：上帝是否真的這樣說？  
From Classroom to Church, 曾思瀚  
Has God Really Said That?

### 教會論壇 Church Forum

- 33 美好價值的檢驗 歐伯瑞·馬福爾斯  
——你的教會在建立正確的根基嗎？  
The Good Value Test —Is Your Church Built  
on Sound Foundations?
- 40 挪去築牆的誘因與材料 何弱枝  
——對《牆》與《拆牆》的回應  
Remove Wall-Forming Factors and Materials  
——A Response to the “Wall” Article
- 42 誰來吃晚餐？ 陶其敏  
Who's Coming to Dinner?

.....  
教友杜倩的老同學林哲，老是把飯後的輕鬆閒聊變成  
了凝重的佈道會！這樣的客人今晚還要請？不請？

- 44 要食人間煙火——回應《誰來吃晚餐》 天 嬰  
Live like a Flesh-and-Blood  
——A Response to the “Dinner” Article

## 成長篇 Spiritual Growth Section

### 好書推介 Book Review

- 45 塑造西方科學文明的至要主因 潘柏滔  
——《科學的靈魂》書介  
The Key Factors That Established the Western  
Scientific Culture —A Book Review of “The Soul  
of Science”

### 見證 Testimony Section

- 48 再思父親在家庭中的角色和責任 汪長如  
Reflect on the Role and Responsibility  
of the Father
- 51 相親記 妹 妹  
A Story on Match Making
- 54 作一個誠實和真實的人 歡 然  
To Be a Honest and Genuine Person

## 讀者來函 From Our Readers

- 21 一個 80 後《對教會的八個困惑》\* 的回應  
A Response from the Post-80's Generation on  
“The Eight Puzzles Toward the Church”

## 詩歌選粹 Masterpiece of Hymns

- 封三 十字架的道路是獻祭 周瑞芳  
The Way of the Cross Means Sacrifice

雙月刊 第 51 期 2011 年 9 月 Issue 51, September, 2011 Vol. 11/No.5

出版者 海外校園  
Overseas Campus Ministries, Inc.  
1753 Cabrillo Ave., Torrance, CA 90501, U.S.A.  
電話 (310) 328-8200 傳真 (310) 328-8207  
網址 www.oc.org  
電郵 editorial@oc.org (投稿)  
order@oc.org (索閱)

BEHOLD (USPS No.019975, ISSN#1536-2676) is published  
bi-monthly by Overseas Campus Ministries, Inc.  
1753 Cabrillo Ave., Torrance, CA 90501, U.S.A.  
Tel: (310)328-8200, Fax: (310)328-8207  
Periodicals postage is paid at Torrance, California.  
POSTMASTER: Send Address Changes to OCM,  
1753 Cabrillo Ave., Torrance, CA 90501.  
Director: Edwin Su Chief Editor: Joanna Su

社長 蘇文峰 主編 鄭期英  
執行編輯 談妮 編輯 施璋、蔡越  
編輯助理 劉鳳 美術編輯 楊順華

- 本刊有作者署名之文章，文責作者自負，其立場不一定代表本刊。
- 本刊保留所有文章及圖片版權，歡迎轉載，請先來信通知。
- 若需本刊索閱單，請複印本期第 56 頁。

# 舉目

# 世俗化 對教會的挑戰

2011年1月，英國倫敦經濟學院退休教授馬丁（David Martin）在新書《基督教的未來》（The Future of Christianity）中指出，目前分析基督教的情形，“世俗化”是最重要的課題。2008年福音派神學家卡森（D. A. Carson）在《重探基督與文化》（Christ and Culture Revisited）一書中也強調，基督教必須首先面對“世俗主義”或“世俗化”。無論歐洲還是北美，基督信仰在20世紀的公眾文化中大為褪色，對於普羅大眾的影響愈來愈小。

在經過多次宗教戰爭之後，歐洲的社會制度不再由教會主宰，改以“自然法”、“自然道德”和“自然宗教”來支配。（編註）這就是世俗主義，即“結合相對主義和進化的樂觀主義所揉和而成的各種自然主義”。

美國則在“現代化”的推波助瀾之下，社會輿論基本上倒向人本主義和理性主義，因此“世俗化”的情形也無法避免，大眾文化逐漸與基督教疏離。

“世俗主義”與“世俗化”二詞的重點不同。前者是指肯定各種偏離傳統的現代價值觀，以其為正確的方向；後者則只是描述偏離與轉向的現象，卻未作價值評論。

本文旨在探討，在世俗化的大環境裡，神學如何受其影響；同時，華人教會在這樣的文化氛圍中會怎樣受物質主義、消費主義、實用主義或享樂主義的侵蝕，而走上偏離聖經的正途。

## 一、世俗化帶來屬靈的荊棘

蕭弟兄是某大公司資深主任，思想敏捷，做事積極奮進，誠懇負責。1992年年底，他在佛州受洗

成為基督徒，可是世界觀卻沒有明顯的改變，認為以自己的勤勉努力就可以掌握人生的方向與前景。2003年他考量在中國可以享受更舒適的生活——較輕的工作壓力，較佳的股票選項和創業的可能——毅然舉家從美國搬到中國深圳。然而返國之後，他的美夢破滅，整個人消瘦10多磅。於是，他迫切尋求神的引領，開始學習把生命的主權交在主手中。2006年他們全家再度回美國，在德州一間華人教會靈性獲得更新，價值觀重新確立。

蕭弟兄的信心曾像主耶穌在撒種的比喻中的第三種田地，佈滿了荊棘，嫩麥一長出來就被荊棘擠住，無法正常成長。當今不少教會的信徒正面臨此一危機，荊棘即是來自世界的誘惑。

### 1. 物質主義的迷惑

在50年代到70年代出生的人，文革的浩劫不僅讓他們對政治運動的無情殘酷感到心寒，也令他們對於在貧困中掙扎心生懼怕，因此，當他們有機會可以積攢財富時，便容易落入金錢的陷阱，無法自拔。

邵弟兄提到自己的經驗時說：“我們搬到新地方的頭一天，就有兩位教會弟兄來探訪，而他們竟然都開著賓士豪華車。我內心想，這是什麼樣的社區啊！”如此看來，基督徒不但在工作上有和同事競爭的壓力，在教會中也有與信徒彼此攀比的問題。如此，要脫離物質的捆綁實在不容易。

毋庸諱言，大多數弟兄姊妹在面臨“什一奉獻”時，都覺得十分為難。魯弟兄表示：“學生時代收入很少，自己都不夠用，怎麼能奉獻？工作之後，

領了薪水一計算，什一的數目實在不少，怎能捨得捐出去？”來自東北的李弟兄，習慣談笑風生，他說：“當窮留學生時，雖然是山溝裡飛出的金鳳凰，但生活相當緊，還必須照顧家裡的鄉親。等到工作賺了錢，孩子的開銷也不少，上大學的費用更可觀。所以，什一奉獻常是過不去的門檻。”奉獻常是基督徒生命的試金石，也披露物質對人性巨大的轄制。

## 2. 實用主義的潮流

中年中國知識分子在成長的歲月中，無論是作紅小兵、紅衛兵，還是入黨，都是因有“好行爲”。他們在實踐中體會到什麼是對與錯，習慣“實用”的思想；“有用與否”成了行爲取捨的標準。

改革開放以後，中國流行的口號是“實踐是檢驗真理的唯一標準”，而所謂的實踐即是指“社會實踐”，因此，在大陸上掀起社會主義新建設的發展，進而爲鄧小平的“貓論”開出坦途。早在1962年，鄧小平就用四川的諺語強調務實的重要，說：“黃貓、黑貓，只要捉住老鼠就是好貓。”實用主義的觀念指導了過去30年中國經濟的起飛與壯大。

這種思潮對中國知識分子產生了無形的影響，使他們逐漸拋棄理想主義的意識形態，轉向追求滿足自我的實用道路。即使信主之後，依舊會受實用主義支配，總是想：“信仰可以帶給我什麼利益或祝福”，而不是“我要爲信仰付上什麼代價。”

## 3. 享樂主義侵蝕這一代的年青人

80後或90後的中國青年，沒有經歷文革的苦難，又得到中國改革開放後經濟的福澤，通常享有豐富的物質生活，於是很容易沈沉溺於縱慾的生活，缺乏自律與刻苦的精神。

中國“富二代”的年青人現在開始走進教會，在洛杉磯不少華人教會中可以見到他們的身影。他們從小養尊處優，集寵愛於一身，20來歲即開名牌轎車，從不需擔心生活的來源，信主之後，通常他們在短時間之內很難體會簡樸生活對基督徒靈性追

求的寶貴。

## 二、世俗文化如何影響神學與教會

福音派著名的護教學者薛福（Francis Schaeffer）1968年出版了《就在那裡的神》（The God Who Is There），提及哲學影響藝術，藝術影響音樂，音樂影響普羅文化，最後，普羅文化則影響神學。哈佛大學的退休教授夏菲爵士（Harvey Cox）更早就提出“世俗城市”（The Secular City）的概念，主張城市世俗化的趨勢似乎是無法遏止的。

### 1. 成功神學的影子揮之不去

“成功神學”在教會界已經出現了三、四十年，它宣稱只要基督徒忠實地奉獻，那麼神一定會賜福我們，使我們身體健康、物質豐裕。這種神學很容易以人爲中心，迎合世俗潮流的口味。受物質主義和享樂主義影響的基督徒，自然會伸手擁抱它，以此爲追求神的目標。

另有一批成功神學的倡導者則常說：“你可以擁有你所說的一切”，關鍵在於你是否有信心。他們喜歡引用《馬可福音》11：22、《希伯來書》11：3和《彼得後書》3：5等經文，來強調信心的重要性。可惜，他們常曲解聖經的原意，或是斷章取義的來使用聖經，滿足自己的需要。

仔細研讀聖經便可以曉得，神固然是醫治的神，而祂也會眷顧我們物質上的需要，但祂在我們身上最重要的目標，是內在豐盛的生命，而非外在的“福氣”。成功神學常忽視十字架道路對基督徒的意義，對苦難的瞭解亦有偏差。

### 2. 以治療性的視野處理屬靈問題

福音派神學家威爾斯（David Wells）在《廢地中的神》（God in the Wasteland）中提到，世俗潮流視人類道德的敗壞或行爲的偏差爲疾病，只要運用正確的技巧，便可以治療。在基因學盛行的今日，有些人甚至將道德問題都賴到基因上，例如：酗酒、煙癮、壞脾氣、婚外情，都可以推卸給基因。不

單如此，行為的矯正法與醫療技巧，市場上都可以提供。

聖經一再強調，教會是基督的身體。因此，所有在靈裡與基督連接的肢體，都分享了神的性情。教會絕對不是一個以興趣或利益為號召的社會組織，而是與神連結的有機團體，以聖經所列的屬靈目標為其特色。

聖經又宣稱，人類社會之所以充滿仇恨、分爭、競逐、鬥毆、強暴、殺害，根本問題乃在於人的罪性。在這樣一個四分五裂、壓力重大的社會中，到處可見情緒傷害、心理扭曲、身體受虐、精神錯亂的情形。

人文科學固然有其優點和貢獻，應當予以肯定，但是神的能力與醫治才是達到完好與健康的終極之路。因此，協談技巧與心理學的理论，必須受聖經亮光的引導。

### 3. 消費主義的牧會理念

毫無疑問，我們是處在消費者文化在全球高漲的時代。消費者所購的“物品”，更具有象徵性的意義。例如：某些人一定要穿名牌的衣服，帶名牌的皮包，開名牌的車子，因為“名牌”不只是代表購物的能力，更是呈現“身分”的方式。我們已經分不清什麼是“需要”和“慾望”。

消費主義即是以“顧客為導向”的思維，商品的生產均以消費者的喜好為考慮。這樣的趨勢讓教會的建築及發展方向，朝“大型購物中心”的模式走。自助大餐（Buffer）式的餐廳是讓“顧客”有多樣的選擇；同樣，今天在美國有各式各樣的教會，並且不少聚會的設計與講道內容，總是儘量以滿足會眾的口味為主。

這些受消費文化影響興起的“大型教會”，是因為教會領袖會以信徒感覺上的需要（felt needs）來安排節目，而會眾也以“眾多可選擇的主日學課程、扶持團體、好的兒童看顧設備、帶娛樂性的崇拜”為選教會的要求。如此一來，教會就必須有相當的規模，才能滿足具消費心態的信徒。

要抗拒這股洪流，教會要謹防在真理上妥協，否則所增加的“會友”，恐怕不是真實的信徒，而是為了尋求私慾而上教會的“信仰消費者”而已。

## 二、基督徒該有的回應——立志成為基督門徒

面對洶湧澎湃的世俗浪潮，基督徒應採取何種態度呢？布拉特（David Platt）認為，我們必須回到聖經來找答案。他2010年出版一本書《激進》，副標題為“從美國夢中重新找回信仰”（*Radical: Taking Back Your Faith from the American Dream*），要讀者明白，世俗文化所強調的成功，並非是神要我們走的路。教會應當訓練信徒成為真正的門徒，否則我們就無法活出基督的樣式。

鄭弟兄分享他作門徒的心得：“信主之後，由於看到一些美好的見證人，被他們的言行所感動，慢慢在心中積累，經過很漫長的學習，才逐漸改變了自己的世界觀。神讓我看見屬天美好的事物，以致不再將世上的事放在心上，並可從金錢、物質的捆綁中得著釋放。”

基督徒的生命可以不順應世界的潮流。李姊妹見證說：“《簡樸生活的真諦》一書對我的幫助很大，使我不再有物質的慾望。從前很愛逛街購物，現在一年就只兩回，到折扣店把必要的東西買齊；一些東西可以上網買，不需要的就不買。我們家的車四方都有撞痕，我也不管；在停車場上停在名牌車旁邊，我也無所謂。但這是走了蠻長的過程才達到的心態。”“我會想，自己生命的上半場在職場很努力，中場如何繼續有力，同時怎樣裝備自己，以應對人生下半場的轉折，作更高拋物線的追求。教會中一些兄姊在退休後投身宣教的見證，對我是很大的啟發。”

面對世俗化對教會不斷的侵襲，除非基督徒從聖經中找出該把握的屬靈原則，藉著禱告和聖靈的大能勝過世界的誘惑，不然很容易就走上妥協的道路，不僅無法為真理作見證，更有可能成為別人信主的絆腳石。因此，千萬不可輕忽！ ◆

編註：在教會歷史中，對“自然法”的定義並不一致。有人認為“自然法”是普遍啟示的一部分，如亞奎那（Thomas Aquinas, 1225-1274）、魯益師（Clive Staples Lewis, 1898-1963）等，都認為“自然法”是低於“啟示法”。但在啟蒙運動時期，思想家引進了人本的“自然主義”，認為自然律的基礎是人之理性而非神性，既無永恆的基礎，亦不具普遍的必然性。如此，人不再是依靠啟示來認識神，此為“自然宗教”；認為理性亦是道德根源，獨立於信仰之外，此稱“自然道德律”。

作者為恩福文化宣教使團會長。

# “三化”

《舉目》的編輯向我約稿，要我寫一篇有關教會、基督徒和世俗方面的文章，我的腦子裡即浮現出兩個“三化”，一個是已故的趙天恩牧師提出的三化：“文化基督化、教會國度化、中國福音化”；另一個是今日教會的現狀：“生活休閒化、教會世俗化、偶像多元化”。

作為牧師，我時常感受到上述兩者間的張力。從這種意義上看，牧師的角色猶如舊約時代的先知，注定是悲劇性的。一方面，他蒙召是要去喚醒“心蒙脂油，耳朵發沈，眼睛昏迷”（參《賽》6：10）的百姓；另一方面，他自己也常常“是嘴唇不潔的人，又住在嘴唇不潔的民中”（參《賽》6：5）。

## 世俗，自古就有的問題

雖然舊約以色列百姓的腳步踏出了埃及，但“世俗”對他們的拉扯卻從未停止。若聖經中的埃及及象徵世界，那麼法老就代表撒但及其陰暗權勢。於是，我們在紅海邊看到世俗——出了埃及的百姓一遇難處，死都想死在埃及。“他們對摩西說：‘難道在埃及沒有墳地……我們在埃及豈沒有對你說過，不要攪擾我們，容我們服事埃及人嗎？因為服事埃及人比死在曠野還好。’”（《出》14：11-12）

在西乃山下——即摩西領受異象、百姓領受律法之處，我們看到世俗——百姓在那裡築壇，向埃及的金牛犢獻祭。聖經說他們坐下吃喝，起來玩耍，已經敗壞。

在百姓走向迦南的曠野途中，我們繼續看到世俗——他們厭棄神賜的嗎哪，紛紛說“我們記得在埃及的時候，不花錢就吃魚也記得有黃瓜、西瓜、韭菜、蔥、蒜。現在我們的心血枯竭了，除這嗎哪以外，在我們眼前並沒有別的東西。”（《民》11：5-6）

最後，我們在迦南的大門口看到世俗，他們甚

至要廢了摩西，打道回埃及。這次他們直接問神：“耶和華為什麼把我們領到那地，使我們倒在刀下呢？我們的妻子和孩子，必被擄掠，我們回埃及去豈不好麼？”（《民》14：3）

我們在聖經的歷史中看到，被神大能的手帶出為奴之地的百姓，卻動不動就說要回埃及、回世界；法老的陰魂不散，常常藉著“世俗”死纏著上帝的百姓，呼喚他們重回埃及、重作奴隸。即使以色列的新生代最後踏進了迦南，他們及後裔仍一路被世界牽著走。

上帝在嘆息：“猶大啊，你神的數目，與你城的數目相等；你為那可恥的巴力所築燒香的壇，也與耶路撒冷街道的數目相等。”（《耶》11：13）

於是我們就看到了被神所召的先知，一個個在那裡扮演悲劇性的角色，以賽亞、耶利米、以西結……他們都問“我們所傳的有誰信呢？”（參《賽》53：1）

神在舊約中，明明地吩咐祂的百姓，“不可再回那條路去”（參《申》17：16）。那條回頭路就是埃及、世界、世俗！聖經中一直強調的“分別為聖”，並非道德上的聖潔問題，而是人對神的歸屬。

可見，今天所謂的“世俗”問題是個“老問題”。只是，當年出埃及的百姓有他們要面對的世俗，今天我們有我們所要面對的世俗。

## 今日“三化”現象種種

生活休閒化、教會世俗化、偶像多元化，是今天基督徒令人擔憂的景況。

### 生活休閒化

首先來談談“生活休閒化”。作為牧師，我看到的是：每個主日敬拜，總有為數不少的信徒姍姍來遲（無論牧師提醒過多少次）。每到長週末，或

每逢雨、雪天，教會的出席率就很可憐，少了二、三成的人是常事。

王一平牧師在《柴米油鹽醬醋茶》中寫道：任何需要信眾付代價、作犧牲的要求，都可能帶來“出埃及記”的後果。教會的實況是，如果要信眾付點金錢代價，OK。要付點時間代價的，勉強 OK。要付生命的代價，絕不 OK。

那什麼是生命代價呢？王牧師舉了兩個例子，一個是新加坡的某教會，會眾大多不願意讓家中信主的傭人出來參加主日崇拜。另一個例子，是某教會有 5,000 人，然而願意每週參加“三福”、外出敲門傳福音的，只有幾個人，原因是沒人肯犧牲電視時間。

筆者自己的教會，前兩年買了一塊地，準備建教堂。因為地點在 10 哩之外，就有教會同工漸漸淡出了。我上門探訪，他說得很直白，長痛不如短痛，與其到時候每週去教會嫌遠，不如趁現在還沒有蓋起來就離開。

## 教會世俗化

再講“教會世俗化”，前不久我去達拉斯，一位朋友告訴我，他們團契活動時，大家在一起談直銷、談股票，遠多過談上帝、談聖經。

這或許是個別現象，但小組、團契中，大家談養生、談娛樂的興趣，超過談上帝、談聖經，則是司空見慣。有人警告：北美華人教會將變成中產階級的俱樂部。這並不是聳人聽聞的。

說起教會世俗化，我特別要提出，消費主義、市場經濟，已經進入教會生活。會眾在隨意“消費”聖經，大家都挑好讀的讀，撿好看的看。我們教會有位弟兄，內疚地稱自己是久睡不醒的基督徒，信主 10 年，只讀了 6 卷書，新約四福音外加舊約頭兩篇。

其實這種情況十分普遍，信主 10 年、8 年沒有通讀過聖經的，在教會是絕大多數。

除了消費聖經，會眾也隨意“消費”牧師和教會。其中有一種人，專參加特會，我稱其為吃“白肥”（Buffet，自助餐）的基督徒，耳朵、嘴巴都很大，身體肥胖，卻少有屬靈的肌肉。

另一種是流浪式基督徒，哪個教會“好”，就往哪個教會跑。等他跑過幾個教會後，就再也不知

道自己到底屬於哪一教會了。

再有一種基督徒，喜歡對牧師的講道挑精撿肥，以致使牧者感到，自己在“家鄉”不受歡迎。

與消費主義、市場經濟相輔相成的，是傳道人的“自賣”行爲，把講台變成了“櫃台”，把講道變成“商品”，爲的是迎合會眾的口味，滿足他們“想要的”，而不是他們真正“需要的”。

## 偶像多元化

講到“偶像多元化”，在現今偶像多元化的時代，要拜偶像，已經不用摩西時代的石頭、木頭，也不用舉手、下拜做姿勢，人們在內心拜偶像，將內心屬於上帝的位子，放上了別的東西，頂禮膜拜。

比如兩年前，我們教會因爲找不到合適的場地，把聚會的時間改到了下午。有些弟兄姐妹，就因爲聚會時間與孩子的才藝課程有衝突，從此不再來教會。“孩子第一”似乎早已成爲普世公認的原則，所以在不少基督徒家庭中，孩子不僅是“小皇帝”，有的乾脆就是“上帝”。

除了孩子的原因，因爲“忙”而不再事奉，是另一個理由，而且也是人人聽了都會表同情的。幸虧當年出埃及的以色列人不認同這種想法，否則法老只要使他們再忙一點，讓做磚的還要負責拾草就成了。

有人把工作、家庭、事奉，比喻爲壓在自己頭上的“三座大山”，也有人會心平氣和地自謙是“Part-time”的基督徒……結果就是，有空才聚會，有餘才奉獻。如此習非成是後，我們所信奉、敬拜的神，就不再是唯一和第一的了。

## 如何戰勝世俗的挑戰

幾年前，我們幾位大陸背景的傳道人，共同召集了一次特會，主題就是“勝過世俗的挑戰”。我們看到，教會總是在面對水和火的試煉，常常火的試煉剛過去，水的試煉——即世俗的試探、誘惑，就接踵而至。

水似乎比火來得溫柔一點，但其實水火一樣無情，都致人於死地。反倒是人遇見火，會比較警惕一點，逃離的速度會快一點。

今天再次面對這個主題，我想到有這樣幾個應



對的方法：

### 首先要在教會生活中強調重生、強調悔改

一個人若沒有重生，裡面沒有神的靈，他與世界還是一夥的，那就根本談不上面對世俗或勝過世俗。

我說的悔改，不是改正一個錯誤，而是改變與神的關係，恢復與神的關係。悔改當然也不是道德上的小修小補，而是改變原來前行的方向和價值取向。就像聖經所說，原來撒謊的，現在就與鄰舍說實話；原來偷竊的，現在不再偷竊；原來淫亂的，現在在逃避淫行……

記得3年前，我到奧斯汀植堂拓荒。剛講完第一場道，“榮耀的王要進來”，就有一位弟兄來找我，要我為他禱告、幫助他。原來他信主多年，卻一直在色情的網頁上流連，不能自拔。

神的靈在他裡面做悔改、翻轉的工作。幾年過去了，如今他已經成為我們教會的執事。其實我們每個人都明白，一個平日沒有悔改的人，是不可能勝過世俗的試探和誘惑的。常常因悔改而轉臉向神，是我們為基督徒最突顯的生命特徵之一。

今天我們在強調上帝的揀選的同時，千萬不要再忽略我們自己的責任，就是追求聖潔。我們行事為人當與世界有別，與蒙召的恩相稱。

### 相信耶穌是救主還不夠，要接受祂為生命的主

基督徒如果有了新生命，他會開始對罪敏感，他會甘願遵循主耶穌的旨意。今天許多基督徒在世俗的挑戰面前軟弱和挫敗，毛病就出在信仰根基上。不少人雖說信主，但只是停留在最起始的階段，承認自己是罪人、接受耶穌為救主，卻從未向耶穌交出生命的主權。他們雖說信的是上帝，但靠的卻仍然是自己。信主前怎麼說、怎麼做，信主後仍然怎麼說、怎麼做。

一個人能否明白耶穌比世上的一切更好，是他能否勝過世俗挑戰的關鍵。亞伯拉罕和羅得，這兩位信心路上起初的同行者，最後的結局會全然不同，就是因為這個原因。

從越南聯想到當今的北美，我似乎真的看到，不少基督徒就像羅得和他的一家，在滋潤的約旦河平原和誘人的所多瑪中迷失了。

### 基督徒使用世界上的東西，但不被轄制

有人認為，基督徒既然活在世界上，被世俗化是理所當然的，也是情有可原的。然而我們看到，約瑟、但以理、尼希米，他們均在外邦的世界中居高位，理應很世俗才是，但在他們身旁的人都說，他們裡面有神的靈。

我相信保羅若活在今天，他也一樣使用電腦，一樣上網絡，但他的原則不會變，就是“用世物的，要像不用世物”（參《林前》7：31），“凡事我都可行，但無論哪一件，我總不受它的轄制”（參《林前》6：12）。

我還很喜歡保羅的另外兩句話，對我們是非常好的提醒，我把它們讀成有趣的對聯：“或活或死總是主的人，或吃或喝都為榮耀神。”（參《羅》14：8，《林前》10：31）

### 與主同死，看淡世界

人活在世界要勝過世俗，除非他對世界的心是冷的、是死的，而基督信仰正為我們提供了這種可能。保羅說：“就我而論，世界已經釘在十字架上；就世界而論，我已經釘在十字架上”（參《加》6：14）。保羅透過十字架看世界，那世界是死的；世界也看保羅在十字架上，是死的。世界與魔鬼一樣，對已經死了的人不感興趣、掉頭就走。

羅得的妻子，出逃的腳步會永遠定格，是因為她的心不忍與即將逝去的世界分離。

有一首小詩叫《南柯一夢》，是我認識的一位牧師寫的。詩中的主人公，心想事成、夢想成真。他高興萬分，卻驚覺自家的住址變成了“666 瑪門大街”！

我在這首小詩面前深思。這位牧師的話是深刻的，他道出了我們的真實心態：常常因留戀世上一一些美好的東西，而輕忽了天上榮耀。

### 結語

“凱撒的物當歸給凱撒，神的物當歸給神”（參《太》22：21），讓我們勿忘耶穌的忠告。 ◆

作者是美國德州奧斯汀磐石教會的牧師。

# 慎防“真信仰 玩成假的”！

10 多年前，我在教會當實習傳道的時候，聽見一位老基督徒作見證，感謝神聽了她的禱告，她在公寓頂樓上加蓋違章建築時，沒有被鄰居告發。

這 10 多年，看到基督徒作見證，絕大部分是講神給予的物質及外在需要的祝福。這幾年在海外，還看到教會中有偷渡的、非法居留的，打黑工的、逃漏稅的，及假結婚的都出來做見證感謝神。在一次禱告會上，我聽到有人要大家為她能用假證件偷渡到鄰國與未婚夫相會代禱，大家也真這樣做。

當然，我也聽到過更合乎聖經的見證：有兩位假藉“宗教迫害”獲得居留權的偷渡客，信主後，甘願冒著被判刑、遣送回中國的代價，向移民官誠實坦白。

可惜，這樣的見證有如鳳毛麟角。

總體來說，從上帝那裡得到外在的禮物與祝福，成了現今吸引基督徒繼續來教會的重要因素，也是教會或基督徒打動慕道友的重要法寶。同時，為了基督而“付代價”的生命見證卻少得可憐。若有，也多半是傳道人或宣教士的見證。其實，現在海內外人氣最旺的傳道人的見證，也多以前者為主了。

相信大家知道，近 20 年來，在台灣最具影響力的宗教團體是佛教的“慈濟”。很多人甚至覺得，即使在北美，慈濟也比教會更具有“正面”的影響力。但是慈濟是用“得地上的祝福（健康、財富、地位、名聲，及成就）”來吸引人嗎？絕不是！慈濟是用“以犧牲與奉獻的精神服務人群”來吸引人！

雖然慈濟的行善動機和基督教完全不同，但是，他們所做的，豈不正是基督徒該表現出來的嗎？華人教會（西方教會也不例外）的格調，不是

比“假信真作”的慈濟還低嗎？慈濟是“假信仰玩成真的”，許多教會卻是“真信仰玩成假的”。

## 三個“最大”的問題

上述問題，促使我更深思信仰中的“十字架”及“認罪、悔改”。當我讀《約翰福音》11 章，耶穌使拉撒路復活，也有了更進一步的領受，對現代信徒的“現在就要”，有了更深的省思。

我相信絕大部分的基督徒，和過去的我一樣，讀這段聖經時，關注的是死人復活的大神蹟。但是，有沒有人問過：耶穌之前為什麼“見死不救死”呢？耶穌明明知道拉撒路會死，祂也有“隔空醫治”的能力，但祂為什麼任由拉撒路“死”掉呢？有幾個關聯性的問題，值得我們深思：

### 問題一：什麼是耶穌最大的榮耀？

耶穌在《約翰福音》11：4 中說：“這病不至於死，乃是為神的榮耀，叫神的兒子因此得榮耀。”這“榮耀”是什麼？只是“使死人復活”的能力嗎？如果是，在聖經中可不只耶穌有這樣的能力。舊約先知以利亞（《王上》17）、以利沙（《王下》4），以及新約的使徒彼得（《徒》9）、保羅（《徒 20）都有這樣的能力。

所以，叫死人復活的能力，不是耶穌獨有及最大的榮耀。

### 問題二：什麼是耶穌最大的愛？

經文告訴我們：“耶穌素來愛馬大和她妹子並

拉撒路。”（《約》11：5）

但耶穌為什麼故意耽延，任拉撒路死，也讓他的兩個姊姊及鄉親哭得那麼傷心呢？只是爲了叫大家稍後能看到祂讓死人復活的能力嗎？耶穌的愛在哪裡呢？什麼是耶穌最大的愛呢？

### 問題三：什麼是耶穌最大的能力？

耶穌使死去而且腐爛了的拉撒路復活，的確顯出祂有很大的能力。但我們已說過，不只耶穌有這樣的能力。況且拉撒路復活之後，最終有一天還是會死的。

那麼，什麼是耶穌最大的能力呢？

### 答案在祂的話裡

這3個問題的答案，在耶穌對馬大說的兩句話裡（《約》11：23，25-26）。

雖然馬大在拉撒路死後，對耶穌仍然很尊敬，但她心裡對耶穌是有埋怨的，她埋怨耶穌來得太晚。她這麼相信耶穌（耶穌愛他們，也有醫病的能力），耶穌卻使她失望。她心中所想要的，是“拉撒路不死”。耶穌顯然沒有滿足這一點。

當耶穌告訴她（參23節），她的兄弟必然復活（耶穌並沒有明確指出，是末日復活，還是等一下復活），她的回答顯出她對真理很清楚，對拉撒路及自己都有“得救的確據”。但她對耶穌仍然是埋怨的。爲什麼？因爲她要的是“現在”，是當下“拉撒路不死”。永恆救恩的真理，她清楚，但不能滿足她現在的需要。

我們是不是和馬大一樣？我們明白、也相信真理，但我們始終關注的是“現在所要的”。我們來教會，來到神面前，是爲了“現在所要的”。

接下來耶穌對她說：“復活在我，生命也在我，信我的人，雖然死了，也必復活。凡活著信我的人，必永遠不死。你信這話嗎？”（《約》11：25-26）

耶穌講的是末日復活，馬大也相信拉撒路會在末日復活（參《約》11：24），但馬大並不滿意，因爲耶穌講的是“將來”，她要的是“現在”。馬大現在最想要的，不是耶穌，不是真理，更不是末日復活，而是“拉撒路不死”。對她而言，耶穌是

達到她“目的”的“工具”。

這時在她心中，什麼比較重要呢？

耶穌看出了馬大的問題，所以祂問她：“凡活著信我的人，必永遠不死。你信這話嗎？”（26節）我們看出馬大的問題了嗎？我們看出自己和馬大有同樣的問題了嗎？

耶穌並未一味地溺愛馬大，以及像馬大一樣的我們，以致我們一直陷在錯誤當中。耶穌告訴馬大，也告訴我們：祂就是復活，就是生命。祂要告訴馬大及我們，祂才是“目的”。

祂要馬大知道，“拉撒路不死”，不能真正使馬大滿足，只有祂自己才能使馬大滿足；祂要我們知道，祂才是目的。人若只把祂當工具，就沒有復活與生命。這是透過十字架才能成就的，也是十字架及認罪悔改的終極目的與意義。永生不是從死亡開始的，而是從信心（現在）開始的。

### 是目的，還是工具？

我們現在可以來回答前面提出的問題了。什麼是耶穌最大的榮耀？當人以耶穌爲目的而非工具，耶穌才得最大的榮耀。什麼是耶穌最大的愛？就是將祂“自己”（最好的）賜給人，而不是將其他的（次好的）給人。什麼是耶穌最大的能力？就是使人得“不死的生命”（祂自己）。

目前教會及基督徒，面對物質主義、實用主義、享樂主義等侵蝕，不只招架不住，甚至是開懷擁抱，其關鍵問題就在於，耶穌是目的，還是工具？祂是我們生活的主角？還是配角？

基督教與其他宗教在教義上最大的不同，就是基督教是以神爲中心，其他宗教是以人爲中心。但目前教會的走向，是以什麼爲中心呢？

使徒約翰，早有清楚的警告與提醒：“不要愛世界和世界上的事 人若愛世界 愛父的心就不在他裡面了。”（《約壹》2：15）基督徒要慎防把“眞信仰玩成假的”！ ◆

作者出生於台北，在台灣及北美牧會，現在英國進修博士，並從事生命轉化事工。

# 迷惑：華人信徒 在西方社會面對的挑戰

許宏度

在《啓示錄》，主耶穌提醒地上的 7 教會，撒但在末世會用 3 大技倆來攻擊祂的教會：

(1) 透過羅馬帝國的皇帝、官員明目張膽的逼迫教會，而身受其害的有士每拿和別迦摩教會（《啓》2：8-17）；

(2) 透過假使徒、假先知所散播的異端邪說來迷惑教會，而面對這種挑戰的包括以弗所、別迦摩、推雅推喇、和非拉鐵非教會（《啓》2：1-7，12-29；3：7-13）；

(3) 透過社會繁榮、金錢財富的引誘來迷惑教會，而缺乏警醒的有撒狄和老底嘉教會（《啓》3：1-6，14-22）。（註 1）

我們看今天的東西方社會，撒但還是在使用這 3 大技倆來攻擊教會：在東方社會，一些獨裁專制的國家或回教國家明目張膽地逼迫教會；在西方社會，因為民主的政制深入人心，撒但最常用的手段，就是用金錢財富和社會繁榮來迷惑教會；而撒但異端邪說的技倆，更是充斥著全世界，不論是東方社會，還是西方社會！難怪，主耶穌在耶路撒冷，面對十架試煉的來臨時，多次提醒使徒們：“要謹慎”，“總要做醒禱告，免得入了迷惑”（參《可》13：5-9，22-23，33-37；14：38），可是他們當時沒有聽進去，以致在客西馬尼園都離開主逃跑去了。

## 撒但迷惑人心的 6 種主義

Stephen Eyre 多年前寫了一本很有洞察力的書（註 2），書中指出西方信徒正面對著撒但 6 種迷惑人心的主義：（1）物質主義（materialism）；（2）行動主義（activism）；（3）個人主義（individualism）；（4）順應主義（conformism）；（5）相對主義（relativism）；和（6）世俗主義

（secularism）。本文將討論這 6 種主義如何迷惑人心，而信徒又如何能靠主勝過它們。

### （一）物質主義（materialism）

物質主義認為物質是宇宙裡面唯一僅存的元素，連人的思想意識也只不過是物質之間的化學作用而已。當然，不一定人人有這種極端的看法，但無可否認的，在西方很多人認為物質是生活裡面最重要的元素，而這種的觀點在信徒中也是非常的普遍。本來，基督教的信仰和物質主義是格格不入的，因為兩者的世界觀是南轅北轍：基督教相信有神、天使、屬靈世界的存在；而物質主義根本就不相信這些東西。

問題是不少信徒，雖然信的是基督教的教義，可是實際過的是物質或拜金主義的生活！（註 3）在福音書中，我們看見撒但先後以物質主義和拜金主義來試探主耶穌。首先，他對主說：“你若是神的兒子，可以吩咐這些石頭變成食物。”主的回答是：“人活著，不是單靠食物（物質世界），乃是靠神口裡所出的一切話（屬靈世界）。”（參《太》4：3-4）其次，他對主說：“你若俯伏拜我，我就把這一切（萬國的榮華）都賜給你。”（參《太》4：9，《太》6：19-34，《路》12：15-21）信徒要勝過物質或拜金主義，就要常常經歷神的實在、主的恩惠、和聖靈每天的同在（註 4），也就是特別要看重我們每天的屬靈經歷（註 5）。正因為主耶穌（參《約》16：32）和使徒保羅（參《林後》4：16）看重這些屬靈經歷，所以他們能夠勝過撒但的引誘。

### （二）行動主義（activism）

行動主義認為人活著，就是要忙碌的工作，而且自己越忙碌就越顯出自己有價值。有 3 種人

是特別受行動主義的影響：要出人頭地、受人賞識的工作狂；忙著送子女去不同才藝班的父母；和要名列前茅、成績滿分的讀書狂。在這些人的口裡，我們會常常聽見兩個用語，就是“成功”和“勝利”。行動主義的教練會常常提醒隊員：“勝利不是一切所有的，勝利是唯一的選擇（winning is not everything, it is the only thing）！”

教會裡不但有不少行動主義的信徒，也有不少行動主義的牧者；而他們還常常被認為是最委身的信徒和最有果效的牧者！可惜，問題是這些信徒和牧者，很快就會發覺他們的服事越來越沉重、身體越來越疲乏、靈命越來越枯乾。舊約的摩西有點像是個行動主義的領袖，以致他的岳父需要向他獻策，設立千夫長、百夫長管理百姓（參《出》18：13-27；《民》11：10-15）。信徒要勝過行動主義，就要接受人的被造和有限，以致願意多禱告、少操勞；多安靜、少暴躁；多倚靠主、少倚靠自己；多與主雙打、少單打獨鬥（參《可》1：35：3：14；6：31）（註6）。

### （三）個人主義（individualism）

個人主義認為人有權不受家庭、教會、傳統的左右，自由自在、獨立自主地生活。因此，不少人認為信耶穌很好，但信了主以後，不需要受洗，不需要加入教會，也不需要參加教會的崇拜或團契。反正，電視不也有很多基督教的主日崇拜節目嗎？不也有很多基督教的講道節目嗎？信仰不是個人自由的選擇嗎？教會這個人多複雜的地方，不去也罷！問題是神創造人類的時候，沒有用獨立個體、工廠機械的方式去創造，而是創造人類這個大家庭；而神呼召亞伯拉罕，也不是呼召他一個人，而是他全家往迦南去。同樣的，個人主義也違背新約的教會觀，正如保羅對哥林多信徒說：“你們就是基督的身子，並且各自作肢體。”（參《林前》12：27；《弗》4：11-16）無論是舊約的以色列，還是新約的教會，神的子民永遠是一個敬拜神的群體。

信徒要擺脫狹窄偏差、以自我為中心的個人主義，參與神家庭的團契和建造，才能在這個暫時不完美的群體裡，培養和結出“仁愛、喜樂、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實、溫柔、節制”這些神所期待的聖靈果子（註7）。


### （四）順應主義（conformism）

順應主義有點像順應潮流，認為自己的價值需要周邊的人來肯定和接納。不少信徒有順應主義的毛病，覺得自己需要保持一個“好基督徒”的形象，以致自己可以被教會的弟兄姐妹、長執牧者接納和肯定。問題是很多時候，這種信徒活出的不是聖靈所結的果子，而是他的教會當時的基督教文化（如不吸煙、不跳舞、不看電影、不留長頭髮），因為他其實不是“順著聖靈而行”（參《加》5：16），而是“順著教會的文化”而行！這種的行徑不是來自基督的新生命，而是來自仿效周邊人行事為人的結果。

有時候不但信徒有這種問題，牧者也有這種問題，希望能保持一個“好領袖”的形象，被信徒尊敬和肯定。舊約的掃羅王就是一個明顯的例子：他“因懼怕百姓，聽從他們的話”，以致違背了神的命令；更可悲的是，他沒有真正的悔改，只要求撒母耳與他同行，在“以色列人面前抬舉”自己（參《撒上》15：24，30）！信徒和牧者要擺脫順應主義的影響，需要有健康、從神而來的自我形象和價值觀。我們既然是照著神的形象被造，來“管理海裡的魚、空中的鳥、地上的牲畜”（參《創》1：26），我們怎麼可能沒有價值？信徒是“有君尊的祭司”，怎麼可能沒有價值（《彼前》2：9）？神是天上的大君王，照著神的形象被造的人類，是地上代表神的君王，怎麼可能沒有價值（《啓》20：6，參《羅》5：17，《林前》4：8，《提後》2：12）？

### （五）相對主義（relativism）

相對主義非常適合今天西方多元文化的社會，



要多禱告、少操勞；  
多安靜、少暴躁；  
多倚靠主、少倚靠自己；  
多與主雙打、少單打獨鬥。

因為它認為世上沒有絕對的真理。不同文化的觀點與角度，會帶來不同的立場與共識，也就是所謂相對的真理。既然沒有絕對的真理，也就沒有絕對的道德倫理。因此你不能將你的道德倫理，強加在我的身上；我也不會將我的宗教信仰，強加在你的身上。在教會裡，相對主義也相當的流行：你相信你的公義的神，我相信我的慈愛的神；你有神給你的帶領，我也有神給我的引導！

問題是，基督教的信仰和相對主義是相悖的，因為基督教相信絕對的真理，相信聖經是神給人類的特殊啓示，並耶穌基督是神給人類的終極啓示。問題不只是我們有沒有信心，或相不相信，而是我們相信的是不是聖經中所啓示的真神？耶穌 10 個童女的比喻正強調這個真理。當 5 個愚拙的童女對主說：“主啊，主啊，給我們開門！”祂的回答是：“我實在告訴你們，我不認識你們。”（參《太》25：11-12）信徒要擺脫相對主義，一方面要持守真理，包括投資時間和精力去研讀聖經；另一方面要活出真理，就是活出聖經的教導，特別是要先求神的國和神的義（參《太》6：33）。

## （六）世俗主義（secularism）

世俗主義認為人可以不需要或理會神（註 8），而仍然可以活得快快樂樂。有一年，筆者去聖地旅遊，途經埃及，在上空看見尼羅河，兩岸綠草如茵，但不遠就遍地黃沙。人不理會神，就是遠離生命泉源，進入沙漠，怎麼可能活得快樂呢？

Stephen Eyre 指出世俗主義用 4 種方法來限制神：（1）將神重新定義（redefining）為一種能源或力量，如電影《星際大戰》；（2）將神隔離得遠遠的（distancing），有點像自然神論（deism）；（3）將神局限（localizing）在宗教信仰裡面，而與政治、經濟、教育完全沒有關係；（4）將神相對化（relativizing），換言之，宗教信仰只是個人的選擇而已。（註 9）這樣，神就被世俗主義邊緣化了；而宗教信仰就變成了信徒週日在教堂，或週間禱告、靈修時的活動，與他在職場、週間的生活沒有太大關係。

信徒要勝過世俗主義，就要讓信仰進入生活的每一個層面，在這裡看見和經歷神的實在和大能，正如約瑟在埃及、但以理在巴比倫一樣。信徒特別

要在職場這個“人的國度”，活出神國度的特色（參《創》39：7-9；《但》1：8-13；3：16-18；4：32；6：10），這樣才能真正的將生活每一層面分別成聖歸給神。（註 10）

## 結語

物質主義的問題是錯誤的世界觀，認為生活裡面最重要的元素，就是人能夠擁有和享受的物質（如車子、房子、財富），而不是與超自然的真神建立良好、正常的神人、父子關係。

行動主義的問題是錯誤的工作觀，認為不單謀事在人，而且成事也在人；完全忘記“若不是耶和華建造房屋，建造的人就枉然勞力；若不是耶和華看守城池，看守的人就枉然儆醒。”（《詩》127：1）

個人主義的問題是錯誤的信仰觀和教會觀，認為信仰是個人私下的事，跟教會沒有任何關係；忘記神呼召我們，就是要我們成為祂自己聖潔仁愛的子民與群體。

順應主義的問題是錯誤的自我觀和關係觀，認為我們的價值是由周邊的人來決定的，而不是由創造神來決定的；完全忘記神創造人類的時候，就給了人類君王的位份，只是我們君王的位份是用來代表公義的真神，而不是不義的假神！

相對主義的問題是錯誤的真理觀，認為世上只有相對的真理，沒有絕對的真理。相對主義其實是撒但異端邪說的先遣部隊，用來迷惑信徒和教會，離開聖經真理的教導，只強調信心，而不強調信心的內容或對象。

世俗主義的問題是錯誤的神觀和人觀，認為人可以不需要神，而不知道我們每時每刻，不可以離開神而活。

面對撒但的這些迷惑人心的手段技倆，我們務必謹慎，儆醒祈禱，免得入了迷惑！ ◆

註：

1. 有關社會繁榮、金錢財富的誘惑，《啓》18：1-24（特別是 18：9-19）有詳細的描述。社會繁榮（boom time）常常給人一個假象，以為人沒有神，仍然可以活得快快樂樂（世俗主義）。最近的金融危機（bust time）提醒我們，人離開了神，很容易陷入自己的

# 人是無法 棲居在橋上的

生命誠可貴，愛情價更高，若為自由故，兩者皆可拋。這首出自 150 多年前匈牙利詩人裴多菲（Petőfi Sándor, 1823-1849）的著名詩句，喚起了無數仁人志士，為人類的解放而鬥爭。而 100 年前，魯迅先生卻在名為“娜拉出走”的演講中，用一句“自由，固然不是用錢可以買來的，卻是容易為錢所出賣的”，道出了許多人的無奈。

## 成了衡量價值的語言

在過去百年裡，雖然社會上不時有民主和自由的呼籲，但無論是西方資本主義國家的大選，或是中國社會主義的改革，無不把改善民生作為口號以及政策制定的標竿。而這所謂的改善民生，說到底，就是讓大家富起來，讓大家更有錢。

放眼今天的社會，我們可以把諸如“美貌”、“健康”、“名譽”甚至“生命”，代替魯迅先生

提到的“自由”：雖然錢不能買到美貌、健康、名譽、生命，但這一切都可以為錢而出賣的。

無需咒咀錢。錢，或稱為貨幣，在經濟學上，是有巨大價值的，它極大地降低商品的交易成本。雖然它本身沒有什麼價值，但它作為獲取有價值東西的手段，是有意義的。

由於貨幣可以交換到幾乎任何商品，衡量任意一種物品的價值，貨幣便逐漸滲透到商品經濟以外的社會生活中，成為衡量社會經濟價值乃至個體價值的標準。德國著名的經濟哲學家西美爾（Georg Simmel）這樣描述：

“貨幣使一切形形色色的東西得到平衡，通過價值多少的差別，來表示事物之間的一切質的區別。貨幣是不帶任何色彩的，是中立的……挖空了事物的核心，挖空了事物的特性、特有的價值和特點，毫無挽回的餘地。”（註 1）

貨幣變成了衡量價值的語言，將所有不可計

（上接 12 頁）

罪性（包括貪婪），而走上自我毀滅的道路（參耶穌“浪子的比喻”）。

2. Stephen Eyre, *Defeating the Dragons of the World: Resisting Seduction of False Values* (IVP, 1987).

3. 物質主義、拜金主義、消費主義、名牌主義、和享樂主義都是同父異母的兄弟姐妹；而美國教會所盛傳的成功神學，更可以說是基督教裡面變相的拜金主義，也可以說是撒但異端邪說手段技倆的一種，將真神變成了財神爺！

4. 參勞倫斯，《與神同在》（基督徒出版社）。

5. 參拙作，《如明光照耀：突破信仰的瓶頸》（香港天道），第 5 章，“屬靈的經歷”。

6. 同上，第 8 章，“主權的瓶頸”。

7. 同上，第 6 章，“愛心的瓶頸”；第 16 章，“神與婚姻”。

8. 世俗主義不等同無神論，Stephen Eyre（*Defeating the Dragons of the World*, 118）就曾指出美國可以說是一個充滿宗教信仰人士的世俗主義社會！

9. Stephen Eyre, 121.

10. “聖”和“俗”是相對的概念（參《利》10：10，《民》6：5，8）；換言之，“聖徒”要與“世俗”人過不一樣的生活。

作者現任教於北美中華福音神學院，主授新約。作者保留本文版權。

算、不可量化的價值，通通化爲可以計算的量。所有性質迥異的事物，在它面前都沒有質的差別，連人的價值也被量化、物質化。

在這種以金錢單位爲價值度量的社會中，商業溝通也許得到了簡化，但人卻忘卻其他意義、價值的存在。

這種唯財是論、拜金主義的價值觀，不斷地蠶食著人類對生命中其他價值的追求。很有代表性的，就是中國國內相親論壇上的一句名言：（男人）長得好看有什麼用！又不能當（信用）卡刷！

這樣的環境下，我們還指望人們會去注重所謂內在的各項美德嗎？

### 從“方式”升格成“目的”

貨幣對價值的僭越，表現爲貨幣從“方式”升格成“目的”。以商業爲導向、社會分工爲基礎的經濟活動，使人遺忘了先前的目標，扭曲了對於價值的認識，貨幣（金錢）上升爲人生活的目標，導致現代社會全面的價值倒置。貨幣因而成爲“手段變成目的”的最典型的例子。

在這種侵襲下，人類精神中最內在、最隱秘的領域，也被物化。西美爾在《金錢、性別、現代生活風格》中指出：

“人們經常抱怨金錢是我們時代的上帝……金錢越來越成爲所有價值的絕對、充分的表現形式和等價物。它超越客觀事物的多樣性，達到完全抽象的高度……我們相信金錢的全能，就如同信賴一條最高原則的全能。”（註2）

貨幣成爲了一種宗教——瑪門教。正如與宗教改革差不多時代的德國漢斯·薩克斯（Hans Sachs，1494-1576）說：“金錢是世界的世俗之神”。主耶穌提醒門徒，“你們不能又事奉神，又事奉瑪門”（參《太》6:24）。

### 瑪門教的社會影響

令人意想不到的，對於瑪門教，抨擊最激烈的，是標榜無神論、唯物論的馬克思主義。在馬克思主義思想中，貨幣拜物教是資本主義的一大罪惡標誌，其直接後果表現在對人的異化上。

異化，原是德國古典哲學術語。當人的實踐活動及產物（包括物質財富、精神產物，社會體制等），成了主宰人、約束人的異己力量，人成了自己行動和行動產物的奴隸，這就是一種異化。這種異化，使得人不像人，人成爲非人。

例子之一是，人創造的貨幣反過來支配人。人在生產發展中創造了貨幣，是爲手段和工具。但這個小小的“孔方兄”，卻威勢日漸，以致人開始臣服它，膜拜它，受它的操縱與擺弄，忘卻了它的本質。

當然，我們也不可簡單地將“資本主義”和“金錢罪惡”畫上等號，也不贊成將“勞動異化”完全歸咎於貨幣。畢竟，錢財不是萬惡之源，貪財才是萬惡之源。貨幣體制是有積極意義的。我們留意貨幣經濟與現代文化“陰暗面”的關係的同時，也要看到貨幣經濟對主體精神潛力的激發和支撐作用。耶穌不也用過3個不同的貨幣值（參《太》25）做例子，教導人嗎？

讓我們回到文章的開頭，還記得魯迅先生的“自由販賣論”嗎？自由是一個最基本，卻最難以解述、容易引起混亂的概念。在日常用語中，自由一詞的意義並不複雜，就是指不受限制或阻礙。說一個人是自由的，就是指他（或她）的行動和選擇，不受他人行動的阻礙。（註3）

這是自由的本意，任何其他意義的自由都是由此延伸而出。瑪門教所代表的金錢文化，的確保持和促進了個人自由和個體的發展。經濟、文化上的個人主義、自由主義，幾乎是與貨幣經濟的興起和發展，齊頭並進的。原因就在於，在貨幣經濟中，金錢作爲一種客觀的、人與人的聯接中不帶任何情感的仲介者，成爲了人追求個性和自由的最客觀、最容易的媒介。

### 消極的自由，真正的危機

現代人在金錢所提供的巨大空間中，盡情享受自由的快感時，卻不知道金錢已經使“自由”出現了問題。

“自由一向是指不做某件事的自由。充盈著自由的，是無所阻礙而表達出來的概念。但自由的概念並不限於這層負面涵義。假設擺脫責任的同時沒



有填補上獲得財產或權力的話，自由就毫無意義、一錢不值——不做某事的自由同時蘊含的是做某件事的自由，但凡只有純負面涵義的自由在起作用，自由就被視為殘缺不全、有辱人格……自由本身只是一個空洞的形式，這種形式只能在其他生活內容的發展中，並憑藉這種發展變得卓有成效、生機勃勃、富有價值。”（註4）

金錢說到底，只能給人以負面的、消極的自由，也就是上文所說的“純負面涵義的自由”。這種消極自由，外表之下隱藏的是生命的空虛和無聊，以及最終的混亂。

### 例一：住房自由的意義

我們用國內火爆的房地產市場，來解讀一下這樣消極的自由：

對於一個還完了按揭（編註：房屋貸款），獲得“自由住房”的人而言，他所獲得的，只是不做什麼（不交租，不還款）的自由，而非做什麼的自由。這種消極的自由讓人不知所措，因為它的自由只是形式上的，而實質性的內容還待添加和補充——例如，建立一個溫暖家庭，賦予了“擁有住房自由”真正的意義，這才讓生活重新生機勃勃起來。

坐擁金山可以帶來暫時成就感，就像人們經常說，有了錢，我就要做這個、享受那個。但這種情形，對人的未來生活，只有最少的具體指示，人們很快會覺得無所事事、厭倦無聊，因為生活變得毫無目的，仿佛已經到達終點。而當人把手中的現金再度換成心想之物，或用來從事心想之事時，他的生活才能從此繼續。

也就是說，人在獲得“自由”的同時，其實都想竭盡全力地為“自由”填充一種實質性的內容。

### 例二：大學生的迷茫

又如一個剛剛擺脫沉重升學壓力的高中生，在進入大學之初，想充分享受一下大學的自由時光。而此時他所面對的，是含糊未定的生活目標和內容。於是純粹的自由帶給他的，是某種空虛及不堪忍受的迷茫。他只有衝破這一自由，再度看清他的目標，才能繼續前進。

買房者和學生，都用剛剛到手的自由，交換了他們認為的擁有更積極涵義的內容。而這些內容，

恰是錢財無法提供的。

由此看來，人確切想追求的，並非金錢本身。可惜，人常常不明白這一點。人與人之間本身具有的情感維繫，反而越來越被無情冷漠的金錢、物質關係所取代。人與金錢親近了，與他人的關係卻疏遠了。

金錢是冷漠的，對所有人都是根本無所謂的態度，它並不像年畫上的財神那般和藹可親。人這種富於情感的活物，一旦把情感寄託在這個“仲介物”上，生命就要隨之凋萎了。

無論是聚斂錢財的吝嗇，還是揮霍無度的奢侈，無不折射出金錢文化對人的生存意義的吞噬。只對金錢產生感覺，或對金錢毫無感覺，都表示生命越來越枯竭了。

### 結論：不要棲居在橋上

樹立對金錢的正確態度，是現代人極需解決的問題。金錢只是通向某種目的的橋樑，而人是無法棲居在橋上的。

手段和目的的混淆，似乎是造成一切問題的原因，但其實更深層次的原因，是生命意義的缺失。就如在現今的中國社會，人們普遍缺乏使命感和神聖感，拜金主義的泛濫也就不足為奇了。

我們基督徒也是一樣，如果平時渾渾噩噩，不知道神的心意，沒有異象，長久了必然放肆（參《箴言》29：18）。總要學習明白神的心意，存著異象走過每一座橋樑，只是千萬不要棲身於上！ ◆

註：

1. 西美爾，《橋與門——西美爾隨筆集》，涯鴻、宇生譯（上海：三聯書店，1991），265-266。
2. 西美爾，《金錢、性別、現代生活風格》，劉小楓編（上海：學林出版社，2000），p12-13。
3. 顧肅，《自由主義基本概念》（北京：中央編譯出版社，2005），34。
4. 西美爾，《貨幣哲學》（北京：華夏出版社，2002），318-319。

作者來自中國上海，現在法國讀博士，主修貨幣金融學。

# 淺談“直譯主義”

吳家望

永恆主……說：“這是誰，以無知的話語  
使我的旨意晦暗不明呀？”（《伯》38：1，呂振中譯本）

聖經成書之後，好比沙漠中的西奈山，數千年  
屹立不變。人讀經如入寶山，收穫無止。

人對聖經的理解，因地因時，因個人經歷和  
想像力，或對或錯。無論我們是以敬畏之心，或  
是好奇之心，或懷疑之心來讀聖經，除非有本事  
讀原文，否則都需要他人翻譯。

## 一、聖經直譯和直譯主義

聖經是古老的書，用古老的希伯來文和希臘  
文寫成。翻譯聖經大致有3種方式：

一是從希伯來文和希臘文直譯（literal  
translation），照字譯字，忠於原文。主張這種方  
法的人，可稱直譯主義者（literalists）。

聖經用不同的文體和文風來表達。

第二種翻譯方法是意譯（paraphrasing  
method），取聖經大意，用當代語言表達。這種  
譯法，雖然通俗易懂，卻難免失真。

第三種方法折衷，介於前二者之間，儘量忠  
於原文，又設法用相等的現代用語來表達。這種  
最常用的方法，叫做“靈活等義翻譯法”（Dynamic

Equivalence method）。

翻譯任何語言，第一步當然是直譯：明白原文  
的意思。直譯法主要分兩種：逐字直譯（literalism），  
和文法——歷史直譯（Grammatical-Historical  
method）。

逐字譯法強調每個字的意義，被稱為機械、木  
然直譯法（mechanical, wooden literalism）。有人說  
這種譯法“呆板”，殊不知“木然”直譯乃是最難、  
最重要的第一步。

不過，神學家拉姆（Bernard Ramm）指出，木  
然直譯法有個最大的缺點，就是掩蓋了原文的文學  
風格（literary aspects），也失去了原文藉著這樣的  
風格要表達的真實意義（true meaning，註1）。

1978年，面對聖經解譯的紛亂現象，代表保  
守派神學家的“世界聖經無誤協會”（International  
Council on Biblical Inerrancy），在芝加哥舉辦“高  
峰會議”，發表了著名的“芝加哥聖經無誤宣言”  
（Chicago Statement on Biblical Inerrancy）。

1982年，該協會二次“高峰會議”，認可聖  
經直譯的重要性，更肯定了“文法—歷史”譯經方  
法，肯定了聖經用不同的文體和文風來表達聖經事  
件，反對“任何脫離直譯意義的聖經翻譯方法”（註  
2）。

誠然，聖經是超自然之天書，但是考古學證明，  
希伯來語和希臘語聖經版本，都保存得極為完善。  
人類語言有限，卻足夠表達聖經的原意。是故雖然  
沒有一種絕對完美的譯本，但大多數譯本都能夠滿

足“這聖經能夠使你有智慧，可以因信基督耶穌得著救恩”（《提後》3：15，註3）的目的。

## 二、馬丁路德和“唯獨聖經”

馬丁路德（Martin Luther）16世紀宗教改革的一個重要環節，就是將聖經從教會的“管制”中“解放”出來。他著名的“唯獨聖經”（Sola Scriptura），和“聖經是清楚明白的”（Perspicuity of the Bible）理論指出，聖經是一本有無上權威，卻也清晰易懂的書。

第6世紀的神學家葛列格里（Gregory the Great），總結了早期教會俄利根（Origen）、奧古斯丁（Augustine）等人的理論，提出解經有4種途徑：直意、寓意、道德意義和類推意義（literal, allegorical, moral and analogical meanings）。

馬丁路德說，基督徒讀經，第一步必須尋求直譯意義。唯獨直意才是基督教信心和神學的全部實質，唯獨直譯意義才經得起危難和試煉。

馬丁路德同時強調歷史譯經的重要性。他說，唯獨歷史譯經才能夠提供正確和有效的教義。路氏尊俄利根為師，卻不同意他的寓意譯經法。他說，聖經的直接意義中，包含生命、平安、力量、知識和技巧。他直截了當地說，除此以外，都是愚蠢的（註4）。

路氏詮譯聖經的3個原則是：（1）因為聖經是上帝所默示，所以譯者必須具備信心。（2）聖經的權威高過教會的權威。（3）直譯乃是解經的主要方法。

路氏並不否定早期教父的寓意解經方法，但是批評當時羅馬天主教會“以教會為中心”的寓意解經方法。並且，路氏強調希伯來文和希臘文原文的重要性。他認為：

（1）唯有靠原文才能真正顯示上帝原先的啓示。（2）若不能以原文讀經，就不能避免異端的影響。（3）和聖經直譯法不可分的，就是歷史一文法譯經方法——譯者必須關注經文的文法，作者寫作的時間、環境和狀態，以及經文內容的連貫性（註5）。

## 三、直譯主義的歷史影響

20世紀，在和達爾文主義、科學主義和自由派神學對抗的過程中，美國出現了一批以“直譯主義”

為重要基本教義的保守派教會。他們把“逐字直譯”和“忠於聖經”相提並論，得到不少虔誠基督徒的支持。他們提倡“聖經無誤”，標準十分嚴格——聖經的每一個字的原意，一是一，二是二，都不可以改變或意譯。

如何翻譯聖經，本來不是政治、社會問題，但是，因為和進化論等的衝突（例如，進化論認為，生物進化需要億萬年的時間，而直譯主義者認為，從聖經《創世記》來看，地球並沒有存在這樣長的時間），神學問題鬧到了政治、科學舞臺上，更進入法庭，情況變得非常複雜。1925年美國路易士安娜州的所謂“猴子案件”（Monkey Trial），就為美國社會帶來裂痕，至今影響不斷（註6）。

從正面看，這些爭執促進了基督徒對聖經的研



James Huang 攝

究。同時，亦使基督教會和科學界以互相學習、共同提高的態度，嚴肅面對 21 世紀科學和信仰兩個領域前所未有的難題。

#### 四、文法—歷史譯經法概要

改革宗神學家麥卡特尼 (Dan McCartney) 和克萊頓 (Charles Clayton) 認為，唯有直意的真理 (literal truth)，才是確實的真理 (real truth，註 7)。他們說，當我們讀經文，思考上帝要我們學的功課時，我們必須先想一想，什麼是上帝要最初的聽眾 (original hearers) 學的功課？二、三千年前，上帝必定是用那時讀者能夠理解的方法對他們說話。

直意的語言，乃是這些字句在被運用時，原來作者要表達的意思。

採用文法—歷史譯經方法，乃是要發現當年作者要“讀者”從這段經文中領受什麼。要做到這一點，我們必須考慮很多問題：當時的文化、社會、地理、語言和歷史背景是怎麼樣的？經文中所含的文字、短語和成語，在那時的習慣用法是什麼？當時作者和讀者面臨哪些特殊環境和問題？這段言語或文字是什麼文體？什麼是這整本書的目的？這段經文的內容、文體，和整本書的關係為何？當時讀者在上帝救贖史中的角色是什麼？……

麥氏和克氏將上述問題，簡化為 4 項解經須知：

##### 1. 語義問題 (semantics)

聖經作者要表達的意思 (meaning) 完全取決於當時的語言狀態 (state of language)，亦即語

言學所謂的“同時分析”方法 (synchrony)。直意的語言，乃是這些字句在被運用時的正常意思 (ordinary meaning)。唯有直意，也就是原來作者要表達的意思，才是正確的 (really true) 意思。

和直意不同，字句的“非直意”內容，包括聖經中常見的隱喻 (metaphor)，誇張 (hyperbole) 和諷刺 (sarcasm) 等，必須通過上下文對照來理解。原文的字或句，本身沒有曖昧可言 (曖昧的來源有二，一是對上下文關係缺乏瞭解，二是強求原文回答它未曾回答的問題)。

##### 2. 文化隔閡問題 (cultural distance)

要跨越文化溝壑，首先要看到差異，包括社會的、文化的和語言的。只有這樣，我們才能體會原作的環境。例如，當我們讀到耶穌的話：“時候到了，神的國近了，你們應當悔改，相信福音” (《可》 1:15)，我們要明白，“神的國” (The Kingdom of God)，在耶穌時代的巴勒斯坦，意思是“上帝的主權”或“上帝的大能” (註 8)。耶穌說“神的國近了”，是指上帝的主權和大能完全實現的日子近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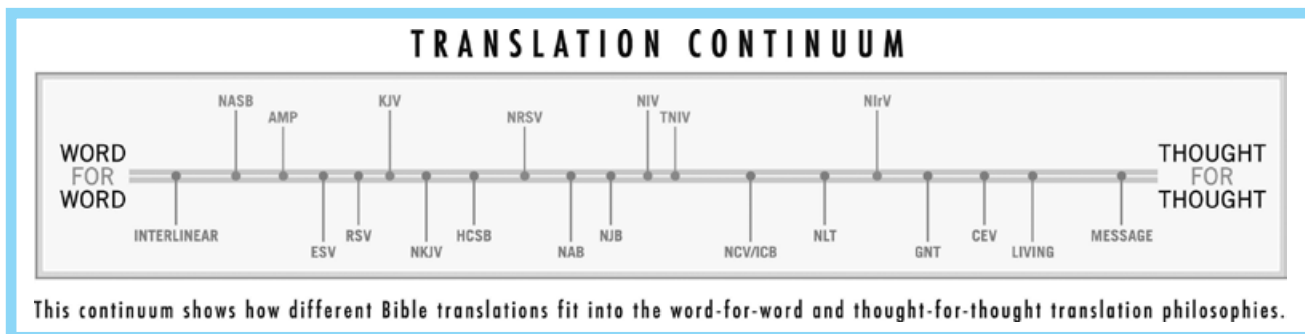
耶穌的宣言，宣告了耶穌基督在人類救贖歷史上的壯舉，和當時的政治形勢等無關。對被羅馬帝國奴役的猶太人來說，這是最大的福音

我們不但要懂得聖經時代的文化，也要認識我們自己的文化。如果我們連自己的文化都不熟悉，我們怎麼能知道我們的文化背景對我們讀經的影響？如果我們要事奉同胞，更必須懂得我們族群的文化特點。

##### 3. 文義連貫問題 (context)

聖經是渾然一體的，所以，理解文脈及上下文之呼應十分重要。例如，“敬畏耶和華是知識的開端” (《箴》 1:7)，這句話不但是《箴言》第 1 章的主要部分，而且也是《箴言》中所有箴言的基礎。

有了這樣上下文呼應 (context) 的眼光，我們很快看到，如果這句話是整本《箴言》的基礎，它



取材自 <http://magazine.bible-translation.net/page/bible-translation>

也應該是整本聖經的基礎！

#### 4. 文體 (genre)

聖經中的某書卷，究竟屬於哪一種文體，這是現代讀者特別關心的。例如，在科學猛進的時代，記載上帝創造宇宙萬物的《創世記》，文體是什麼？是歷史書，還是神話？是智慧哲理書，還是科學教材？這是需要分辨清楚的。

《約伯記》是很打動人的一卷書。有位猶太教神學家寫了一本書，叫做《為什麼壞事發生在好人身上？》，反映了許多讀者的心聲。如果我們仔細研究《約伯記》的文體，看到它的詩歌風格，它形象化的描繪，它複雜的隱喻，我們便明白，《約伯記》的重點並不是在於真人的傳記，而是智慧書的教誨，在表達上帝的主權。

麥氏和克氏說，如果不搞清《約伯記》文體，我們不但會錯怪上帝，而且會錯過上帝要我們學習的功課。

#### 小結

若不懂聖經語句的直接意義，就如煙雲阻隔，如何知廬山真面目？

或是，懂得語句的直接意義，卻不明白二、三千年前，這些話是誰對誰說的，當時當地，說者何意，聽者如何領受，反倒用今天的個人經驗去生套，也會錯認廬山為黃山。

再如果，堅守個人經驗，固步自封，則是認

廬山為丘陵，不免迷途，“山上有山歸不得”了（註 8）。 ◆

註：

1. Bernard Ramm, *Protestant Biblical Interpretation* (Wilde Company, 1956), 47-48; 89-96.
2. 參 1978 年“芝加哥聖經無誤宣言”，載於 Norman Geisler, Editor, *Inerrancy* (Grand Rapids, Michigan: Zondervan, 1980), 493-502。
3. 除非加註，本文經文皆引自新譯本。
4. Anthony C. Thiselton, *New Horizons in Hermeneutics: The Theory and Practice of Transforming* (Grand Rapids, Michigan: Zondervan, 1992), 183-185.
5. Bernard Ramm, Note 2, 51-56.
6. 1925 年，美國路易士安娜州中學生物教師斯科普斯被判不得在學校教導達爾文進化論。時過境遷，2005 年，美國賓夕法尼亞州一學區被禁止教導貴異進化論的“智慧設計論”。
7. Dan McCartney & Charles Clayton, *Let the Reader Understand* (Wheaton, Ill. : Victor Books,) 1994, Chapter 5.
8. βασιλεία (“國”): royal rule, royal power; the royal reign of God. BDAG: *A Greek-English Lexicon of the New Testament and other Early Christian Literature* (Chicago, Ill. : University of Chicago, Second edition, 1979.)
9. 孟遲，《閨情》。下句是：湘江暮雨鷓鴣飛。

作者來自上海，自由傳道人，獲數學、神學等學位。

# 直譯法補遺

吳家望

編註：本文為前篇《漫談“直譯主義”》的附篇。

希伯來文聖經專家，美國神學家凱澤（Walter Kaiser），帶著羨慕的口氣說，“東方人愛用精彩的雙關語”（The Oriental peoples delighted in a good pun，註1）。不知凱澤是否知道唐代詩人劉禹錫的詩，“楊柳青青江水平，聞郎岸上踏歌聲。東邊日出西邊雨，道是無晴卻有晴”，若他知道，想必他也會欣賞那“情”與“晴”的雙關詩意。

聖經《創世記》“報導”：上帝造人之後，人藐視上帝，集聚起來與上帝抗衡，上帝就“混亂他們的語言，使他們聽不懂對方的話”（《創》11：7，新譯本）。從此，翻譯就成了人類必學的功課。

好在，正如美國神學家、聖經語言權威尼達（Eugene Nida）所說，各種語言，風格似乎天差地別，但巧妙的是，任何一種語言都能充裕傳達信息。聖經語言希伯來文和希臘文，都不是神秘的語言，而是十分普通的語言。所以，聖經信息能通過各種譯文，得以準確地傳播（註2）。

凱澤所說的 pun，學名 paronomasia（雙關語，俏皮話），是種“文字藝術”。凱澤舉了一個例子，是：“因為萬軍之耶和華的葡萄園就是以色列家，他喜悅的樹就是猶大人；他期望的是公平，但看到的只是流血的事；他期望的是公義，聽到的只是哀叫聲。”（《賽》5：7，新譯本）

這裡用諧音雙關語“公平”（מישפט, mishpat）和“流血的事”（מישפח, mishpahi），來表達上帝之憤怒；又用“公義”（צדקה, tzedakah）和“哀叫聲”（צעקה, tze'aqah）來表達上帝的失望（註3）。這樣的表達方法，非常有感染力。

新約聖經中最值得關注的雙關語，是“新約”（καινός διαθήκη, new covenant，《林前》11：25）一詞中的“約”字。我們先看一段經文（《來》9：15-18，新譯本）：

因此，他作了新約的中保，藉著他的死，使人在前約之下的過犯得到救贖，就叫那些蒙召的人，得著永遠基業的應許。凡有遺囑，必須證實立遺囑的人死了；因為人死了，遺囑才能確立，立遺囑的人還活著的時候，遺囑決不生效。因此，前約並不是沒有用血立的。

在公元前300年，希臘文舊約譯本（七十士譯本，LXX, Septuagint）使用了希臘文 διαθήκη（diatheke）來翻譯希伯來文的“約” ברית（Berith）。רית 亦可譯為 συνθήκη（suntheke）：人與人之間的平等合同。但新約聖經延用 διαθήκη 一字，而且，唯有聯接 LXX 的翻譯，這個字才有意義。因為 διαθήκη 是上帝與人之間“一面倒”的單向合約，強調上帝是全權主動的施益者，人無非是被動的受益者。

和舊約中的 ברית 相仿，希臘文 διαθήκη 含有“約”（covenant）和“遺囑”（testament, will）的雙關意義。《希伯來書》作者精通希伯來文和希臘文，用當時讀者所懂得的 διαθήκη 這個字的雙重意義，寫下了《希伯來書》9:15-22 這段十分精闢的話。

現代中、英文譯者在翻譯《希伯來書》時，都小心翼翼地區別“約”和“遺囑”二詞，以準確表達作者的關點。但是，《希伯來書》的作者只用了 Diatheke 這一個字！對於譯者來說，這是個難題。為了向現代讀者傳達作者的神學信息，譯者必須放棄原作使用的一字二意，把這一個字譯成兩個字（註4）。

希臘文常常一字多意。常用的 σάρξ（或 sarx）一字，含有血肉、肉體、身體等意義。直譯（literal）譯本，例如傳統的英文 KJV 譯本（英國“欽定本”）等，都將 σάρξ 直譯為 flesh。現代譯本根據經文含義，轉向意譯。我們將幾種譯本的譯法作一比較（見下），讀者在查考經文之後，可以從中看出直譯法的優、缺點，以及困難。

尼達指出，譯者要盡量避免使用容易導致誤解

希臘文 σάρξ 的譯文對照表 (註 5)

經文	和合本	新譯本	KJV	NIV
《路》24 : 39	肉	肉	flesh	flesh
《徒》2 : 17	血氣	人	flesh	people
《羅》8 : 3	肉體	肉體	flesh	nature
《羅》11 : 14	骨肉之親	骨肉之親	flesh	people
《林前》1 : 26	肉體	按人來看	flesh	human standard
《林後》7 : 5	身體	身體	flesh	body
《林後》10 : 3	血氣 / 血氣	世上 / 世俗	flesh/flesh	world/world

的，或現代讀者不能理解的古語措辭和成語。此外，我們要尊重每一種語言的特徵，避免生套。相比之下，忠實地表達內容，比保留形式重要。

《箴言》1 : 7 是我們非常熟悉的：“敬畏耶和華是知識的開端”。“敬畏”原文 יראת (yirat) 有“尊敬”和“畏懼”的雙關意義。英文《The Living Bible》(1971) 是意譯派著名譯本，將 יראת 譯為 to trust and reverence (信任和尊敬)。20 多年後，“New Living Translation” (NLT, 1996) 改譯為 fear (畏懼)。其中一位譯者告訴筆者，60 年代，年輕人十分拘謹，讀經時缺乏喜樂之心，所以他們不用“畏懼”一字。到了 90 年代，年輕人過於開放，所以他們決定改為“畏懼”。這兩種譯法都是無可非議的。中文譯本沒有這個問題，因為“敬畏”一詞有雙關意義。看來，凱澤說東方人愛用雙關語，

言之有理。

註：

1. Walter Kaiser, Jr., *Toward an Exegetical Theology* (Grand Rapids, MI: Baker, 1981,) 226.
2. Eugene Nida and Charles Taber, *The Theory and Practice of Translation* (NY: United Bible Society, 1974,) 6-8.
3. Kaiser, 226-227. 亦參 Edward Young, *The Book of Isaiah*, (Grand Rapids, MI: Eerdmans, Second Edition, 1972,) Vol. 1, 204.
4. 如有興趣更深地討論 Diathekei 的用法，請見 Geerhardus Vos, *The Teaching of the Epistle of the Hebrews* (Eugene, OR: Wipf and Stock, 2001,) Chapter 2.
5. 參 Nida and Taber, 17.

作者來自上海，自由傳道人，獲數學、神學等學位。

## 讀者來函

### 一個 80 後《對教會的八個困惑》\* 的回應

如音大姐，我是個 80 後基督徒。從您的文中感到您可能是經歷了毛時代的，所以這麼稱呼您，要是錯了，也請別見怪。我想，您一定是被教會中的一些人，一些事，傷了心。傷心，一定是因為您關心。相信上帝都知道。

我覺得，有時我們基督徒因為帶著對上帝的信任，對天堂的美好憧憬，也對教會和團契有很多期待。我自己就是這樣，但往往失望。憑心而論，教會和團契相對一般的社團，還是好了很多的。但教會畢竟也是罪人組成的，我們得調整期待。

《新約》中，保羅苦口婆心勸告警戒的一些教會，很明顯是在某方面出了問題的。

我自己讀《提摩太前後書》，覺得保羅講得很有道理：不是誰都能牧養 / 帶領主的羊，帶領的人是要經過考驗的，畢竟這責任實在重。

如果真是教會中有惡，那愛主的人是會有義憤的。不過，涉及到教會帶領者的事情，真是要謹慎再謹慎。

您還提到上帝的教會有些組織方式和黨的有類似。我想，這應該說，黨還是很善於學習好的組織方式的。=P 但我們想想就知道，共產主義是不可能實現的，因為人性都是自私的，誰能任勞任怨的工作，還只拿自己需要的？想要迴避人類作為群體和個體的自私，這根本就是謊言。上帝的兒女，首先就是承認自己是罪人，是需要救贖的。我想，只是我們很多時候忘記了這點了。但感謝主，當我們想起這點的時候，我們看自己、看人就能合乎中道些。

親愛的大姐，相信您是個直率熱情的人。從您的信裡就能看出。對上帝真心的人，上帝絕對不虧待。

願上帝保守您的心，也保守您們教會。

一個小姊妹 =)

\* 見《舉目》50 期頁 30。

# 挪威爆炸槍擊案 顯示了什麼？

臨風

凶嫌佈雷維克，引用英國哲學家約翰·史都華·密爾的名言：  
“一個有信念的人，可以力敵 10 萬個只有興趣的人。”

7月22日，一向平靜的挪威，遭受到不可思議的恐怖攻擊。首先，首都奧斯陸市中心的挪威政府辦公大樓附近發生爆炸，幾條街外的玻璃都震破。爆炸案發生後不久，又有一個穿著警服的人，在奧斯陸近郊的小島，向參加營會的人開槍。

至截稿，這兩件暴行已造成了76人的死亡。是挪威二戰後最大的傷亡事件。

案發後，人們第一個猜想是：這是基地組織幹的！結果發現，嫌犯是位金髮碧眼、土生土長的挪威人，32歲，名叫佈雷維克（Anders Behring Breivik）。他並非精神失常，他為這次行動已經準備了9年，並寫下了1500多頁的宣言：《2083：歐洲人的獨立宣言》。

佈雷維克屬於一個極端右派的組織。這個組織對歐洲日益增多的穆斯林移民極端反感，反對歐洲的“多元文化政策”（multiculturalism），反移民，不惜以“殉道”改變現狀。

佈雷維克認為，拯救歐洲是他神聖的使命。他估計，2083年，歐洲的穆斯林將超過全歐人口的50%。因此他要以極端行動，喚醒歐洲人起來對抗伊斯蘭教的擴張。他的日記一直寫到行動的那一天：“員警或許會誤解，以為我是個恐怖分子。



佈雷維克（Anders Behring Breivik）  
和《2083：歐洲人的獨立宣言》

真好笑！”

在《2083》中，嫌犯多次引用近年反穆斯林的名著、言論，例如，Bruce Bawer的《當歐洲沉睡時，激進的伊斯蘭教徒如何從內部毀滅西方》。這些著作很可能為他提供了理論基礎。他也承認自己是拉登的崇拜者，他要學習拉登的做法，還希望其他白種人向拉登學習。

媒體上稱他為“原教旨主義的基督徒”，可是我無法想像基督徒會做出這種暴行。雖然他對歐洲的基督教文化背景極感興趣，但在他2011年6月11日的日記裡寫到：

“今天是我長久以來第一次禱告。我向上帝解釋，除非祂希望看見馬克思主義與伊斯蘭教聯合——如果那樣，伊斯蘭教肯定會接管歐洲，在未來100年之內徹底消滅歐洲基督教的勢力。否則，祂必須確保，保護歐洲基督教勢力的戰士可以得勝。”

這話能證明他是真正的基督徒？顯然不能！

## 西歐的“多元文化政策”

近數十年來，歐洲的“原住民”人口持續下降，歐洲的穆斯林人口卻快速增長。僅此一點，歐洲人



已經感受到很大的威脅。況且，歐洲的穆斯林大多數是外來移民，他們自成社區，保留著自己的文化、語言和宗教。

他們遵守伊斯蘭教法（Sharia）。這個教法指導著穆斯林的生活與信仰，卻常常不符合歐洲的文化、法律、習俗，造成許多矛盾。再加上穆斯林青年常常鬧事（例如 2005 年夏天，法國青少年暴動），甚至進行恐怖活動（2005 年英倫地下鐵爆炸案，2010 年瑞典斯德哥爾摩市中心自殺炸彈案，等等）。

英國首相卡梅倫說過：“在政府推動的多元文化理念下，我們鼓勵不同文化背景的人，按照自己的方式過不同的生活，使得他們彼此分開，並且脫離主流。我們並沒有提供一個社會的願景，讓他們產生歸屬感。我們一直容忍這些隔離的社區採取不同的行為方式，而那些方式是完全與我們的價值觀相衝突的。”

同樣地，法國總統薩科齊，在討論“多元文化政策”的電視訪問中說：“我的答案肯定是：是的，它（多元文化政策）失敗了。當然，我們都當尊重差異，但是，我們不要社會中有不同的社區平行共存……你如果來到法國，你就該融入一個共同的社區，就是這個國家所代表的社區。如果你不接受這個條件，你在法國就不受歡迎。”

澳大利亞前任總理約翰·霍華德，以及西班牙前任首相何塞·瑪麗亞·阿斯納爾，也都發表過類似講話。

雖然歐洲各國穆斯林湧入的因素各異，但有一個共同點：穆斯林快速增長；自成隔離社區，奉行伊斯蘭教法，不融入歐洲社會；新移民參政，奪取權力；伊斯蘭極端分子造成社會不安……

起初，歐洲人以為，可以在“多元文化”中和平共存。但後來發現，祖先留下來的土地逐漸失去了原有的文化特色，代之而起的不僅有阿拉伯語，

還有戴著罩袍的婦女，連帶而來的各種對婦女的歧視，以及格格不入的伊斯蘭規矩和價值。

歐洲人無法認同伊斯蘭的價值，更不希望在自己的土地上變成陌生人。對他們而言，問題不在尊重多樣性，而在認同感——什麼是“歐洲人”？“德國人”、“法國人”這些詞所代表的身分，以及含義到底是什麼？

### 應該“撕去半部古蘭經”？

在這種情況下，歐洲社會開始兩極化。“原住民”的極右派，希望尋回昨日的“我”。穆斯林希望有更多話語權，以及政治和經濟的地位。這種對立，在經濟不景氣的時候更為嚴重。

荷蘭自由黨的領導人威爾德斯，多年來以批評伊斯蘭教出名。他說，如果穆斯林想留在荷蘭，就應該“撕去半部古蘭經”，因為古蘭經裡有“可怕的東西”。

他還於 2008 年發行了一部批評伊斯蘭教的短片“Fitna”（《伊斯蘭內部的戰爭》），把恐怖主義與古蘭經聯繫起來。

該片引發巨大爭議。英國起先禁止他入境，後來卻態度大轉變，英國上議院更邀請他去主持該影片的放映會（2010 年）。威爾德斯在上議院發言時，引用了丘吉爾早年的話：

“伊斯蘭教是個戰鬥性強和強迫人改宗的宗教。世上沒有比它更落後的勢力了……現代歐洲文明，也許會步古羅馬的後塵衰落。”

這位威爾德斯，是佈雷維克所尊崇的人物。

2010 年 10 月，德國總理默克爾發表講話：“這個多元文化的做法——所謂只要做鄰居，我們就可以快樂地相處——徹底失敗了！”她還補上一句：“我們感覺自己是聯繫在基督教的價值觀上。那些不接受基督教價值觀的，不能住在這裡。”



她如此公然反對“多元文化政策”，道出了許多人不敢講的心裡話，震撼了歐洲。

今年2月，英國和法國的領袖，也分別對這個問題發表了看法。

### 建不成地上的烏托邦

德國總理默克爾說，德國是建立在基督教的價值觀上，所以無法與伊斯蘭教相融合。這句話似乎很有道理。然而，如果仔細想想，並非如此。是的，歐洲從前是建立在基督教的價值觀上。但是，今天的歐洲已經不同了。

西歐是全世界最具“社會主義”特色的地方，人們視“社會福利”為最重要之事——在英國、法國和德國，那些沒有受教育、沒有技能的人，竟然能保證有好的收入和好的福利！國家的經濟政策，一方面用重稅處罰“成功”（上進）的人，一方面獎勵“失敗”（懶惰）的人。

以挪威為例，受刑人所受到的待遇，可能比世界上大多數國家的老百姓還好。根據《世界日報》的報導，佈雷維克可能要住進的哈爾登監獄，

裡面的犯人都有自己的私人牢房，其配備像旅館的標準房，有浴室、平板電視、迷你電冰箱。有些房間還有DVD，甚至能上網。12名犯人共用一個客廳。整座監獄是低矮的磚樓，牆壁上還裝飾著挪威頂尖藝術家的壁畫。犯人經常和守衛一起吃飯，一起參加體育活動。監獄中有很多娛樂活動，並有音樂工作室。受刑人還可以在“廚房實

驗室”學習烹飪技術。此外，監獄並為受刑人的配偶、親友準備了臥室，供他們過夜。在挪威，最高的刑期只有21年。

有人說，西歐國家如此重視人，源於基督教。但其實，這更是西方“左派”政治的產物，希望把國家建立成地上的烏托邦，卻過分輕視人性中的罪惡。所以西歐是“性開放”、“言論自由”等最前衛的地方。西歐的社會道德已經淪落，連古羅馬都不如。基督教在人生活中的影響力已經很小。

### 回到傳統，而非訴諸暴力

這樣的理念，也造成對不同質移民一向的容忍。我相信絕大多數的穆斯林都是安分守己的，只是眼見西方社會世俗化與享樂主義的傾向如此嚴重，道德上保守的穆斯林家庭，當然要積極維護民族文化了。這勢必產生衝突——這衝突並非是“基督教”與“伊斯蘭教”的對立，而主要是“伊斯蘭價值”與“世俗主義價值”之爭。

此外，數十年來，歐洲“原住民”的人口一直下降，各國的“身分”（國界、貨幣、人種、宗教、文化等）逐漸淡化。鼓勵“多元文化政策”的歐洲，希望逐漸成為大一統的“大歐洲”。在這個大環境之下，人們原先以為，穆斯林不過是這個大熔爐中的一分子罷了，現在卻驚訝地發現，並非如此。

所謂“歐洲價值”，越來越世俗化、人本化、“社會福利國家”化、去國家本位化。這個注重“多元文化價值”的歐洲，如果不希望看到“伊斯蘭化”，需要真正考慮一下，自己的“根”到底是什麼？是的，歐洲人經歷了多次“宗教戰爭”，帶來了許多後遺症。然而正是戰爭，包括上個世紀兩次世界大戰，證明了人類是不可靠的。人類的前途，還是需要尋求真實的、永恆的信仰和價值。

歐洲有豐富的文化遺產和宗教傳統，歐洲人只有回到傳統中去，才能找到自己的“身份”，也才能在價值和道德上與伊斯蘭抗衡，而不是訴諸暴力或仇恨。◆

作者為本刊特約編輯。



在阿富汗北方，一名穿著布加風（burqa）的婦女，Steve Evans 攝。

# 奔向基督——記第一屆全歐青年領袖營

| 晴 米 |

2010年3月30日至4月1日，來自歐洲西班牙、義大利、法、德、匈牙利、荷蘭、挪威、瑞典、希臘、英國、葡萄牙等11個國家、共134個教會與團契的青年，參加了全歐青年領袖營（簡稱青領營）。

## 青領營的源起與異象

這個青領營的源起，是因為看見歐洲華僑的第二代年輕人以及中國留歐學生的需要，由歐華神學院（簡稱歐華）主辦，藉著德國的教牧同工與紐倫堡教會弟兄姊妹的支持，預備了紐倫堡青年旅館作為營地，還有來自澳洲的天匙敬拜團主領敬拜。

領袖營不是標榜領袖的優越性，而是期盼與會的青年都能成為教會的事奉人才，並且“為首的，要作眾人的僕人”，更謙卑地學作僕人。因此大會主題為“奔向基督，為主發光”。

## 願每個牧者都有充足的裝備

歐華神學院的異象，始於幾



青領營弟兄姊妹大合照。

個同工參與西班牙、義大利與北歐的短宣，漸漸看到歐洲新移民與留學生的需要——歐洲華人教會如同30年前的美國華人教會，外來傳道人多數無法適應，必須培養當地的傳道人。因此，歐華的感動是：求主讓歐洲每一個華人教會都擁有自己的牧者，每一個牧者都有充足的裝備。

據估計，至2020年，全歐會有600個華人教會，2030年後可能將近有1,000個……

面對這麼大的福音前景，需要大家一起為歐洲的培訓事工禱告，歐華也盼望可以與其他福音機構合作，如基督教華僑佈道會、海外校園、號角與普世豐盛神學院等，同心合意來培育工人。

## 各地牧者缺乏的現況

來自匈牙利的一位弟兄說，他當學生時，曾經與幾個室友，以139歐元共度4個月。但主一直保守看顧在難以置信的困乏中，經歷主恩。

蒙闕與王品，是來自瑞典烏普薩拉城（Uppsala）的學生。烏普薩拉城的團契有30人左右，以學生為主，沒有牧長。只有來自斯德哥爾摩的牧者，每月一次前來為他們證道與培訓。

北歐、東歐、西歐，還是南歐（如希臘的帖撒羅尼迦教會），也面臨著同樣的困難，教會與團契中常沒有牧者、在教導上缺乏裝備。

## 繼續陶造，繼續煉淨

在閉會禮拜上，劉利宇博士總結了整個營會的信息，與弟兄姊妹一起思想：如何以奴僕的心志、成熟的靈命，同心合意事奉主。

營會之後，大家回到各自的國家，相信那一顆顆奉獻給神的心、一個個回應呼召的生命，將在全能主的恩手之中，繼續陶造、煉淨，為主發光！

作者來自台灣，現住荷蘭。



閉會禮拜中，各小組以“奔向基督，為主發光”作為隊呼。

# ABC/CBC vs 90後

高智浩 / 高至靈合著

## ——北美的 90 後到底在想什麼？

以宣教的觀點來看，越是硬土，越有人辛苦耕耘；在食人族的長矛下，在荒漠的伊斯蘭世界中，在箝制思想的第三世界裡，有多少宣教勇士前仆後繼！然而有一個宣教工場，卻很容易被人遺忘，那就是次文化宣教工場。

今日的“90後”，就是一個有待開發的次文化宣教工場。

我們先來看看兩個關鍵詞的定義：

**次文化：**在主流文化之外的子文化，即，從主流文化中衍生出來的新興文化，或小眾文化。

**非主流文化：**與主流文化已經脫節或正在脫節的次文化體系。

現今的“90後”，正處於次文化與非主流文化的接壤處，他們使用火星文、活在魔獸世界（“火星文”意指地球人看不懂的文字，包括了各種符號、同音字、音近字；“魔獸世界”是年輕人喜愛的網路遊戲。編註）。而海外華人中，更產生了不同的90後部落。

### 1.5 代的 90 後移民： White Wash

定義：

隨父母移民或居住西方已經一段時間，適應而且融入了西方社會與文化，有白人思維模式，稱 White Wash，簡稱 WW。

現象：

活潑，有信心，語言與文字表達佳，適應能力強、適應程度好，已經具備融入西方社會的條件。

具體表現：

以西方的思維模式為主要思維模式，以西方食物為主要飲食，語言溝通以英文為主、中文為輔。

同儕團體：

以同樣 1.5 代移民為主。西人朋友亦為其之主要交往對象。

困擾：

夾在中國傳統觀念與現存環境之中，心態產生不平衡。

與家人（尤其是上一代）漸漸產生疏離感。加上語言、文字比父母來得強，因此有優越感，瞧不起甚至鄙視父母。

心靈與肉體開放尺度都漸趨西方，面對著東方傳統的教導方式，會比較強烈地反彈，與父母、長輩間常有很大的張力，導致焦慮。極力想擺脫華人傳統，家庭糾紛四起。

在爭取同儕的同時，易沾染惡習——煙、酒、大麻、毒品與夜生活。

### 1.25 代的移民：Fresh off Boat

定義：

雖隨父母移民或居住在西方，因為語言、文化等差異，無法融入西方社會，尚在適應期。他們可能是新移民家庭的孩子，也可能來自“老僑”的家庭。因其適應力介於第一代移民與 1.5 代移民之間，因此特別列為 1.25 代移民。這是華人留學生之外，當今最大的華人校園福音禾場。

這樣的群體，可稱作 Fresh off Boat（剛下船的新鮮人，剛抵埠的新移民），簡稱 FOB。

現象：

語言、文字與文化，尚在適應期，常把家鄉的文化與思維模式拉到僑居地，因此常鬧笑話。

能移民的家庭，在國內或是台灣，常屬菁英基層，孩子具有優越感。但是到了國外，卻因適應不良而學習不佳，挫折連連，導致行為退縮——要不“宅”在家裡，要不與同類人抱成一團。

民族意識極為強烈。藉網路來交友，或流連夜店。以富二代或官二代尤為明顯。

具體表現：

以原居地的思維模式為思維



許正夏攝

模式，以中式餐飲為主要飲食，尤其喜歡珍珠奶茶之類的茶飲，夾雜西方速食。語言溝通以中文為主，不喜歡用英文溝通，偶而摻雜，則成為 Chinglish（中式英語）。表達方式與國內的 90 後，或是台灣的 8 年級生相仿。

#### 同儕團體：

以同樣 1.25 代移民為主，少交往西人朋友。朋友圈極窄。

#### 困擾：

因適應不良影響了社交、學習成績等，厭學成了普遍現象，也因此易與家人產生衝突。

在被迫適應的壓力下，容易產生焦慮症，甚至導致精神官能失調或心理問題。

無法融入西方社會，導致了反向情緒——或產生極端的崇洋傾向，或產生強烈的民族主義感。

遭受挫折之後，產生退縮行

為，喜歡“宅”在家裡，不願面對人群，寧願與國內的朋友聯絡，也不願結交當地的新朋友。

以網絡為主要聯絡方式，容易陷入虛擬情境而不能自拔。

### 20 個離奇區別

70 後、80 後、90 後、WW、FOB，這 5 類人是很不同的。下面以 20 個例子來說明（有關 70 後、80 後、90 後的部分摘自網路，WW 與 FOB 為實際採訪）：

#### 1. 工作

70 後：工作狂基本上都是我們 70 後的。

80 後：我們拒絕加班！

90 後：拒絕上班。

WW：Something fun yet annoy（好玩兒且不無聊的工，我打！）。

FOB：有錢賺就好，向錢看啦！

#### 2. 衣服

70 後：喜歡穿七匹狼或者猛龍牌子的衣服。

80 後：我們喜歡 G-Star 之類的。

90 後：乞丐服，越花越好，越破越好。一個洞時尚，兩個洞潮流，三個洞個性……

WW：Plain and simple but not gay（線條簡單的中性服裝）。

FOB：韓流、日潮、太空衣、宇宙飛行服。

#### 3. 唱 K

70 後：唱 K（卡拉 OK）的時候，只會亂吼——例如吼《2002 年的第一場雪》，然後拼命拉著人喝酒，不讓別人唱。

80 後：我們是麥霸（霸住麥克風的人。編註）。

90 後：我們不只會唱，還會跳。

WW：Just watching and singing together（我們喜歡在車庫裏玩樂團）。

FOB：來飆歌吧！Who 怕 Who（誰怕誰）？

#### 4. 話題

70 後：除了工作就是股票。

80 後：英超、魔獸……

90 後：QQ 等級，QQ 秀……

WW：Who wants hang out, raise your hand（誰想去殺時間，請舉手）。

FOB：QQ 以外還是 QQ / 給我 FB，否則免談。

### 5. 筆記本電腦

70 後：如果有筆記本，喜歡拿到公眾場合用。

80 後：我們才不會背那麼重的東西在身上。

90 後：只要蘋果筆記本，而且不只一台……

WW：NB is good enough, but MBP……is way better than that（筆電就可以啦，但是若是蘋果筆電會更好）！

FOB：給我最快的遊戲主機，顯卡要最爆的。

### 6. 飲料

70 後：喜歡喝紅酒，一般是長城紅酒。

80 後：我們要麼不喝酒，要麼就喝啤酒。

90 後：韓國果汁，日本汽水……

WW：Beer, hard liquor for party（派對中最對味的飲料就是烈酒與啤酒）。

FOB：大杯珍珠奶茶。

### 7. 領導

70 後：無論任何時候，看到有站著的領導，馬上會給領導讓座。

80 後：我們崇尚上下級平等。

90 後：天上地下，唯我獨尊！

WW：Respect the others（彼此尊重）。

FOB：你誰啊！老子不鳥你！

### 8. 老婆

70 後：娶老婆的時候 想娶處女。

80 後：無所謂，只要感情好就可以了。

90 後：結婚需要感情嗎？……需要結婚嗎？

WW：Same as 80'（和80後一樣）。

FOB：FU 最重要。（註：FU 是香港人說“Feeling”的意思，但是發音和FU相似，因此孩子們就用上啦。）

### 9. 對待美、日的態度

70 後：日本人、美國人都想攻打中國。

80 後：我們喜歡日本的連續劇、美國的大片。

90 後：我要去日本……

WW：We like NBA（我們喜歡美國職業籃球聯賽）。

FOB：中國最強，日本最潮。

### 10. 打仗

70 後：希望中國用核彈把上面兩個國家都“滅”了。

80 後：我們希望和平。

90 後：和我無關！如果打仗，衣服會降價嗎？……那就打唄！

WW：Nothing to do with us, but if they attack us, we'll kick their ass（與我無關，但誰惹到我，看著辦！）。

FOB：我對這種事情沒興趣。但如果幹起來，中國最強！

### 11. 服務生

70 後：對服務員態度惡劣，甚至口頭調戲女服務員。

80 後：我們只在點菜和結帳時，跟服務員說話。

90 後：從不和服務員說話，只會背後討論女服務員的衣服很土……

WW：We like to social（我們喜歡社交，跟服務員說說話，也沒什麼不可以）。

FOB：正妹耶！！

### 12. 有什麼

70 後：我們有存款。

80 後：我們有負債。

90 後：我們有老爸！

WW：We have job（我們有工作）。

FOB：我有 BF（我有男朋友）。

### 13. 房子

70 後：把房子買在遠的地方，每天早上花一個多小時，乘車去上班。

80 後：喜歡在公司附近租房子，每天騎車或走路去上班，就爲了早上多睡一會。

90 後：住哪裡都可以，只要女朋友或男朋友喜歡。

WW：Whatever, as long as I get a place to sleep（哪

《舉目》雜誌盼望成為海外華人教會與國內教會、中國教會與西方教會、教會牧長與信徒間的橋樑，歡迎您一同來建造。

兒都行，只要有地方睡就好）。

FOB：越大越好，越高越好。

#### 14. 交友

70 後：結交有背景、有地位的人。

80 後：結交志趣相投的人。

90 後：我們結交滿身紋身的帥哥！

WW：We like friends（我們喜歡朋友，和誰都能交朋友）。

FOB：都可以啦，有 FU 就好。

#### 15. 週末

70 後：週末約客戶去吃飯。

80 後：週末約同學去踢球。

90 後：一個禮拜 7 天週末，想做什麼做什麼！

WW：It's Sunday, I can do anything what I want（是週末欸！老子想幹什麼就幹什麼！）。

FOB：早上睡覺，晚上 party（派對），哪天都一樣啦！

#### 16. 喝酒

70 後：喝酒時喜歡跟別人乾杯。

80 後：我們能喝多少喝多少。喝不下了，怎麼也不肯再喝。

90 後：我不是隨便喝酒的人，我隨便喝起酒來不是人。

WW：呼乾（乾杯）啦！

FOB：呼乾啦！

#### 17. 脫鞋

70 後：進家門要脫鞋。

80 後：我們家進門不用脫鞋。

90 後：我們上床睡覺都不脫鞋

WW：Why didn't they take off their shoes（你們睡覺不脫鞋的喔？）？

FOB：還是脫鞋比較不會挨罵。

#### 18. 聽說要取消五一長假日

70 後：五一、國慶去旅遊，然後在各個景點門口，拍下很多 V 字手勢的照片。

80 後：我們五一、國慶在家睡覺，或者約朋友去唱 k。旅遊時，我們只會拍景色。

90 後：我們天天是五一、國慶……取消五一沒什麼關係……

WW：No comment. After all, it's not our national day（沒意見，五一又不是我們的國家法定假日）。

FOB：那是中國的事，我只想這裡夏天長一點。

#### 19. 吃飯時坐哪裡

70 後：吃飯時，喜歡坐在老闆旁邊。

80 後：我們最好別坐在老闆旁邊，那才無拘無束。

90 後：我是老闆！

WW：Social with boss, ok（跟老闆社交一下，可以呀）！

FOB：Whoever（隨便啦！）……

#### 20. 陌生人

70 後：跟陌生人在一起的時候，喜歡找話題。

80 後：我們不太搭理陌生人。故意找話題，不累嗎？

90 後：你誰啊？穿這麼土！死開……帥哥，交個朋友好

嗎？

WW：Sir, your lace is loose（先生，你鞋帶鬆了）。

FOB：……我想睡覺。

#### 前面敲門、後面溜進

站在今天大都會的任何一個角落，都能看到次文化族群。尤其是 90 後這群天之驕子，更引發了許多商機。但是試探和引誘也在蠱惑他們，他們常常受流行與時尚的影響，迷失了生命的方向，在五光十色的迷霧中找不到自己。

我們能為 90 後做些什麼？什麼都不用！因為他們全會、全懂，就是全不動手；我們如何去帶領他們？帶領不來，因為我們用的中文、英語，和他們的火星文不同。

他們需要的，是嚮導，能瞭解並體會他們的心情，同理且引導他們的行為。

這是成人所不瞭解的“異域”，更是次文化宣教的工場，需要“次文化宣教士”運用同理心陪伴他們，為他們代言，加上效法道成肉身的心志，如同一粒麥子般落在他們的身旁，前面敲門、後面溜進（Knock at the front door or sneak in from the back door），總之使盡方法，將基督的愛澆灌在他們的心田中，為他們做“守望者”，為主得著他們！

作者來自台灣，現在加拿大任大溫哥華聖道堂青年部牧師

# iTalk：我們可以飛很遠

| 蘇 臻 |

## ——回應“北美的 90 後到底在想什麼？”

編按：2011年6月22-25日，於芝加哥惠頓學院舉行的“美歐華人校園福音策略大會”（CCOCE）是傳承1990年代中國學生學者“基督教熱”的浪潮之後，第一次針對80後、90後這一波新一代留學生的校園事工研討會，由六個福音機構（芝華宣道團、美國及加拿大華福會、基督工人訓練中心、基督使者協會、海外校園）分工合作，共同舉辦。

這次研討會的目標非常明確而實際，專題內容包括：當今美歐校園事工的危與機，福音真理與90後心靈，解讀90後，當周杰倫與耶穌相遇，當相對論碰撞絕對真理，適合80後與90後的校園佈道與聚會形式，當代校園門徒訓練，創意查經，教會與校園團契如何同心合作，Web2.0現象，網路副作用，如何參與歐洲校園事工，歐洲校園事工面面觀……等。

200多位參加者來自美、加、英、德、俄、台，年齡老中青三代都有，約20位80後、90後的新一代留學生也亮麗登場。他們的現身說法，更添加了親切真實感。本文為其中一位年輕人代表90後，公開對大會的研討做了精彩的即席回應。發言者將其整理成文字，正好與本期高智浩牧師在大會講演後，整理成稿的《ABC/CBC vs 90後——北美的90後到底在想什麼？》（p.26），相映成輝。

我是90後，非常高興在2011CCOCE上，看到有這麼多的牧師和教會同工關心我們90後。雖然我覺得，我們90後像珍稀動物一樣，被觀察、研究生態，但是我必須承認，大會講員的確非常理解我們90後，而且也有很好的辦法吸引我們到耶穌基督的面前。

我也驚訝地發現，通過這個大會，我更加瞭解自己了。我是在15歲移民到北美的，一下子成了高智浩牧師所說的FOB（Fresh Off the Boat）。高牧師總結了我們這些90後FOB的特徵：

工作態度：有錢就行。

穿著打扮：日韓最好。

休閒方式：購物上網。

對人看法：我不鳥你。

朋友交談：QQ，MSN。否則免談。

使用東西：一定要最好的。

日常飲用：不喝酒，只喝珍珠奶茶。

唱K態度：Who怕Who。

總結得很準確！

### 我們為什麼愛花錢？

大家說，我們90後愛花錢、愛上網、愛交朋友，卻不明白我們為什麼會這樣，那讓我來解釋一下：

我們90後的孩子，和我們父母輩不一樣。50-60後的人，是在“集體”的觀念中長大，“國家”和社會對他們的影響，遠遠多過家庭的影響。而且他們小時候生活艱苦，吃不好、穿不好。所以，他們做了父母之後，非常注重滿足孩子在金錢上的需求，認為給兒女足夠的吃和穿，不讓孩子受自己受過的苦，孩子就幸福了。

因此他們經常加班，為了工作而犧牲家庭時間，好給我們多掙錢。可是我們90後，社會對我們的影響，已經不如以前那麼大了，我們受家庭的影響最大。但



是我們的家庭，又提供了怎樣的環境呢？

從小，我們回家時，家裡是空蕩盪的。長大一點，就經常一個人吃晚飯。就算父母在家一起吃飯，也是安安靜靜的，沒話說。很多父母離婚，就算沒離，也經常吵架。無數的90後，就是在這樣冷冰冰的家庭裡長大的。

我們的父母很愛和別人攀比，也經常拿自己的孩子和人家的孩子比。每次我考完試，把考卷給媽媽看，如果是80-90分，她就會說：“人家誰誰誰比你考得好呢！”如果是70分，她連一句話都不給，直接就“哎”一個字。如果是60分，她會說：“這孩子白養了！”還好我沒考過50分，否則不知道她還會說什麼呢！

不是每一個孩子都能考100分，也不是每一個孩子都在學習上有天賦。神給每一個孩子的路是不一樣的，所以每一個孩子有自己的優點。可惜的是，很多父



談妮攝

母不知道這一點，反倒要求每一個孩子都成績好、當班長、考上好大學、找到好工作，來養父母。似乎每一個人都只有一種生活方法和未來。

我們渴望自信，但是在家裡得不到，在學校也得不到，所以只能從金錢中尋找。於是，我們比誰家有錢，比穿得好不好，住得好不好，包包是不是名牌，車子是不是貴的……

我媽經常問我：“你已有這麼多紅紅綠綠，大大小小，精光閃閃，破破爛爛的包包……你幹嘛還買？”我也不知道自己為什麼要買，我只有句話：“我有壓力，我要發洩！”

父母認為90後很會享受，整天玩、花錢，卻不知道我們是在發洩，靠買東西給自己自信，靠唱K來忘記自己要面對的現實……

這能怪我們嗎？我們不能在親情裡得到足夠的認可，就只能在金錢裡尋找滿足。父母努力為我們

賺錢，卻忘記給我們親情。社會認為我們這一代是幸運的，沒擔憂，沒上進心，特別依靠父母，甚至稱我們“腦殘”。

### 我們為什麼愛上網？

我們心裡最經常的感覺，是寂寞和壓力。身為獨身子女，我們多渴望有兄弟姐妹，有一個能讓我們說心裡話的人。很多話，我們沒有辦法和父母說，因為父母沒空，或者聽了就反對。

這也是為什麼我們那麼珍惜朋友。可是，把心裡話告訴朋友，未必聰明——不管多麼親的朋友，多少都會互相比著。如果暴

## 愛學網

是一系列精選自優質的中西神學院、機構、學者的網路課程。已於2011年1月1日正式開學！

愛學網目前開設的100系列為聖經與神學的基礎課程，完全免費選讀，隨到隨修；200系列為中級進深收費課程，相當於一般神學研究院的延伸制課程。招收對象是已在教會服事的同工和信徒，提供核心扼要的神學教育，協助學員對聖經、神學、教牧、宣教有全面性的瞭解。

愛學網全部課程教材，均採用活潑的多媒體互動方式，並伴有教學大綱說明、自我測驗等，以幫助學員更好吸收，同時更有網路老師，以互動方式引領學員進行交流，並評估學員學習成果。

有興趣的讀者請見《愛學網》網頁 <http://www.ai-xue.net>。



露了真實的自己，會被人看扁的。

而且，一但把自己的弱點說出去了，你就不能和別人吵架了，因為你害怕朋友會把你的秘密說出去，或用你的弱點來攻擊你。這也是為什麼有些 90 後和朋友吵架的時候，是那麼的難過，因為他們害怕。

雖然不交朋友很寂寞，但交了朋友，我們又心驚膽戰。

在這樣的壓力下，我們有一個好辦法，就是用網上的動漫、電視劇或遊遊戲，當作朋友間的共同話題。談這些話題時，沒有必要說出自己的隱私，也可以得到同學的認同。如果你比別人知道得多，那別人就把你當大師來對待了。

我們上網不只是為了交友，更重要的是，上網能讓我們陷入 2D 世界（虛擬世界）的美好生活，忘記 3D 世界（現實世界）的一切煩惱。

我剛到加拿大的時候，是一個很“優秀”的上網迷。每天從下課回到家，就打開電腦看電視劇，常是一天看 5 個小時以上，週末是 10 幾個小時。3 年高中，我起碼看了 100 部電視劇。我也不知道為什麼要這麼專心看電視

劇。其實到了最後，那些電視劇已經無聊到看不下去了，但是我仍然停不住。

後來想一想，那時剛到加拿大，英語不會說，朋友都是新的，學習成績也很差，我實在是沒有辦法接受這樣的改變。來加拿大之前，我的成績不錯，朋友也很多，但一來到加拿大，什麼都變成零了，什麼都要重新開始，什麼都要再次努力。

移民並不是我要求的，憑什麼要我承擔後果？憑什麼我要這麼辛苦地去學習？憑什麼我要從零再次出發？

在我的朋友裡，有很多人因為面對不了這樣的事實，承受不了這樣的壓力，而耽誤了上大學。至於那些隻身來到北美的小留學生更慘，沒有父母在身邊陪伴，他們的孤單和壓力更大。

### 會飛得很遠、很高

我的改變是從信主開始的。我信了神以後，我就有了我一直渴望的依靠。當我寂寞的時候，我可以和神說話，或讀聖經；當我有困難的時候，神會和我一起解決。

我不再對愛飢渴，因為神給了我無限的愛。教會裡的朋友，像親兄弟姐妹一樣，對我好，幫我忙，關心我。我不像以前那樣沒有安全感了。有了神，我不需要 QQ，MSN，Twitter 或 Facebook 來安慰我了。這些東西對我來說，已經沒有任何樂趣了。

我們 90 後就像關在籠子裡長大的小鳥。我們每天都是孤孤單單的，我們每天都在尖叫，因為我們希望能夠得到關注。我們看到外面的天有多麼藍，太陽有多麼溫暖，但是我們不知道該怎樣打開鳥籠的門。我們渴望改變，我們渴望更多的愛，但是我們不知道去哪裡得到。

多麼希望教會能夠成爲一隻手，把 90 後的鳥籠打開，把鳥兒誘導出來。當你第一次將手伸進去的時候，鳥兒也許會啄你，因為這隻手和外面的世界，對它來說都是陌生的，它會害怕。但是，只要你多努力幾次，終有一天鳥兒會跳到你手上，從鳥籠裡出來。一旦它出來了，就會飛得很遠、很高。

只要我們 90 後能夠認識到神，我們一定會全心全意服事祂。雖然讓 90 後信主的過程很艱苦，但是希望大家不要灰心，因為我們需要你們的幫助和關心。 ◆

跟隨基督——以神爲中心的世界觀、價值觀和生活方式，  
是本社從 2007 年開始強調的中心信息。  
盼望您藉著禱告、認真閱讀、投稿、奉獻，與我們同工。

作者生於 1990 年，來自武漢，2005 年隨家人移民加拿大，現在大學讀書，主修生物化學和經濟。

# 美好價值的檢驗

| 歐伯瑞·馬福爾斯 |

## ——你的教會在建立正確的根基嗎？

《哥林多前書》3：10-15；《猶大書》20

當你發掘你們教會所重視的價值時，你怎麼知道它們是正確的？美好的價值應當符合至少7個標準：

### 我們的價值

1. 它是合乎聖經的。你能夠在聖經裡面找到這項價值嗎？如果不能，它與聖經有一致性嗎？事工所涵蓋的每一項價值，都必須源自聖經，或與聖經沒有不同。若一開始無法找到聖經的支持，並不代表聖經的支持是不存在的。

2. 它激發熱情。這個價值觸摸到人們的情感嗎？熱情與情感有關，也和理性有關。如果人們對一種價值懷有熱情，必定也會對這個價值產生理性的想法。這個價值觀會激發人的內心，不會很快就被遺忘。這個價值觀必須能鼓舞人心，並感動人們採取具體行動。美好的價值會以某種方式，或多或少地影響組織內的決定和人際關係。

3. 它是共享的。組織內其他的人同意並堅守同樣的價值嗎？這表示其他的成員也都選擇了這個價值做為他們的價值。共享價

值是共同目標的關鍵，人們在共同目標之下事奉，會強烈地委身在其事工和相關的活動上。

4. 它是持續不變的。這個價值能夠承受時間的考驗嗎？更重要的，人們會25年、50年、甚至100年，努力為這個價值而活嗎？核心信念必須保持完好無損。

5. 它是可以清楚表達的。每個人都瞭解這個價值嗎？那些決定價值的人自己都不夠清楚瞭解，那麼組織裡要去執行這些價值的人就會無所適從。一個信念是否清楚明確，要看你是否能把它寫成文字。

6. 與其他價值一致。這個價值與另一核心價值互相矛盾嗎？是否有些價值是不一致的？有時候在事工實際運作時，大家才會意識到，自己所訂定的價值觀會不知不覺在互相抵銷。

7. 它是可以實行的。這個價值是否可以實際被執行呢？每項被接納的價值都必須是能夠被實踐的；所有的主要信念都要和諧一致、清晰明確，這是極其重要

的。這樣的價值有極大實現的可能性。 ◆

——歐伯瑞·馬福爾斯 (AUBREY MALPHURS) 改寫自《價值導向的領導》(VALUES-DRIVEN LEADERSHIP)。BAKER BOOKS (A DIVISION OF BAKER BOOK HOUSE COMPANY) 准允使用，COPYRIGHT © 1996。這份材料版權所有，未獲得 BAKER BOOK HOUSE COMPANY 的書面同意，不得發佈給其他網站檢索、或在其他媒體刊登、或在其他場所翻印 <http://www.bakerbooks.com>。

### 討論

1. 我們的核心價值達到標準嗎？哪一項符合這些標準？
2. 哪些價值需要改變？
3. 《哥林多前書》3：10-15 如何幫助我們評量我們現有的價值？

編按：《美好價值的檢驗——你的教會在建立正確的根基嗎？》選自《今日基督教》的“建造教會領袖”系列材料。海外校園經《今日基督教》授權，正在做全面性的選譯，預定今年底前，在網站上推出。

# 理雅各與孔夫子

魏外揚

2011年初，天安門廣場東側國家歷史博物館門前，一座將近 10 公尺高的孔子塑像落成，引發了各界不同的解讀。

對我而言，2011 年重要之處還在於，這是來華宣教士理雅各（James Legge, 1815-1897）英譯《中國經典》第一卷出版的 150 周年。廣西師大出版社亦適時推出《朝覲東方：理雅各評傳》

（Norman J. Girardot 著，段懷清、周俐玲合譯），我得以參考並引用其中的一些論述，寫出這篇淺談理雅各與孔夫子的短文。

200 年來，基督教（新教）的來華宣教士中，不乏對中國文化尤其是儒家思想有深刻瞭解之人，如馬禮遜、高大衛、偉烈亞力、湛約翰、艾約瑟、歐德理、花之安、丁韋良、傅蘭雅、蘇慧廉、衛禮賢、李提摩太、李佳白等人，都有資格上榜。其中更有幾位，如高大衛、理雅各、蘇慧廉，先後將儒家首要的經典《論語》譯成英文；花之安、衛禮賢，則分別將其譯成德文。

這些宣教士都是儒家的欣賞者，而理雅各是其中的佼佼者。這不但因為理雅各將四書五經全部譯成英文，加上詳盡的考證、注釋，對儒家學說的發揚之功超越眾人，而且他自己的生命歷程，也與孔夫子最為相似。孔子自道：“吾十有五而志於學，三十而



理雅各畫像

立，四十而不惑，五十而知天命，六十而耳順，七十而從心所欲，不逾矩。”這一段話，正好也適用於理雅各。

## 赤足登上天壇

理雅各生於蘇格蘭的亞伯丁，也是 15 歲時“志於學”。他獲得一筆巨額的獎學金，進入亞伯丁大學就讀，而且以最優秀的成績畢業。

他的勤學精神持續一生之久。直到晚年在牛津大學擔任漢學講座教授時，仍然保持年輕時養成的生活習慣，每天凌晨三、四點鐘起床，在書房工作幾個小時後才進早餐。如此持續不斷的努力，加上超乎常人的記憶力，自然使他在學術領域大放異彩。

理雅各譯的《中國經典》第一卷，包括《論語》、《大學》與《中庸》，出版於 1861 年。這時候他大約 45 歲，介於“不惑”與“知天命”的階段。

雖然不斷有教會人士，質疑他的翻譯工作是否具備宣教的價值，他總以堅定不惑的信心，攀登一座又一座的學術高峰。從四書到五經，從五經到十三經（《爾雅》除外），從儒家經典到道家經典，到法顯的《佛國記》、屈原的《離騷》，他活到老譯到老，成為溝通中西文化的一座大橋。

為了更多瞭解孔子，他特別安排過一次華北之旅，重在拜訪中國的都城北京和孔子的故鄉曲阜。在北京，他登上天壇，突然有感而發，脫下鞋子在天壇上唱詩讚美神。

這一份感動，多年後他仍津津樂道：“想到在過去近 4000 年中，中國歷代帝王在他們的都城，敬拜唯一之上帝，這一事實真是讓人感到奇妙而愉快。那天清晨，當我站在北京南郊的天壇之上，我的內心深處深深感受到了這一點。我脫了鞋，赤腳一步步登上天壇頂層。在大理石鋪就的中心牆周圍，纖塵不染，上面是天藍色的拱頂，我跟朋友們一行手牽著手，我們一直吟唱著讚美上帝的頌歌。”

登泰山，拜訪孔子之鄉，是理雅各多年的心願。站立在孔子的墓旁，理雅各心中浮起一個問題：究竟孔子與拿破崙，誰更偉大？很快的，他有了答案，那就是孔子更偉大，因為沒有任何一

個人，對如此眾多的國人、同胞，產生過如此持久而且深遠的影響。而且孔子所闡述的道德和社會學說，永遠也不會失去價值。



1994 年香港郵票

### 教授漢學不倦

在香港生活了 30 年後，理雅各終於在 1873 年告別中國。

回英國後，理雅各繼續翻譯中國的經典著作，並出任牛津大學的首任漢學講座教授。他的漢學課程，開講於 1877 年 1 月，內容為中國雜說與孔子《論語》，結束於 1897 年，內容為：漢字六義；孔子《論語》第五部分，文本及注釋；漢代最初兩朝。

他於 1897 年 11 月 29 日去世，但直到 11 月 26 日，他還在教室講課。這一點也與孔夫子誨人不倦的精神不相上下；在彌留之際，他一度迴光返照，起來會見來訪的中國流亡革命家孫中山。

在為 1893 年牛津版的《中國經典》寫序時，理雅各對孔子的評價，已經與 1861 年在香港時大不相同。1861 年時，他認為，對於那些具有世界範圍意義的問題，孔子沒有給出多少新的啟示。孔子對任何宗教均無衝動、激情……孔子的影響是巨大的，但這些影響終將衰微。

到了 1893 年，理雅各卻寫道：“我對他的性格與思想研究得越多，對他的評價就越高。他是非常偉大的人，總體而言，他

對中國的影響是巨大而有益的。同時，對於我們這些自稱基督徒者來說，他的教誨同樣具有重要裨益。”

### 為中國請命

除了翻譯中國經典、溝通中西文化外，理雅各的生平事跡，至少還有兩件事值得介紹：

#### 第一，積極參與香港的公共事務。

鴉片戰爭結束後，英華書院由馬六甲遷往香港，理雅各繼續擔任院長。他力主教會學校採用雙語教學——英語與本地語。這個立場，成為以後香港教育部門的基本政策。他也應邀擔任港督的教育顧問，就如何發展官立學校提出建議。

除教育外，他對於其他的公共事務也熱心參與。他定期前往監獄與軍醫院，佈道、傳福音；上書英國政府，力陳香港放任賭博之害；向港督建議，徵募華人為員警等，都有助於香港社會的安定與進步。難怪香港當局在 1994 年，發行了一枚紀念理雅各的郵票，來表彰這位傑出的早期香港居民。

#### 第二，竭力投入英國的反鴉片運動。

1873 年底，理雅各回到英國定居，正趕上英國的反鴉片運動。該運動要求英國國會立法，禁止向中國販售鴉片。於是他長期而持續地投入這場為中國請命的反鴉片運動。

1874 年，“英東反鴉會”（The Anglo-Oriental Society for the

Suppression of the Opium Trade，英華禁止鴉片貿易協會，編註）成立，他是執行董事之一，常在該會發行的刊物《華友西報》（Friend of China，因著名新聞人戈公振誤譯，所以許多人亦稱其為《中國之友》，編註）上發表反對鴉片貿易的文章。

他引用親身的經歷，表達對這個“國恥”的不滿：1877 年農曆新年，他到倫敦中國使館，拜會公使郭嵩燾。兩人討論：英國與中國，何者更合乎道德標準。理雅各選擇了英國，郭公使大感困惑，“他把座椅往後一推，站起身來，在房子裡轉了個身，然後嘆道，你是說，從道德的角度講，英國要比中國更優秀出色？那麼，為什麼英國還要堅持讓我們接受它的鴉片？”



孔子像（小司布真攝）

在 1878 年倫敦的一場反鴉片貿易集會中，理雅各慷慨陳詞，他引用舊約先知的責備，向英國同胞大聲疾呼“停止作惡，學習行善”，全場為之動容。

2011 年，孔夫子進駐天安門廣場；理雅各的研究更上一層樓。但願兩者都成為中國的祝福，也為福音轉化中國鋪路。◆

作者為台灣中原大學退休講師，多年從事中國教會歷史研究。

# 從課堂到教堂： 上帝是否真的這樣說？

| 曾思瀚 |

編按：本文作者承接《舉目》50期《從課堂到教堂：學以致用的宣講策略》(p.22)，討論何為忠於聖經的宣講，並以實例來示範。

我在神學院的教授戴歌德博士(Norman Theisen)曾說：“每一位神學院畢業生，都需要花5年的時間，把在學校學的技巧忘得一乾二淨後，才會懂得如何清晰有力地宣講。”

事實上，在我教學和牧會的生涯中，發現許多神學院畢業生不能學以致用，將釋經的研究成果放入講章。有些則乾脆不管不顧，左抄一個見證，右抄一個評論，把講章拼湊為動人的分享。即使是聞者落淚，也帶不出聖經知識或屬靈洞見。

亦有部分神學院畢業生，誤解敘事性宣講的用意和方法，在宣講時重覆經文教導，或者索性將經文意譯。沉悶之餘，亦無法區別課堂學習和教堂的宣講。

## 什麼是忠於聖經的宣講？

我們總說“宣講要忠於聖經”，這到底是什麼意思呢？不

少人以為，講道時逐節釋經，就等於忠於聖經。這是錯誤的。這種方式，把整段經文弄得支離破碎，又忽略語法(syntax)的分析，結果，盛載於經文句法和脈絡之中的信息亦丟失了。

也有人以為，每次只講一節經文，就等於忠於聖經。這同樣是錯誤的，這是忽略了上文下理。沒有一句經文是自全的，宣講者亦不能任意詮釋，因為經文的思路和敘事的結構，都是上帝默示的。經文脫離文本語境，就容易斷章取義，令異端邪說叢生。

## 找到中心思想，宣講才能夠 準確地傳遞上帝的話語。

我們唯有從一組組的句子和段落中，找到中心思想，我們的宣講才能夠準確地傳遞上帝話語的意思。而且，宣講的題目，需要來自經文本身。

在繼續討論之前，讓我們先重溫上期本文提出的6個基本原則：

第一，在釋經的過程中，宣講者必須小心翼翼地處理歷史背景和文法的問題。

第二，一切依據、論點和演繹，都必須以宣講的文本為界限。

第三，宣講經文的神學應歸納自本文，而不是強加於經文之上。

第四，宣講者是人，不能夠、亦不可以壟斷上帝話語的詮釋。

第五，宣講者藉著釋經講道，將經書裡的聖經真理宣講出來，釋經的完整性和聖經信息的多元性才能得以保全。亂用正典評鑒方法，只會適得其反。

第六，經文的應用必須具體、明確，避免過分籠統。

## 測試例子——一段常被誤解的經文

《馬太福音》18：19-20，是祈禱會和查經班經常引用的經文：

19：我又告訴你們，若是你們中間有兩個人在地上，同心合意地求什麼事，我在天上的父，必為他們成全。

20：因為無論在哪裡，有三個人奉我的名聚會，那裡就有我在他們中間。

現在，就讓我們按著上述要點，一起考查這兩節經文。

### 第一步：確定文本的體裁

《馬太福音》的結構，是5段的敘事，與耶穌的5段講論交織在一起（註）。

《馬太福音》18：19-20為耶穌在18章講論的一部分。

此外，由門徒的提問（《太》18：1），引發出耶穌長篇回答，暗示《馬太福音》第18章為耶穌一系列的教導。

根據《馬太福音》的結構和內容，我們可以認定，《馬太福音》第18章是一篇包含教導和解釋的講論。

### 第二步：確定文本的文學語境

我們需要按著經文的結構，判斷它是敘事、講論、還是書信。一般來說，有兩種文學語境：宏觀的文學語境和微觀的文學語境。

讓我們先從宏觀的文學語境，來研讀整本《馬太福音》，再以微觀的文學語境，來研讀《馬太福音》第18章。

從宏觀的文學語境來看，《馬太福音》第18章為一篇講論。它

接續第14-17章的敘事。該敘事記載，耶穌脫離墨守成規的猶太宗教，服事人群，並以登山變像作為高潮（《太》17）。同時，亦記載了耶穌前往耶路撒冷的部分旅程。在這段旅程中，耶穌與宗教領袖的衝突加劇，最後耶穌受難。

現在，我們再從第18章來檢視它的微觀文學結構。這包括兩個步驟：

## 檢視任何一篇敘事，均需要留意故事的始末。

#### 步驟一：觀察段落的開始和結束

我們檢視任何一篇敘事，均需要留意故事的始末，特別要問自己：“事件從何開始？”

試以《馬太福音》18：19-20為例，這2節經文，是耶穌與門徒交談的一部分。我們可以把18：19-20，看為2節獨立的經文嗎？當然不可！事實上，這交談從18：1交代故事背景開始，一直持續至18：21的彼得發問。因此，我們可以總結出：《馬太福音》18：19-20，是《馬太福音》18章整篇教導的一部分。

#### 步驟二：根據經文的結構分段

我們必須留意，哪裡是可以幫助我們分段的關鍵詞語、主題等。比如從《馬太福音》18：

1-14，耶穌一直談及有信心的“小孩子”，亦指出他們非常軟弱，容易跌倒（《太》18：6）。耶穌更透過失羊的比喻，清晰地闡明這教導，即：耶穌重視那些軟弱的信徒。

緊接的《馬太福音》18：15-17好像與前文沒有太大的關聯，是教導我們應如何對待一個犯罪的弟兄：那些犯罪又不肯認罪的弟兄，我們可以就看他像外邦人和稅吏一樣。

接著這段教導的，是18：18-20。其中19節開頭的“又”字（或釋作“再次”）把這段經文再細分為18節和19-20節兩段，彼此相輔。

繼續往下讀，是《馬太福音》18：22-35記載的無憐憫心僕人的比喻，以回應彼得在《馬太福音》18：21的提問。但從上文下理來看，彼得的提問又是回應耶穌在18：15-20中的教導，即，如何對待那些犯罪又不肯認罪的弟兄——如果弟兄回轉認錯呢？我們應該怎麼辦？因此，耶穌實則是談論憐憫之心。

如此看來，《馬太福音》18：19-20既補足18：18，又引入彼得在18：21的提問。在《馬太福音》18：18，耶穌告訴我們那蒙揀選的群體應有的權力，因此，18：19-20，亦必與18：18提及的權力問題相關。從《馬太福音》18章的上文下理來看，第20節的“兩三個人”，必然與第16節的“一兩個人”和犯罪的弟兄相關。

透過以上的語境分析，我們

可以這樣總結：《馬太福音》18：19-20 教導我們，那蒙揀選的群體，應合宜地使用權力。這權力包括 18：15-17 提及的懲罰，和 18：35 講到的饒恕。

《馬太福音》18：19-20 並非一個應許，相反的，它是警告。有鑑於此，《馬太福音》18：18-20，亦成爲了《馬太福音》18 章中一個非常合適的轉折點。

#### 語境分析小結

讓我們對以上經文語境分析作一總結：

從宏觀的文學語境來看，《馬太福音》18 章告訴我們，天國的成員，與過分制度化、近乎墨守成規的猶太宗教信徒有別（《太》15：1-20；16：5-12）。

從微觀的文學語境來看，耶穌提醒蒙揀選的信仰群體，在處理衝突或糾紛之際，應避免過分寬鬆或過分嚴苛的做法。

總括而言，《馬太福音》18 章主要處理兩個議題：軟弱的信徒（《太》18：1-14）和犯罪的信徒（《太》18：15-35）。而 18：19-20 屬於後者。

#### 第三步：確定這段經文的歷史文化處境

這涉及耶穌、馬太和《馬太

福音》聽眾身處的歷史處境。在馬太的筆下，耶穌多次與宗教禮儀主義的支持者爭論，以回應宗教禮儀主義的挑戰。而馬太所處的群體，亦可能面對相同的問題，這關乎猶太人的身分認同。當時耶路撒冷的局勢動蕩不穩，猶太人的反叛、起義迫在眉睫，如何理解猶太人的身分，變得愈來愈重要和迫切。

有鑑與此，馬太提出他的見解。他認爲，真正的信仰並非取決於外在的、禮儀上的聖潔，而在於內在的潔淨，一如耶穌所教導的（《太》15：1-20）。無論是種族，還是年齡，都不能決定一個人是否潔淨（《太》15：20-28，《太》17：14-23；18：3）。真正的潔淨在於聖潔。馬太把耶穌教導如何對待信心軟弱信徒，以及犯罪的信徒，記錄在《馬太福音》第 18 章，反映出他正需要面對教會聖潔的問題。

#### 從釋經到宣講

以上的分析，能幫助我們瞭解經文的處境，並從經文中得到正確的信息，我們好從中學習，踐信於行，將教導應用至生活。

對於要撰寫釋經講道講章的人而言，這是一個很好的開始。所謂經文信息的宣講，就是把經

文的意思，從古代世界轉傳遞到現今生活。對此，我們需要思考：

#### 第一，究竟經文的體裁，對宣講的方向有什麼影響？

《馬太福音》第 18 章是以論述體來回答“天國裡誰是最大的”（《太》18：1）問題。首先，要先分辨誰是天國的成員。其次，將在天國的成員分爲兩組：信心軟弱的弟兄及犯罪的弟兄。

#### 第二，經文的文本語境，如何幫助我們撰寫大綱？

對這兩組不同的成員，《馬太福音》第 18 章卻以相同的語言結構來論述：先是教導，後是比喻，並以後者解釋前者。

因此，我們可選擇一次性地宣講整章經文，或者分爲兩次（以 18：14 爲分界線）。18：18-20 對我們瞭解整章的文學語境幫助很大，當我們宣講這幾節的經文時，必須要緊記這其實是耶穌的修辭，藉此進一步闡明祂的教導。正如本文前面提到，18：18-20 是《馬太福音》18 章中非常重要的轉折點，因爲這幾節經文既總結如何對待犯罪又不肯認罪的弟兄的教導，又引入如何對待回轉認錯的弟兄的教導。算是給出了如何對待這兩類弟兄的原則。

從經文的總結，我們可以得出講章的中心信息。接著，我們需要考慮經文中心信息想要處理的問題，並且就此問題訂立講章的題目。《馬太福音》18 章的中

《舉目》雜誌在新浪網開博了！

<http://blog.sina.com.cn/ beholdmag> 歡迎光臨指教



心信息應是天國成員之間破損的關係。

### 第三，耶穌和馬太的歷史背景，對現代的我們有什麼影響？

跨越古今鴻溝，是非常重要的。

《馬太福音》明確記載了耶穌與宗教領袖的衝突、分歧。例如，當時宗教領袖對待犯了罪、又不思悔改者的態度，正是耶穌在《馬太福音》18：15-17所針對的。根據《馬太福音》15：1-20的記載，當時的宗教領袖任意包庇那些故意違反上帝誠命的人，耶穌則明確地說，上帝不會容忍這些不思悔改的人。

另外，宗教領袖對待悔改的弟兄的態度，亦與耶穌在《馬太福音》18：22-35的教導相違背。根據《馬太福音》9：9-13的記載，稅吏馬太悔改，宗教領袖卻疏遠、冷待他，只有耶穌願意接納他。《馬太福音》的作者馬太，鼓勵教會學仿耶穌，既不縱容作惡的人，又欣然接納願意悔改、回轉的罪人。

我們身處的世代，也充斥著大大小小的“法利賽人”，這些人屬於這個塵俗的世界，經常與耶穌“對著幹”。我們宣講時，可以拿目前俗世跟耶穌做事的方式作對比，好拉近古代世界和現今世界。

由於“教會”這個字，罕見地出現在福音書（《太》18：17，編註）之中，我們宣講時，

可以想一個與教會有關的講題，順帶提出，馬太在這段經文所關注的，亦是教會。

根據以上的討論，筆者勾畫出一個宣講的大綱，供各位參考，以為結文：

#### 宣講大綱示範

一、講題：“上教會還是上戰場？”（或“如何處理信徒紛爭？”）

二、引言：以信徒關係破裂的實例，作為引言

### 找到中心思想，宣講才能夠 準確地傳遞上帝的話語。

三、正文：以一句子，承接引言，轉入正文，例如“究竟聖經如何看待信徒之間的糾紛呢？”再細分：

一）如何看待不肯悔改的信徒（18：15-17）

\* 不應如何看待他們：參 15：15-17（在《馬太福音》18章的語境之下）。實例：以現今的一些例子，闡明未解決的紛爭所帶來問題和困難。

\* 應如何看待他們：參 18：15-17。實例：以現今的一些例子，解釋信徒之間互相守候、負責的精神。

\* 小結：我們應該為了和諧而容忍惡事，還是為了真正的和

平而阻止惡事？

二）如何看待悔改回轉的信徒（18：21-35）

\* 不應如何看待他們：參 18：21-34。實例：現今有關寬恕的例子。

\* 應如何看待他們：參 18：35。實例：現今有關寬恕、最後雙方和好的例子。

\* 總結：究竟我們的教會是締造和平、促進醫治之地，還是互相傷害之處？

三）總結（18：18-20）：應小心翼翼地處理彼此的關係，因為主耶穌與我們同在。

實例：講述一個例子，說明有人在我們不以為意的情況下，注視我們的一舉一動。

四、最後的總結：教會成熟與否，是否有長大的身量，在於我們是否意識到耶穌與我們同在，在於我們如何看待軟弱的人，而不是強者。 ◆

註：

1. 參 C. S. Keener, *A Commentary on the Gospel of Matthew*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99), 頁 36-37, 特別是有關《馬太福音》5段講論的討論。

作者現執教於香港浸信會神學院，主授新約研究和宣講學。繼《講道實用手冊》後，將於2011年底出版第二本有關宣講的著作。本文作者保留版權。

# 挪去築牆的誘因與材料

## ——對《牆》與《拆牆》的回應

何弱枝 |

編按：《牆》與《拆牆》兩文原載於《舉目》49期，p.26-30。其中《拆牆》一文乃是對《牆》的回應，本文則是從不同的角度，進一步來思考教會聘牧後的問題。除了紙媒雜誌，讀者也可至 [www.oc.org](http://www.oc.org) 網上閱讀。

從《牆》文中看來，建牆的基礎在黃牧師到任時就已經存在。

### “角色建立”與“角色界定”

學謙的角色雖是“已清楚建立”（well established）卻不是“已清楚界定”（well defined）而黃牧師的角色雖是“已清楚界定”，卻是“尙待建立的”（to be established）。因著在教會參與服事的歷史，學謙原先的角色包含了濃厚的牧者形象：他帶領策劃團契與教會的事工；他關懷照顧團契與教會的肢體；並且承擔講台的服事。這樣的角色所承擔（來自會眾）的期盼，不會因著黃牧師的來到就立刻被修正，反倒會因著黃牧師的來到，而產生暫時的混淆。問題是，一般教會往往沒有覺察到這混淆的存在，而未加以處理，使得學謙的角色

逐漸複雜化。

以至於，教會逐漸地在黃牧師與學謙中間提供了建牆的材料。

### “表面的期盼”與“潛在的期盼”

表面上，教會對學謙與黃牧師的期盼（expectation）是清楚的：在實際上卻是模糊的。會眾可能在表面上（理智上），接受黃牧師的角色，指望學謙與牧師合作，幫助牧師熟悉教會，促進同工與牧師的搭配等等。可是在潛意識裡（情感上），還是習慣學謙的做事方法，談吐舉止，查經方式，講道風格等等。如此，對於黃牧師的服事重點（如何分配時間于先知、祭司、君王三方面的職責），服事理念（雞生蛋，還是蛋生雞？安排教會活動以傳福音為當務之急，還是以培養同工為首要），講道的用詞與風格（糾結、鬱悶，還是超苦悶），輔導的方式與技巧，甚至幽默的品味，都會在不知不覺中形成一套無聲的比較與期盼。

### 築牆的階段

此比較與期盼會逐漸主導會

眾對黃牧師的評價。當黃牧師無法調整自己來滿足會眾的要求時，整個教會就不知不覺地在黃牧師與學謙之間開始築牆：

\* 第一階段：“避免衝突”的個性傾向，與“間接溝通”的文化傳統，造就持續衝突的環境。

由於學謙在教會中的影響力，凡是對黃牧師有意見的，往往希望能透過學謙，來表達個人對黃牧師的不滿，或是傳達對黃牧師的要求。

\* 第二階段：學謙與黃牧師的溝通內容逐漸負面化與情緒化。

表面上，可能雙方都是保持相當理性。但是實際上，雙方彼此的感受是越來越負面的。肩負著某些弟兄姐妹的期盼，學謙自覺必須承擔“建議”黃牧師各方面“做法”的責任（服事重點，服事理念，講道用詞與風格，輔導方式與技巧，幽默的品味…等等）。然而受限於個人風格、個性、恩賜、思維方式、行為模式與服事經驗，黃牧師實在無法接受所有的“建議”，甚或根本就只能聽從很小部分的建議。

\* 第三階段：在失望與委屈的交錯運作之下，牆的高度與日俱增，欣欣向榮。



堅固弟兄姐妹的靈命 維護教會的合一與發展 神國度的見證 神的榮耀……”等等冠冕堂皇的理由就都出籠了。

### “不存在的牧師” 和“找不到的工場”

最後的結果總是，許多的教會不斷地在找一位不存在的牧師，許多的傳道人不斷地在找世界上找不到的工場。而坦白地說，有的教會因著所發展出來的文化，是無法接納任何的傳道人的；也有些傳道人，因著自己的個性和理念，是無法在任何教會長久服事的。培養能服事的傳道人恐怕應該是神學院的責任。但是建立能接納傳道人的教會又是誰的責任呢？

#### 幾點建議：

1. 資源有限的教會應當尋求有經驗的顧問牧師來輔導——在平日就該預備。教會應當存謙卑的心，定期與顧問牧師有些交流，聽取意見。今天科技如此發達；即使顧問牧師遠在千里之外，也可以定期有所交流的。當然，若是主恩滿溢，教會附近就可尋得顧問牧師，那就更好了。

2. 聘牧的教會要對自己教會的文化、互動模式、組織架構、

歷史問題、發展策略等有足夠的認識，以至於能夠判斷所需牧者的類型（關懷牧養型、策劃執行型、講道教導型、誓死衛道型……等等）。不要高估自己接受牧者的能力與需要牧者的急迫性。在尋求牧者的同時，教會對於牧者的個性與服事理念之要求，應有明確的書面敘述（written statements），而不是只是含糊地列出“有牧者的心”之類的詞句。畢竟，會眾如何解讀牧者是否有心，常常是受主觀感受的影響，常問：“他有沒有注意到我的感受？”，而不是問：“他的牧者之心是如何流露的？”。

3. 應聘的牧師應該對自己的服事重點、服事理念、優勢、弱點、個性、思維與行為模式有足夠的認識。個性，恩賜與思維模式，都是神照著祂的目的與計劃而給的。因此，我個人相信這些方面不是需要改變，而是需要管理的。牧者應該照著所領受的條件，管理自己來服事教會，才能彰顯出神僕的身份。所以千萬不要高估自己的適應能力與調整意願。

4. 牧者與同工應當時常在一起，做一些有趣的事情，以增進在一起時的喜悅感。

這些建議無法保證教會的牧者與同工之間的牆被消除。只能說，這些做法或許可以搬開一些築牆的誘因與材料。 ◆

作者來自台灣。現在在新英格蘭一教會牧會。

溝通的模式越來越集中在不愉快的主題——持續地要求與重複的辯解。對黃牧師而言，學謙是“逼迫”的化身；對學謙而言，黃牧師充分地反映出他的無力感。兩個人光是看到對方就累了，怎麼還會有好心情來溝通呢？

### “反應式讀腦”和“負面解讀”

溝通既然出了問題，客觀環境又沒有改變，“似乎存在”的事工問題（apparent ministry issues）就容易造成雙方反應式地讀腦（reactive mind reading）：“你就是要把我從主日學裡給排擠掉。”；“你就是要讓我難堪。”；“你還沒有開口，我就已經知道你又要說什麼了。”以至於一開口就陷入負面解讀（negative interpretation）的溝通模式。日子一久，連“我是受過正式的神學訓練的，你們……”；“你根本不知道現實社會的壓力是什麼樣子的……”；“我是為了保護你

# 誰來吃晚餐？

陶其敏

北美凡是有大學的地方，一定  
北有中國人。在這個風景旖旎  
的大學城裡，杜倩是知名人物。  
她是副教授，已經進入了安居樂  
業的穩定生活。杜倩漂亮苗條，  
40 出頭了，還總被人當成學生。  
她最突出的特點，是性格開朗，  
待人熱情，所以家中經常高朋  
滿座。

秋天時候，杜倩聽說老同學  
林哲要來這裡工作，心裡十分高  
興。通了電話之後，杜倩更高興  
了，因為林哲也是基督徒。老同  
學加上主內弟兄姊妹的關係，多  
麼難得啊！

在林哲搬遷過程中，杜倩鞍  
前馬後，極力幫助，找房子、帶  
他們一家熟悉環境、請他們吃飯。  
談及信仰，林哲 10 多年前剛來美  
國讀書時，就信主了。而杜倩是  
在兩年前，被朋友帶去參加佈道  
會，會上的講員十分有激情和感  
召力，杜倩受了感動，就在呼召  
時舉起了手。誰知會後馬上有人  
找她談話，立即安排受洗。在群  
情激昂的氛圍下，杜倩稀裡糊塗  
地受了洗，用她自己的話說，就  
是“被信主了”。

受洗後，她雖然有時星期天  
也去教會聽聽講道，但大多數時  
間，都有忙不完的事。實驗室的

壓力很大，她是老闆，10 幾號人  
要靠她吃飯，要不斷出成果、發  
文章、申請經費。她白天忙得團  
團轉不說，每週兩個晚上，還教  
鋼琴課掙點外快。兩個女兒分別  
在上小學、初中，週末還要去中  
文學校、游泳課、跳舞課，平時  
更要督促孩子學鋼琴……

這樣一週下來，杜倩精疲力  
盡，哪裡還有精神去教會參加崇  
拜？不過，因為女兒十分願意去，  
她就捨命陪淑女，到了教會，坐  
在後排昏昏欲睡，是名副其實的  
“覺友”。

## 第一次聚餐

杜倩好宴客。林哲家剛搬來  
的那個春節，杜倩把大學城裡小  
有地位的華人都請了來。開飯前，  
面對眾多不信主的朋友，杜倩對  
林哲說，自己悄悄謝飯就行了。  
但向來隨和的林哲，卻堅持公開  
禱告，並在禱告中，把那一夥子  
人一網收了進去：“主啊，在座  
的朋友無論怎樣成功，也都是罪  
人！求神打開他們的眼睛，使他  
們能認識真神，得到天上最好的  
福分！”

這一下，弄得在場的不少人  
不高興。杜倩也覺得老林有點太

過分了。

接著，又發生了一件不快的  
事：林哲以前是很能喝酒的，可  
現在卻說戒酒了，連杜倩先生敬  
酒都堅持不喝，場面不免有些尷  
尬和掃興。

吃過晚餐，麻將桌剛剛擺出  
來，林哲卻開始“發神經”——  
傳福音，把茶餘飯後的輕鬆閒聊，  
變為凝重、深沉的佈道會。哪知  
在座多有飽學之士、“不凡”之  
徒，一位江教授即出言不遜，對  
基督教信仰大肆攻擊。林哲雖然  
還面帶微笑，但也據理力爭，場  
面一時頗為火爆。

其他人，有說風涼話的，有  
打圓場的。這個說：“以後不談  
政治、宗教好不好？光談吃喝玩  
樂、投資旅遊、子女教育，那多  
‘政治正確’啊！”那個說：“我  
腦子被洗多次，如今什麼也信不  
進去了。”

這次聚餐的結果就是，後來  
杜倩每次請客，都有客人先問：  
那位林傳道來不來？若來，人家  
就退避三舍。杜倩覺得為難了，  
她一方面不願失去體面、熱鬧的  
朋友圈子，另一方面也不願開罪  
林哲，畢竟是老同學加弟兄姊妹  
嘛。於是每次請林哲參加會餐，  
都請求他盡可能迴避敏感話題。



小C 攝

林哲雖有些收斂，但還是不斷地“犯規”。

### 批評與爭執

更讓杜倩不快的是，林哲竟然仗著是老同學，當面批評她。有一次聚會後，他叫住杜倩，指出她目前的生命狀況，是如《馬太福音》所說的“被荆棘纏住”了。他說：“杜倩，你把發表文章看得太重了！整天實驗、文章、經費！沒有讀經、禱告，哪有靈命的增長？”

杜倩知道他的話是有道理的，但又有點委屈，就不客氣地頂撞他：“那我該怎麼辦？實驗室那些學生、博士後，都靠著我的科研經費生活。我沒文章，還

能有經費嗎？”

林哲說：“即便如此，也應有平衡的生活，怎能把信仰丟掉？還有，你又不缺錢，幹嘛還要教琴掙錢？”

杜倩說：“孩子上學需要錢，我們養老需要錢。我不這樣幹，行嗎？大家不都這樣拼，才拼出六‘子’登科的？我也不能不食人間煙火啊！”

林哲嘆了口氣：“杜倩，對名利的追求是無止境的。聖經說，不要愛世界。愛世界的，愛父的心就不在他裡面（參《約壹》2：15）；又說，與世俗為友，就是與神為敵（參《雅》4：4）。你這樣長期下去，身體和靈魂都將大受虧損。”

“怎麼聽上去，和布希總統說的似的，‘不在我們一邊，就是在敵人一邊’？得了，我靈命水準低，我只知道‘一次得救，永遠得救’。”

“可是，有許多問題，我們需要搞清楚……”

“我投降！就我這水準，就別給我上神學課了，好不好？”

談話最終不歡而散。

### 還做豆瓣魚

以後杜倩請客，就不再請林哲了。林哲也主動迴避。於是，同學加朋友的關係，變成了教會相見時的點頭之交。

一轉眼，又到了春節。杜倩和先生又開始準備新年盛大宴會。杜倩先生寫菜單，杜倩寫名單。寫著、寫著，杜倩問：“還

做豆瓣魚嗎？”先生答：“當然！那是我的拿手好菜。”“這次是不是別放豆瓣了？有些人嫌太辣。”“沒有豆瓣，還叫什麼豆瓣魚？”先生說。

接著，先生問：“今天都有誰來？”杜倩還在思索著先生那句話，覺得語言木納的先生說出了一句很有哲理的名言。失去了豆瓣的魚，還是豆瓣魚嗎？

先生追問：“會請林哲一家嗎？”杜倩想了一會兒，回答：“請！”

### 述評：請客吃飯的背後

上面這個以實例為模本的小故事十分簡單，可是有一些問題值得我們深思、探討：

- 1、杜倩看重的是什麼？信仰在她生活中佔有什麼位置？
- 2、一個人的社交圈、朋友圈，對其生命有什麼影響？
- 3、如何看待基督徒對成功、名利的追求？
- 4、你對林哲在傳福音的熱情和方式上，有何看法？
- 5、你如何評價林對杜倩的批評？為什麼？
- 6、為什麼弟兄姐妹之間的和睦關係很重要？應該如何維繫？

願我們通過不斷的思考和學習，明白神的心意。 ◆

作者來自大陸遼寧省，現住美東新英格蘭地區，在一醫藥公司做統計工作。

# 要食人間煙火

| 天 嬰 |

## ——回應《誰來吃晚餐》

我一遍一遍地讀著這個故事，漸漸地，故事裡的人，情景，開始在我眼前活了起來。杜倩彷彿就站在我身邊。

杜倩像我一樣，天天日出而作，月圓了還無法安息。她和我一樣，年復一年在社會，職場，家庭，教會之間疲憊奔波。雖然，她心裡想要事業，家庭，教會兼顧；在人際關係上力求面面俱到；家裡家外，大事小事也想要做到最好。但是，結果卻是事與願違。最終只剩下星期天到教會當“覺友”的力氣了。

杜倩生活的世界也是我的世界，一個讓靈魂窒息的荒漠；杜倩的煎熬也是我的煎熬，不知不覺掉進了名利的深淵；杜倩的掙扎也是我的掙扎，無力擺脫人間煙火的熏烤；杜倩的困惑也是我的困惑，到底，努力工作與貪愛世界的線該劃在哪裡呢？

在信仰和生活脫節的荒漠裡，朋友成爲杜倩的綠洲，飯桌成爲杜倩最放鬆的地方。可是，在這個最輕鬆的地方，老同學林哲在餐桌上的格格不入，不但讓杜倩的朋友們不爽，也讓杜倩糾結。杜倩到底是應該遷就自己的朋友，還是和那些林哲眼裡的酒肉之交一刀兩斷呢？我無法替杜倩選擇，因爲，杜倩的軟弱也是我的軟弱。我相信杜倩和我一樣，常常在兩難之間徘徊，困惑天問，

無力取捨。

我一直在想一個問題，到底什麼是人間煙火？教會難道不是建在世界裡嗎？

梅頓說，當我們坐在桌前，把第一口麵包放進嘴裡的時候，我們就進入了世界。而且，一直到死，我們都存在於世界裡。（註1）如果，基督徒無法存在於世界之外，那麼，林哲該如何進入這個世界？他該如何和這個世界裡肉生酒死的人交往？他又如何幫助世界裡不同價值觀的人，和耶穌建立起兒女和父親的關係呢？

耶穌以人的樣式進入世界。耶穌在法利賽人家中和罪人同席。耶穌在迦拿從婚宴進入人間嫁娶，變水爲酒，分享和祝福喜樂人的喜樂。耶穌流淚進入寡婦失去兒子的痛苦，賜下生命和希望。耶穌用禱告體恤彼得的軟弱。耶穌以陪伴憐憫多馬的疑惑。十字架上，耶穌將心碎的母親托付給約翰，又爲罪人代求說：“父阿，赦免他們，因爲他們所作的，他們不曉得”。（參《路》23：24）

《荒漠的智慧》中有一個故事講到：有一次，有2個弟兄去探望一位禁食的老先生。當老先生看到這2個弟兄時，就以喜樂的心迎接他們，並和他們一起吃喝。老先生說：“禁食本身已有其獎賞。但你若爲愛而吃，就遵行了兩大誡命。因爲你即放棄了

一己的意願，同時又使別人恢復了活力”。（註2）

我一直覺得餐桌是個有意思的地方。只要往上一坐，原來生分的就熟悉了，原來緊張的就鬆弛了。人和人之間無形的牆、無形的防備，在餐桌上不攻自破。因爲，同桌吃喝不但發出接納的訊息，也表達著願意瞭解不同、體恤不同。人生似乎是一個個宴席。無論是邀請還是被邀請，從“吃”“喝”中都走進同一個故事：在餐桌上走進一個陌生的心靈，在聆聽中分擔一份無力自拔的軟弱，在憐恤裡分享一份有恩典的忍耐和愛。耶穌就是在無數個像杜倩家這樣的餐桌上進入了世界，進入了世界裡的人的故事。在愛和饒恕的關係裡，耶穌帶領人們從自己的故事進入了上帝救贖的故事。就是在無數個吃喝的宴席上，耶穌一個一個地邀請人們進入了上帝天上的豐宴。

耶穌從不放棄每一個吃喝的機會。因爲，耶穌愛聽我們的故事。 ◆

註：

1. Thomas Merton, *Love and Living*, (Mariner Books, 2002).
2. 野村湯史，《荒漠的智慧》，莊柔中譯（香港：基道，2003）。

作者來自西安，現居加拿大。

## 【書介】

# 塑造西方科學文明的至要主因

| 潘柏滔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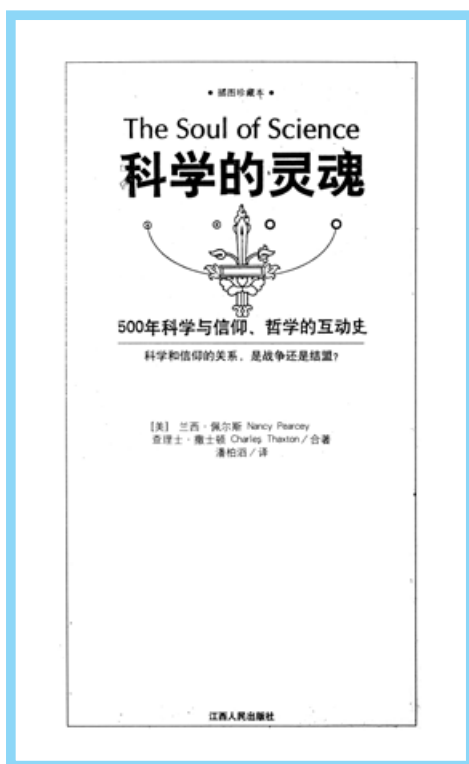
## ——《科學的靈魂》書介

人們普遍認為，科學是客觀地尋求真理，宗教是主觀地經歷美善。科學是普及知識，宗教卻屬於個人感受的範疇。

然而，物理學家和哲學家孔恩教授（Dr. Thomas Kuhn）在他劃時代的《科學革命的結構》一書中指出，科學的進步不是源於新的發現，而是基於科學家思想的突破。他以愛因斯坦劃時代的科學理論——相對論為例，這偉大的發現，並非是實驗的結果，而出於思想的突破。愛因斯坦並未用實驗驗證過自己的理論，他只用大腦思索，就引發了物理學最大的革命！

孔恩的理論，自 20 世紀的 60 年代面世以來，成為科學歷史和科學哲學領域中的主流。

《科學的靈魂——500 年科學與信仰、哲學的互動史》（註）一書進一步探討，為何基督信仰立場不單沒有攔阻科學的發展，反是孕育現代科學的沃土？其他地方性的文化傳統——如中國文化到阿拉伯文化，雖然因實用和常識，發展出比中古時代歐陸更先進的科技和學問，但是只有基督文化，孕育出一套系統性和自我矯正的現代科學。



### 第一卷《新的科學歷史》

在第一卷《新的科學歷史》中，作者從多方面介紹了根據聖經而來的獨特世界觀，這些世界觀與其他文化系統不一樣，且有助於科學的發展。作者引用科學歷史的證據，證明“信仰與科學互相抵觸”是完全錯誤的觀念。科學歷史證明，基督教對現代科學有正面的貢獻。

“宗教與科學之間的戰爭”的錯誤概念，源自實證主義。18 世紀啓蒙時代第一代號稱反對基督信仰的哲學家，提倡以一套科學的哲學取代基督信仰。本書秉承孔恩的觀點，闡明所謂的現代科學，並非基於實證的具體發現，而是基於人的理念——人會先入為主，以預設

立場搜集論據。這種立場的危險是可能否認一切的超自然。

### 第二卷《第一場科學革命》

第二卷《第一場科學革命》講述古希臘哲學與基督信仰的相互關係，以及科學觀念經過的 3 種

思潮：

### 1. 亞里士多德 (Aristotle) 的世界觀

這種觀念，將宇宙視為一個生物個體，認為大自然的所有過程，包括變遷，都有內在的目的。領悟其並以精簡的邏輯加以定義、闡述，就是科學知識。

這種理論注重神的理性：神乃偉大的邏輯學家。

科學革命中的主要人物，如現代解剖學的鼻祖維薩裡 (Andreas Vesalius)，和發現血液循環的哈維 (William Harvey)，都在亞里士多德的系統之下治學。

### 2. 新柏拉圖派 (Neo-Platonism)

該派主張，宇宙具有被動的成分 (物質) 和主動的成分 (理性的世界與靈魂)，主動的成分推動和主使一切自然過程。該理論以屬靈的運作來解釋自然界的事物。

該理論重視神的靈的運作：神是一位最佳和最有秩序的工匠。

代表學者有天文學家哥白尼 (Copernicus)，和開普勒 (Kepler) 等。

### 3. 機械論 (Mechanist)

該理論認為，大自然是完全被動的。一切動力的定律，都是神在大自然以外加進來的。宇宙像一個巨型時鐘。

該理論注重神創造大自然定下的運作定律：神是一個偉大的機械工程師。

天文學家加利略 (Galileo)，哲學家 and 數學家笛卡兒 (Descartes)，是持此立場的佼佼者。

其實機械論和新柏拉圖派兩種立場，都企圖解釋神與祂的創造物之間的關係。這兩種理論，也都對科學的發展做出了重要的貢獻。著名物理學家牛頓 (Newton)，是這兩種立場之間的騎牆派。牛頓實在相信神操縱這機械世界，可惜後人刻意忽

略了他的信仰，將他的“機能作用”演變為“機械世界”。

達爾文的進化論即以大自然是機械化的，且認為機械化和物理作用不單是科學研究中的最佳程式，而且是“唯一”科學化的解釋；進化並無目的和設計。這理論面世後，成為了學術界的主流，直至“智慧設計論”藉著 21 世紀的遺傳革命捲土重來，達爾文進化論才受到了致命的打擊。

### 第 3 卷《數學的振興和衰退》

第 3 卷《數學的振興和衰退》，論及對神創造的認識如何影響天文數學的發展和非歐幾何 (Non-Euclidean Geometry) 的形成。

數學的發展歷史，與基督教有互動的關係——數學不是一套自立的真理，而是一條可靠的、可在神所造的世界中尋獲真理、造福人類的管道。

### 第四卷《第二個科學革命》

該卷中，作者簡單、扼要地闡述了愛因斯坦的相對論，指出時間與空間都是根據觀察者的參照系而定。但是，把相對論與相對主義混為一談，並非愛因斯坦的原意，愛因斯坦聲言：“上帝不擲骰子”。

有泛神論者以量子力學的“測不準原理”來支持東方的神祕宗教，然而反對的科學家認為，現代物理與東方神祕主義不過是表面上的相似而已。科學哲學家 Ian Barbour 說：“亞洲的傳統所論及的是不被分辨的整體，但物理學的整體和合一有高度發展和結構，受制於嚴謹的範制、對稱原則和不變的定律。”很多基督信徒熱切地接受量子力學，認為它不單與人類自由契合，更與神學中神蹟的可能性或神的照顧協調。

該卷還講述了 21 世紀的基因革命。上個世紀的分子生物學解開了基因的奧秘：DNA 決定了生物的特徵。而且，DNA 上鹼基的排列，並不取決於內含的物理動力。就是這種“物質上的不肯定性”，使得 DNA 的鹼基可隨機應變地組合。



打個比喻，或許會更容易明白——我們現在讀到的文章，其字句排列，並非取決於印刷的油墨、紙張，或電腦排版中的電子反應。文章中的資訊完全不受制於傳遞的媒介。同理，DNA 中的資訊，也不取決於其儲存和傳遞的媒介。

要是物理的動力不能規範 DNA 的結構，那麼，我們需要在物理以外尋找組合的原則，以及，這個原則是誰制定的呢？

該卷還談到了 DNA 革命的意義：

### 1. 證明了機械世界觀中，細胞功能是基於物質

基因革命證明了機械世界觀的立論：細胞功能是基於物質的（例如 DNA 中的醣和鹼基）。我們無需再求助於形而上的神秘元素，或者“心靈的感應”，可以完全拋棄生機論（Vitalism，亦稱活力論）和泛靈論了。

### 2. 證實了新柏拉圖主義，生命不能簡化為物理和化學

生物之所以與非生物不同，不在於其組成物質，而在於其組織性能。生物體中用作傳遞資訊的分子有一種組織功能，是無法完全用物質上的動力來解釋的。

今天生物界的辯論中心，就是複雜組合性的來源。原子和分子單獨存在時，會根據物理和化學的定律來運作。機械主義在這方面是對的。但當這些原子和分子在生物體中組織起來時，卻能超越物質定律。這是新柏拉圖主義者的“慧見”。最高超的例子就是 DNA 中的暗碼訊息，其訊息分子具有複雜性能，與非生物截然不同。一套完整的生物學理論，應包括這種複雜性的解釋。

### 3. 確證了亞里士多德系統

基因理論證實了，生物的結構與發展不是盲目的，而是按照一套內在的、清晰的計劃，這計劃就在 DNA 暗碼的訊息中。更有人進一步引申說，這套清晰的計劃出自智慧的設計。這種“智慧設計

論”，有點兒像古老設計論的新版本，只是不討論“設計者”是誰。

反對者則聲稱，科學中總有一些無法解釋的現象，人因知識缺乏而將其當作神蹟。例如閃電和疾病，就曾被認為是神的作為。但只要假以時日，就能找到科學的解釋。也就是說，一切現象最終都能找到自然的解釋，知識領域的空缺是可以填滿的。所以，智慧設計論是愚昧的。

真的如此嗎？科學革命需要哲學思想的突破，設計論已成為新興的系統生物學（System Biology，即研究生物中的互動系統）和合成生物學（Synthetic Biology，即研究分子生物與其他機能化的學科，如工程或電腦的合成和應用）的大前提，更可能引起科技的大突破。客觀的學者不應該因為設計論可能與超自然界有關，而摒棄它作為科研的前設！

### 結語

總而言之，此書扼要地闡述了近代科學發展與基督信仰的緊密關係，證明基督信仰是塑造西方科學文明的至要主因，以及，實證主義將宗教與科學分割，實在是錯謬和偏差的，且正在歷史的洪流中沒落。 ◆

註：《科學的靈魂——500年科學與信仰、哲學的互動史》，原書名為 *The Soul of Science*。兩位作者：南茜·皮爾絲（Nancy Pearcey）為科學史研究專家，現為 Discovery Institute 資深研究員，曾與寇爾森合著《世界觀的故事》（獲 ECPA 金書獎）。查理·薩克頓（Charles Thaxton）獲哈佛大學科學史博士後任布蘭迪斯大學分子生物學研究員。2006年由本文作者翻譯成中文，江西人民出版社發行出版。

作者為美國伊州惠敦大學生物系教授，其研究對象是分子進化、遺傳圖案和倫理。著有《遺傳工程與人的未來》、《漸進創造論的神學思想》等，已出版的專題文章超過 80 篇。

# 再思父親在家庭中的角色和責任

汪長如



2010年，我太太兩次懷孕，兩次流產。我們一家人傷心、難過了很長一段時間。同年年初，我們好朋友的寶貝女兒（10幾歲），突然失蹤，至今音信全無……

孩子死亡或失蹤，我們立刻能知道。但是，孩子心靈的離去和靈命的死亡，我們父母卻不容易察覺到。根據肯恩·漢姆（Ken Ham，基督教機構“答案在《創世紀》” Answer In Genesis 的創辦人）的觀察，每年有 70-80% 在基督徒家庭長大的年輕人，在上大學後，很快就不再去教會了，也不再持守信仰了。他在《早已離去》（暫譯，Already Gone）一書中指出，這些孩子的心，在上中學時就已經離去了，他們早就身在教會、心在世界。

作為 5 個孩子的父親，這幾年我也一直思考這個令人痛心的現象。追根溯源後，我慢慢意識到，年輕人在信仰上走失，主要責任不在教會，而是我們做父母的沒有盡到責任。

特別是我們這些做父親的，沒有在家裡按照聖經的原則，承擔起自己的角色和責任（參《弗》6：4）。我們的心放在了事業上和教會事工上。我們的心沒有轉向兒女，所以，我們兒女的心也沒有轉向父親，沒有跟定主。

我們兒女的心在電動遊戲上，在體育運動上，在同齡朋友上。他們為了同齡朋友的認可，可以公然不聽父母的話。我們的兒女是我們長期遺忘的宣教工場。

求神讓我們每一位父親，都來反思、悔改，免得神咒詛這地（參《瑪》4：6）。

與所有的父親一樣，我非常愛自己的孩子，也

願意盡父親的責任。然而因為我的成長環境，以及現今各種思潮、各種專家意見的影響，我不清楚父親到底有哪些責任。而今對照聖經一看，才發現自己離神的標準還差得很遠。

## 家庭的供應者

和大多數華人父親一樣，我認為男人的首要責任，是有事業心、會掙錢、能養家。按這個標準，我是做到了，而且做得相當不錯。因為我不僅讓孩子們吃得飽，也讓他們吃得好。

至於兒女屬靈上的供應，我一直認為，那是教會的事，是主日學老師的事，而且我已經給他們一人買了一本聖經。我很少去問他們讀了什麼，讀懂了沒有，會不會應用。當我看到他們身上有問題時，我就怪他們不長進，怪媽媽沒教好。

主對彼得說了 3 次“餵養我的羊”（參《約》21：15-17），現在我知道，主這句話也是對我說的，是對每一位父親的說的。主說了 3 次，是因為這件事太重要了，也是因為我們太健忘了。提供靈糧給兒女本就是父親的責任，父親應該盡職地在靈裡餵養小羊、照看自己孩子靈命的成長。

## 家庭的守護者

我平時很關心兒女的安全。當我的小孩在家門口玩時，我會在路口放上“小心慢行”的牌子，免得路過的車輛不小心撞到他們。我還讓我媽媽在外面陪著，唯恐有歹人來抱走他們。

然而在屬靈戰場上，我卻毫無戒備，毫無防範，採取放鴨式的消極做法。

去年9月初，我們一家人去貝克火山（Mt. Baker，位於美國華盛頓州）山頂度假。孩子們最喜歡的項目是游泳。我耐心地教導小女兒游泳，鼓勵她。我也告訴她各種危險，我寸步不離地在她旁邊保護她。

大兒子們都會游了，我還是時不時地看他們一眼，以確保安全。

儘管我這樣小心，還是出了狀況。我最小的兒子，Noah，才2歲多，他爲了拾東西，一不小心，從台階上滑進了水裡。當時我正在潛水，從水裡我看到他的小腿在水裡撲騰，我立馬把喝了不少水、嚇壞的小傢伙撿了出來。

試想一下，如果我一進游泳池，就把孩子扔進水裡，不管不問，大家一定會說我是不負責任的爸爸。然而在在屬靈的戰場上，我卻一直這樣對待兒女的。真是愚昧啊！

魔鬼如同吼叫的獅子，遍地遊行，尋找可吞吃的人。我們務要謹守、儆醒。我今後要像在游泳池裡一樣，做兒女屬靈的好教練，每一步有教導，有示範，還要防範他們溺水。

## 一家之主

我很早就在聖經中讀到，男人是女人的頭，丈夫是一家之主。我開始身體力行。神也賜給我一位漂亮、聰明、溫柔、順服的太太。

我大兒子5歲時，參加了入學前的面試。老師告訴我，他已經有一、二年級的水準了。我當即決定，不送他去公立學校耽誤時間了。我要太太在家裡教他。太太當時不明白，也不情願，但是她順從了我的決定。

3年前，當我讀到《利未記》11章時，我突然宣佈，我不再吃豬肉了。太太從此再也不買豬肉了。甚至我們去人家作客時，她也細心地告訴主人，我不吃豬肉。

當我告訴我的孩子去讀聖經，他們就去讀。要他們禱告，他們就禱告……

所以，我一直以爲，男人做一家之主是很容易的。一家之主的意思就是：家裡大事都是我做主，凡事都是我說了算。

當我參加了“建立以基督爲中心家庭”的事工後，通過每個月的聚會，以及弟兄姐妹的分享，我慢慢醒悟了：我過去扮演的，其實是獨裁者的角色，而不是神心意中的“一家之主”。

我以往常常不顧家人的反對，去參加這個事工，去參加那個會議，因爲我覺得只有在教會裡服事才能榮耀神。在家裡照顧孩子，那是體貼肉體，更是婦女們的事。然而今年夏天，我與兒子們一起背聖經時，記住了一句話：“所以你們或吃或喝，無論做什麼，都要爲榮耀神而行。”（《林前》10：31）

聖靈讓我看到，重要的不是我們做的事，而是我們做事的心態和動機。如果主耶穌給門徒洗腳能榮耀神，那我給孩子換尿布也應該能榮耀神。關鍵在於我的心，因爲主說：“我實在告訴你們，這些事你們既做在我這弟兄中一個最小的身上，就是做在我身上了。”（《太》25：40）

做爲一家之主，我們這些父親任重而道遠。我們要仰望神的指引、保護和供應。我們要有異象，要建造家庭的祭壇。我們要謙卑順服主，樂意服事家人。

## 兒女的啓蒙老師

與海內外的華人父母一樣，我非常重視教育。自從我決定不送孩子去公立學校，而是在家自己教之後，我就命令太太全力以赴，教好他們數理化，教好他們中、英文，帶他們練鋼琴、小提琴。至於品格的訓練和屬靈的教導，被放在了第四位、第五位，甚至被忽視掉了。

我下班進門的第一句話總是：“晚飯做好了沒有？”第二句話就是：“孩子們的功課做完了沒有？琴都練了沒有？”如果我看到桌上沒有熱騰騰的飯菜，或者聽到作業沒做完，我就會大發脾氣。我會衝著太太嚷：“你整天在家做什麼？怎麼什麼事也沒做？”太太總是不跟我一般見識，她會請我照顧

孩子，自己趕緊去做飯。

有一天，太太去參加一個全天的婦女退修會，臨時又找不到保姆幫忙，我只好一個人在家帶 3 個兒子。那天真奇怪，時間過得特別慢，我真是盼星星、盼月亮似地，把太太給盼回了家。從此我再也不敢問，她在家裡都做什麼了。



中國有句古話：“子不教，父之過。”聖經也說：“為父的，必使兒女知道你的誠實。”（《賽》38：19）這些話都讓我意識到，養育兒女不只是媽媽的責任，更是爸爸的責任。

我們父母是怎樣的生命，就傳遞給兒女們什麼樣的生命。教育不只是知識的灌輸，更是生命的傳遞。教育也不只是教孩子們怎樣做事，更是教他們怎樣做人。我天天要孩子們彼此相愛、彼此原諒、彼此接納，但為了去教會不遲到，我就對太太大聲喊叫，兒女怎麼可能從我身上看到神所設定的美好夫妻關係是什麼樣子？這會嚴重影響到他們將來的婚姻。

我終於悟出了一個道理：其實出外掙錢不難，難的是在家養育兒女。最難的，則是養育出敬虔的

後代。

過去 10 年裡，身在美國的我們，幾乎每天都聽到伊拉克戰場或阿富汗戰場的消息，這使我漸漸醒悟，為什麼神要我們把兒女“訓練”成基督的精兵，否則他們明天無法為神爭戰。設想一下，如果有一天，我的兒子被派到伊拉克戰場。到了前線後，美軍發給他軍裝和

武器，但他沒有受過訓練，武器不會用，他甚至不願意戴頭盔、穿防彈衣。他不聽從上級的命令，不清楚美軍的作戰方案，不明白敵軍的遊擊戰術，每天只若無其事地走來走去……你想他能活多久？我作為父親，又多擔心？

可惜的是，在屬靈戰場上，我們做父母的，也常常不穿戴神所賜的全副軍裝，不知道魔鬼的伎倆是什麼，不知道神要我們怎麼做。遑論教導孩子！我們讓天父擔憂！

從今以後，我要教導兒女學習神的話語、神的性情，和神的作為，教導他們認識並緊緊依靠大元帥耶穌基督。我最大的喜樂，就是見我的兒女一生都行在真理中。

作者來自新疆，現住西雅圖，在微軟工作。

父親的角色和責任	過去的看法和做法	今天的看見和將來的方向	經文參考
家庭的供應者	掙麵包的，只要提供全家的衣食住行就可以了（男主外，女主內）	還要提供靈糧（靈奶和靈食）：神的話語	《約》21：15-17
家庭的守護者	保護家人不受肉體的攻擊和看得見的危險	保守家人不受試探，脫離兇惡和誘惑（如：進化論。還有媒體和遊戲中不符合聖經真理的價值觀、人生觀、世界觀）。	《彼前》5：8 《雅》4：7 《箴》4：23 《弗》6：10-19
一家之主	家裡大事我做主，凡事我說了算	家裡的屬靈領袖：設立合神心意的方向，帶領全家人敬畏神，與主同行。牧羊人：款卑樂意順服主，樂意服事家人。	《彼前》5：1-4 《約》10：11-14，27
兒女的啟蒙老師	教好數理化，走遍天下都不怕；還有才藝、做事等。注重技能訓練	講解神的話語，分享神的奇異作為。教孩子們怎樣去做人。注重門徒訓練，培養品格，屬靈的恩賜和能力，以及在主裡的信心，訓練他們成基督的精兵	《申》6：4-7 《詩》78：4-7 《箴》9：10 《提前》4：11-16

# 相親記

| 妹 妹 |

不知道亞當和夏娃最初的結識，是否算是相親？應該也算吧！男女雙方，加介紹人，然後是婚姻關係的誕生。

我是花期特別長的姊妹，在漫長的單身歲月中，因為有主的看顧，越來越快樂，絲毫沒有所謂“剩女”的恐慌情結。回首過去的日子，一路上充滿了笑聲。下面我要同大家分享我的幾個小故事。

## 第一次相親

第一次要去相親的時候，我剛信主，還不太明白“信和不信的不能共負一軛”（參《林後》6:14）。曾聽教堂裡的牧師含糊其辭地講過這個問題，說基督徒最好不要和不信的人結婚，因為價值觀不同，很難在一起生活。我暗自禱告後，也覺得神不喜悅我去和非信徒相親。然而我還是不太甘心：怎麼能限制我的自由呢？

於是，我答應了去見面。結果白跑了一趟，原來介紹人搞錯了時間。

這次的經歷讓我印象深刻，之前，都是聽別人講神如何有大能，感覺說得神乎其神的。但這次我真的領教了神的能力，祂可以隨手調遣任何人。

後來我借到了傳道人馮志梅的4盤講座磁帶——《愛的路上你和我》，《真愛的表達》，《魅力其實很簡單》和《人生的四季》。我如饑似渴，反復聆聽。又聽了8盤《婚姻與交友》的系列講座，是海外牧師講的。我開始認清婚姻和交友的實質，明白在上帝的心意裡，婚姻關係到底意味著什麼。

## 第二次相親

又來了一次相親的機會。對方還是不信主。我想拒絕，可是很多人，包括主內的朋友，都說，可

以先交往起來，交往的過程中，沒準兒你可以帶領對方信上帝呢！

我很怕被人說是老姑娘、怪脾氣，於是想妥協。

晚上讀經時，恰好讀到《創世記》24:16：“那女子容貌極其俊美，還是處女，也未曾有人親近她……”我心裡直嘀咕：怎麼回事呢？不是已經說了，利百加是處女？說明她很純潔，足夠了，再加上“未曾有人親近她”，不是囉嗦、多餘、浪費讀者（比如我）的睡覺時間嗎？

忽然，我想起了馮志梅的講道——如果對方不是神為你預備的另一半，你們雙方投入了感情，卻不能締結婚姻，兩人都會受虧損，心靈都會受傷，情感上也會留下痕跡。

這樣看來，所謂“先交往起來再說，最後不結婚也無所謂”，是沒有道理的，對我沒有好處。

況且，我怎麼感覺，這樣的邏輯有點似曾相識呢——“吃了不一定死！”在創世之初，一個女人聽信了“良言規勸”，人類就進入了萬劫不復……

我斷然回絕了這個相親。

## 第三次相親

第三次相親，對方條件很好。他的媽媽是很愛主的老姊妹，只是他本人還沒有信主。介紹人拿著一本相冊到我家來，給我和媽媽看。第一頁，他坐在自己開的公司的老闆椅上。第二頁，他站在他的車旁邊。第三頁，是他們家在浙江莫干山風景區買的別墅。再後面，是他在歐洲和以色列旅遊的照片。那人年長我2歲，長得挺帥，氣質也不俗。

我很喜歡旅遊，一直嚮往去以色列。可去以色列的費用相當於我大半年的工資，而我也沒有這麼多的假期，這個夢就只好暫時放在一邊了。所以，這個相冊對我誘惑力很大，我媽媽也一個勁兒地感

謝介紹人，

以為我這次一定動心了；我卻因為那人不信主而在心理掙紮、猶疑……。那天晚上禱告時，主給我一句話：“關鍵不是他去過哪裡，而是他在哪裡。”是的，他去過以色列，但他不在神的國度裡。

媽媽知道我的決定後，家裡再次掀起軒然大波……

#### 第四次相親

媽媽有一些很能幹的朋友，在市政府、婦聯裡任職。她們聽說我媽媽的心願就是把我嫁出去後，便積極張羅起來，一時我感到彷彿半個上海市都行動起來了……

一天，媽媽的朋友打來電話說，有個規格很高的聯誼舞會，邀請的都是單身的社會精英，要我媽媽帶我去參加。

我再次把這件事情交給神，禱告後確定不去。我跟媽媽說，那天我已經安排了事情。媽媽聽錯了，以為我做完事就過去，於是她自己先去了。

她回家時，怒氣沖沖。原來在舞會上，有位老先生一直請我媽媽跳舞，還說他本人退休前是某著名大學的副校長，老伴兒去世了，如今兒女都在國外定居。我媽媽感覺情況不對，忙對他說：“我是陪我女兒來的。”老先生問：“哪個是你女兒？”媽媽說：“還沒有到。”老先生說：“哦，第一次來這種聯誼會的人都這麼說，說是陪兒女來的。其實呢，這也沒有什麼不好意思的，多來幾次就習慣了。”

媽媽拿起包，落荒而逃。回到家，自然跟我算賬。

我真覺得壓力重重，前面彷彿有堵厚厚的，神的大手把我往前面一點一點推過去，我要被壓扁了。

幸好那個階段，牧師的講道給了我很大的鼓勵，他一會兒講“聽命勝於獻祭”，一會兒講主耶穌怎樣至死順服天父……

現在，我爸爸、媽媽也都信主了，他們越來越明白我的決定。

#### 銀色的小魚

有一天，我教會裡面的好朋友，請我去幫她挑選結婚戒指。我幫她挑了一對，白金質地，拋光和啞光相間，又雅緻又活潑，而且做得很薄，白金用料少，價格不貴。她很喜歡，說，她和未婚夫逛過許多店，挑過許多戒指，這是最漂亮、最便宜的一對。她嘖嘖感嘆，說叫我幫忙叫對了。

她和未婚夫滿意地走了，我一個人走在回家路上，幾乎想哭。我多麼羨慕她呀，她即將做新娘了，是多麼幸福啊！我一次又一次地回絕了相親的機會，是不是今生今世與這種幸福無緣了？是不是我今生今世也不會擁有一個戒指了？

我有許多美麗的項鍊和頭飾，有許多美麗的衣裳，唯獨沒有戒指。因為我始終認為，那是不能自己買的東西，是要那個特殊的角色到位時，才能出現在我的手指上的。我可能永遠手指空空、寂寞寥寥吧？

雖然牧師告訴我，我天上有個新郎。可是那個新郎不會給我買戒指呀！“我的新郎啊，有沒有可能，你也給我一個戒指呢？”

沒過幾天，我吃完晚飯逛街，看見商店門口擺放了一個櫃檯，上面放的全是戒指。我停了下來隨便看看。售貨小姐熱情地往我手上套戒指，我說我只看看，不買。我通常是不會戴那麼廉價的飾品的。

小姐說，戒指雖然價格低，材質卻是純銀的，外面還鍍一層白金，所以比較亮。我心動了，試了幾個，想買一個細巧的。可是她卻給我推薦了一個造型像小魚的戒指，那是所有戒指裡，個頭最大的一個。

我不想買大的戒指，可是她說，我戴這個最好看，

讓《舉目》雜誌幫助您開闊視野，擴張上帝給您的帳幕。

堅持要我買這個。我感到很奇怪：我已經答應了買另一個，價格一樣，她為什麼還要堅持我買這個？難道她不怕她這樣的堅持可能會讓我厭煩，一個也不買嗎？

她還在堅持，幾乎眼淚都快下來了。我購物這麼多年，從來沒有遇見這樣的事。拗不過她，我就買了小魚形狀的戒指。

第二天戴著上班，同事都說很好看。晚上去教會，坐在我旁邊的一位姊妹，忽然把我的手拎到她的眼前，問：這個戒指，是誰送你的？我說自己買的。她說，你真會買！你知道嗎？魚代表基督徒。

在歷史上，有段時間基督徒受逼迫，只能在墳墓裡聚會，見面時不說話，就在地上畫一條魚。魚的意思是“耶穌基督是神的兒子、我們的救主”，因為希臘文“耶穌”、“基督”、“神的”、“兒子”、“救主”這 5 個字的開頭字母，組合起來就是魚。

我忽然回憶起，陪好朋友挑完婚戒後，我心中的那段獨白：“我的新郎啊，有沒有可能，你也給我一個戒指呢？”難道這樣的自言自語，也蒙垂聽嗎？主竟然真的給了我一個戒指，那麼好看，那麼有意義的戒指，同時象徵了顯赫的身份——“耶穌基督是神的兒子、我們的救主”。古話說“妻以夫榮”，我也擁有了高貴的身份！

唯一的遺憾是，戒指太廉價了，才 30 元，是銀的。一般女孩子都希望婚戒是鑽石的，至少也要是金的。

沒過幾天，上班發傳真的時候，看見一位女同事手上戴著閃亮的鑽石婚戒。我對她說：“真好看！平時怎麼不戴呀？”她說：“萬把元的東西，平時不戴的，怕丟了。今晚要參加派對，才戴出來。”



Justin Kao 攝

我心想：看樣子，廉價也有廉價的好。

然而，銀的總沒有白金的貴重呀！我還是忍不住這樣想。

過了幾天，教會小組聚會，我看見我好朋友的老公手上沒有戴婚戒（就是我幫他們挑的白金婚戒），就問他。他說：“別提了。戴著那戒指，刮鬍子時，三天兩頭把臉蹭破，還出血。”

我明白了，白金很硬，所以很鋒利，戴著容易劃傷。我的戒指是銀的，銀比較軟。我下意識地用手上的小魚兒戒指碰了碰臉頰，滑滑的，暖暖的。我的新郎真的很體貼、很細

心呀，他早已經考慮到了這一切。幸福的感覺，頓時充滿了全身。

## 結局：會幸福

我在家族、朋友、同學間，是第一個信主的。因為是第一代，所以沒有太多經驗可以借鑒。在婚戀的處理上，或許有生硬和稚嫩的地方，有的想法有點自以為是，有的做法甚至讓人發笑。然而當我回頭來梳理的時候，幸福和快樂溢滿了全身。

有首流行歌曲，最後一句歌詞是：“幸福和快樂是結局。”世間所有的戀愛、所有的婚姻，都想要這樣的結局吧？但卻不容易，往往事與願違。然而在主裡，每段經歷、每個故事，都能有這樣的結局。過去的經歷，帶給我的體會是這樣：將來的故事，還沒有發生，但是結局依然也是幸福和快樂，一定的！

作者住在上海。

# 作一個誠實和真實的人

| 歡 然 |

**我**母親有位同學是清華大學的教授，他與我母親聊天，對現在的大學生有如下評價：學習和工作能力都很強，但有一個缺陷，就是做不到誠實。他說自己從小到大都是誠實的，可現在擔心晚節不保——他參加課題研究時，出於誠實，常常反對包裝、反對摻水分，別人都不喜歡他……

中國人有句盡人皆知的俗語：老實人吃虧。還有一句：不說謊話，辦不成大事。且不說文革時假大空的一套滿天飛，就是近幾年，賣假藥的、偷稅漏稅的、虛假新聞的、剽竊論文的、甚至參加奧運的運動員都虛報年齡……真是誠實何處尋也！

在中國歷史上，我們也找不出什麼名人，能像西方基督教文化下的奧古斯丁和盧梭那樣，誠實地反省自己的內心，以及隱秘的思想。這無疑是中國文化的致命傷。可見很多中國人其實是以誠實為恥，認為以真面目示人是可恥的。

## 冠軍得了零分

我信主前也是個不誠實的人。比如，當我在學校裡學習寫作文時，老師發現我有這方面的天賦，於是幾乎每次作文課，我的作文都是範文，當眾朗讀。日子久了，我坐上了作文冠軍的“寶座”。

然而我發現，要保證每次都是範文，不當“文抄公”是不行的。只要老師不追究，我就照抄不誤，

甚至有的文章是大段抄襲。但神是公義的，在升學考試中，我這個作文冠軍居然審題失誤，作文得了零分。

升學考作文得了零分，我只能進入普通的初中。為了挽回面子，我苦讀了3年。結果，我如願進入了重點高中。在重點高中，為了上大學，我又苦讀3年——我怕成為平凡的人，怕像我父母單位裡那些工人一樣過一輩子。我要當一個能擔當大任的人，可以掌握自己和支配別人。

說實話，我對自己的生活一點都不滿意，因為我只想考大學，把所有的時間都用在了學習上。我的人際關係很緊張，我沒有時間與任何人聊天，也很少與父母、朋友談心，和所有同學都成為競爭關係。我也很少有娛樂活動。我好像電影《紅菱艷》女主人公飾演的那個角色，穿上了一雙有魔力的紅舞鞋，只能不停地跳舞一樣，我也只知道學習、學習……

在我心中，我是想用這些苦，換來將來一個理想的生活。現在的中國，名利、地位高過一切，“成功”是唯一目的，不管你的手段怎樣。人人都想當不平凡的人，當“超人”，想高人一等。

## 更喜歡聽哀樂

貨真價實的努力，獲得貨真價實的成果，我終

本刊歡迎讀者投稿，共同耕耘這塊園地。

徵稿內容與投稿提示請參考本社網站 <http://www.oc.org/submit>



於上了名牌大學。我以為自此可以掌控自己的命運，幸福的人生就會來臨，我以為可以用自己的雙手造一座天堂了。

然而，10年寒窗換來的成功的喜樂，只延續了很短一段時間，留下“不過如此”的感悟。我原以為成功能帶給我快樂的、理想的生存狀態，可是真的獲得成功後，我發現自己並不知道怎樣過快樂、理想的生活，我的生活並不比那些不上大學的人好多少。

我居然開始羨慕那些沒上大學，卻也沒多少壓力、輕鬆愉快地生活著的人了。與他們相比，我真是個怪物：我不懂得如何與人相處，不懂得如何休閒放鬆，不懂情趣。而且我對自己沒有正確、平衡的認識，只看到自己的優點，看不見自己的問題，以為靠自己的聰明，足以應付人生的所有問題。

更打擊我的是，我是學歷史的，學校的老師提倡的學術思想卻是：任何理論，只要能自圓其說、能成一家之言，就有學術價值。沒有人再提“以真理為標竿、準繩”了——原來的共產主義思想，現今已不能作為真理的標杆與準繩，而新的價值體系又根本沒有建立。

我算是知道了，這是個不要真理、不尋求真理的世界。

我參加學校內外的各種舞會，尋求釋放和快樂。但在歌舞廳裡，我只找到發泄與刺激；在戀愛中，我只找到了傷害與失望；而鑽研學術就必須重新吃苦受累，我卻不再想以苦為樂了，我要真正的快樂！

豈不知沒有信念的人生，哪有真正的快樂？所以我只有愁苦。雖然表面上有快樂的時候，但我內心的主旋律是愁苦的，我也總是與愁苦的音樂發生共鳴。說實話，我聽哀樂，比聽喜氣洋洋的《春節序曲》更享受。

## 從虛假到真實

終於有一天，我走到人的盡頭——我的健康與

工作，一時間全都失去。我這才發現，自己也有解決不了的問題，萬般無奈只有歸向了神。

在信了耶穌後，我才學會用誠實的眼光看自己。我認識到，自己不過是人，並不比別人強多少。我追求的不過是世俗的看得見的功名利祿，並且，我陷在自己的罪中不自知、不自拔。

我第一次發現，我與街上的乞丐有共同之處：都有靈魂。而耶穌基督正是為寶貴的靈魂而死，而復活的。過去，我從來只把注意力放在成功的人士身上，不屑一切的平常人。而現在我知道，我和成功人士、和乞丐一樣，需要耶穌。

信主後，所有對名利、富貴的追求，都漸漸消失了。我放下過去執著的目標和夢想，將自己及未完全交給深愛我們、也知道怎樣愛我們和帶領我們的主。我的心從來沒有如此安舒、適意過，再沒有不安全感、焦灼感及失落感。

從此，不管大事小事，我都認真完成，就像是為主做的一樣。我的工作得到大家的肯定，我的領導還想包裝我、把我立為標兵。我謝絕了，因為我知道所謂的包裝是離不開說大話、假話的。

我之所以敢於拒絕，是因為我心裡有底：我的神是可以依靠的，我不必擔心得不償失。那看得見的是暫時的，看不見的才是永遠的。有了神，我們的人生就有了真正的價值。遠離虛謊，在神的羽翼下當一個誠實的人，一個真實的人，是幸福的！

我們教會有位牧者教育自己的孩子：我不求你大富大貴，你長大了即使去掃馬路，只要你照神心意而活，我就以你為榮。另一位弟兄，在公司裡業績超群，年薪10萬，但因為不願再在銷售中說謊話、送禮拉關係，向老闆提出了辭職……

走出虛假，誠實地面對神、面對自己，才能發自內心地承認自己是人、神是神，才能發自內心地尊崇、敬拜神……這就是我走過的路。 ◆

作者畢業於華東師範大學歷史系，現住杭州，擔任某公司科技情報翻譯。

先生 Mr. [ ] 女士 Ms. [ ]  
 中文姓名: \_\_\_\_\_  
 英文姓名: \_\_\_\_\_  
 (Last Name) (M) (First Name)

地址 (Mailing Address): \_\_\_\_\_

City \_\_\_\_\_ State \_\_\_\_\_ Zip code \_\_\_\_\_

Country \_\_\_\_\_ 電話 Tel: \_\_\_\_\_

電子郵址 Email: \_\_\_\_\_

[ ] 若以上是新地址, 請附舊地址於下: \_\_\_\_\_

※ 我願索閱

《海外校園》雙月刊 份數 \_\_\_\_\_

《舉目》雙月刊 份數 \_\_\_\_\_

(我是 [ ] 新訂戶 [ ] 續訂戶)

※ 我願為下列事工奉獻

[ ] 經常費 \$ \_\_\_\_\_

[ ] 出版事工 (雜誌、培訓材料、其它出版品) \$ \_\_\_\_\_

[ ] 培訓事工 (歐洲、中國、其它地區) \$ \_\_\_\_\_

[ ] 其它事工 \_\_\_\_\_ \$ \_\_\_\_\_

[ ] 同工生活費 \_\_\_\_\_ \$ \_\_\_\_\_

OCM reserves the right to reallocate funds to where the ministries are most needed.

※ 奉獻方式 (美國地區可獲免稅收據)

網上奉獻 (oc.org/donation)

美金支票 (抬頭請寫 OCM)

其他貨幣支票 (抬頭請寫各國代理處)

信用卡 (Visa or MasterCard only)

卡號 Card Number: \_\_\_\_\_ 持卡人 Card Holder: \_\_\_\_\_

到期日 Expiration Date: \_\_\_\_\_ / \_\_\_\_\_ (Month/Year)

簽名 Signature: \_\_\_\_\_

信用卡地址 Billing Address: \_\_\_\_\_

電話 Tel: \_\_\_\_\_ 金額 Amount: US\$ \_\_\_\_\_

此奉獻為 [ ] 一次性 [ ] 按月領取 [ ] 按季領取 [ ] 按年領取;

從 \_\_\_\_\_ 年 \_\_\_\_\_ 月起, 至 \_\_\_\_\_ 年 \_\_\_\_\_ 月止。

本社所需經費主要來自基督徒的奉獻, 若您願意, 請按個人能力與索取份數奉獻。各刊物全年的印刷及郵費成本如下, 供您參考: 《海外校園》一年六期, 美國 24 美元, 其他國家 36 美元。《舉目》一年六期, 美國 24 美元, 其他國家 36 美元。若您願意另為人事、行政、編輯等支出奉獻, 對我們的事工是極大的幫助。

- 美國海外校園: OCM Tel: (310) 328-8200 Fax: (310) 328-8207  
1753 Cabrillo Ave., Torrance, CA 90501, USA.
- 加拿大代理處: CCEF (加拿大校園福音團契) Tel/Fax: (416) 496-8623  
Suite 718, 5863 Leslie St, Toronto, ON M2H 1J8, Canada
- 紐西蘭代理處: Overseas Campus New Zealand  
P.O. Box 26249, Epsom, Auckland 1344, New Zealand. Tel: (09) 833-6382
- 澳洲代理處: OCCCM Hua En Tang Western Church (Attn: Esther Lee) Tel: (03) 9899-7933  
69 Aldinga St., Blackburn South, Victoria 3130, Australia
- 英國代理處: Chinese Overseas Christian Mission (基督教學僑佈道會)  
2 Padstow Ave., Fishermead, Milton Keynes, MK6 2ES. United Kingdom.  
Tel: (0) 1908-234-100 Fax: (0) 1908-234-200
- 法國代理處: Mr. Huang, Wei Er (黃瑋琪) Tel: (01) 48899187  
59 Ave Du Parc, Joinville Le Pont, 94340, France.
- 德國代理處: Mrs. Shen Hua Zhang (張申華) Tel: 0049-951-3028052  
Postfach 11 03 11, 96031 Bamberg, Germany.
- 新加坡代理處: Singapore Every Home Crusade Co. Ltd (新加坡逐家文字佈道會)  
No.8, Lorong 27A Geylang Road, #02-04 Guilin Building, Singapore 388106  
Tel: 6744-7355 Fax: 6744-7266
- 香港代理處: Virtue & Wisdom Link Limited, (德慧文化圖書有限公司)  
Flat B, 2/F., Wing Kwai Factory Building, 2-8 Wang Wo Tsai Street, Tsuen Wan, N. T., Hong Kong.  
Tel: 2407-4000 Fax: 2407-4111

親愛的讀者:

2012年的《舉目》雜誌, 將承接2011年的主題, 繼續把關注焦點集中在“大陸背景的知识分子基督徒, 在靈命、生活、事奉上所遇見的挑戰”。

這些靈命成長的障礙在人性中是具有普遍性的, 我們之所以設定關注對象, 是為了幫助有類似文化背景、成長經驗或生活情境者, 能引發共鳴, 知道如何採取實際行動, 或心意更新, 或對症下藥。

### 1. 金錢奉獻

耶穌說: “你們不能又事奉神, 又事奉瑪門”(《太》6:24; 《路》16:13)。但有不少信徒, 金錢才是安全感真正的代表。中國學人實踐金錢奉獻的困難為何? 能信任教會或傳道人對奉獻的使用嗎?

截稿: 10/1/2011

### 2. 因“行”成義

耶穌說: “天國是努力進入的”(《太》11:12)。是什麼意思? 為什麼不少中國學人會覺得, 在教會裡越忙碌就越得神和人的喜愛? 恩典與責任之間是什麼關係?

截稿 11/1/2011

### 3. 委身教會

耶穌說: “若是不聽教會, 就看他像外邦人”(《太》18:17)。現代人認為自己有權獨立生活, 不受教會左右。為什麼中國學人不願固定加入或委身某一教會? 當自己和教會的需要彼此衝突的時候, 該怎麼辦?

截稿: 1/1/2012

### 4. 認識真我

耶穌說: “那真正拜父的, 要用心靈和誠實拜他”(《約》4:23)。基督徒週末在教會, 週間在社會, 如何在現實生活中先認識真我, 繼而活出誠實, 並解決其中的掙扎與困惑?

截稿: 3/1/2012

### 5. 順服基督

耶穌說: “人若愛我, 就必遵守我的道”(《約》14:23)。順服基督、順服教會、順服人, 彼此之間有什麼關係和不同?

截稿: 5/1/2012

### 6. 成為一體

耶穌說: “人要離開父母, 與妻子連合, 二人成為一體”(《太》19:5)。二人成為一體是什麼意思? 既然夫妻關係超越所有的人際關係, 那麼, 如何在這個基礎上處理親子、朋友與社會關係?

截稿: 7/1/2012

讀者可根據以上要點投稿, 或提出得勝的見證及已學到的功課, 每篇以2400字為準。

同時, 為了讓雜誌更為活潑溫馨, 《舉目》也徵求圖片與短文(以不超過450字為準)。這些圖片或短文的題材、格式不拘, 只要是能發人深省、激勵成長, 或幽默, 或嚴肅, 無論是親身的體驗、別人的轉述、古今名人的軼事、從書中得到的靈感, 都是我們長期徵稿的範圍。

來稿請寄: editorial@oc.org。

1. 十字架的道路是獻祭，要將一切獻於神，  
將一切放在死的祭壇上面，火定然由天降下。

*The way of the Cross means sacrifice, As to God you yield your all  
To be laid on the altar, the place of death, Where fire will surely fall.*

**副歌 Refrain:**

這是十架道路！你是否願意走？背十架究竟有何意義？  
你這奉獻一切給神的人！你是否對神真誠？

*'Tis the way of the Cross, are you willing for this? What does bearing the  
Cross mean to you?*

*You who've given yourself, your all to God! To God are you wholly true?*

2. 當我們唱詩禱告時候，何等容易“獻所有！”  
但前面有更沉重的十字架！呼召之路更艱難！

*As the voice of song and prayer we raise, How easy to say, We give all;  
Till some rougher cross lies just before, And sterner is duty's call.*

3. 是否畏縮？或確實釘死？一切都釘在十架？  
直等到永活主生命的豐盛，能天天都充滿你？

*Do you falter then, or, true to death, Just die on the cross in the way,  
Till the fulness of life from the Living One Is filling you day by day?*

4. 死而得生是生命之道，與受苦主合為一。  
單要在你身活出主的生命——那榮耀復活生命。

*'Tis the plan of life, for you die to live, One with Jesus crucified;*

*With the life alone to be lived through you, Of the Risen, the Glorified.*

詞：Mary E. Maxwell  
曲：Ada Rose Gibbs

# 十字架的道路是獻祭

## *The Way of the Cross Means Sacrifice*

**聖**經舊約中，上帝吩咐百姓的“獻祭”，正是敬拜中主要的部份。“犧牲”是祭壇上那已死的動物。聖詩作者說，死在十架上正是生命得勝的祕訣。先有死，後有生，是永活主的豐盛生命活在我們裡面。

如祭物般順服地死在祭壇，是敬拜，是願主旨意成就在己身，好似成就在天上。從此，對著世界是死的，對著基督卻是活的。因為與主的合一，活著的時候就是基督，死了就有益處。

麥斯威爾姊妹的聖詩呼應著《羅馬書》12：1 使徒保羅的勸勉：

“所以弟兄們，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新譯：這是屬靈的敬拜）

作者周瑞芳是女中音，大陸事工傳道人。“迴聲谷”經典詩歌節目主持人。事工未來網站：[www.worshipandhymns.com](http://www.worshipandhymns.com)

## 跟隨基督——以神為中心的世界觀、價值觀和生活方式。

你當竭力在神面前得蒙喜悅，作無愧的工人，按著正意分解真理的道。  
但要遠避世俗的虛談，因為這等人必進到更不敬虔的地步。

(《提後》2: 15-16)

Do your best to present yourself to God as one approved,  
a worker who does not need to be ashamed  
and who correctly handles the word of truth.  
Avoid godless chatter, because those who indulge in it  
will become more and more ungodly.

(2 Timothy 2: 15-16 NIV)



舉目雜誌 BEHOLD

海外校園 Overseas Campus Ministries, Inc.  
1753 Cabrillo Ave. Torrance, CA90501, U.S.A.  
Tel: (310) 328-8200, Fax: (310) 328-8207  
Website: [www.oc.org](http://www.oc.org)

訂戶變更地址，請立即通知本刊。